

#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六年五月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下列风险因素：

### 一、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的风险

截至2014年年末和2015年年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8,461.12万元和8,428.52万元，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5.69%和37.31%。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和钢铁行业产能过剩的影响，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下降趋势，公司的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将给公司应收账款的管理增加压力，并加大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若公司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损失，公司经营业绩将因此受到不利影响。

### 二、短期偿债能力较大的风险

截至2014年年末和2015年年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48和1.55，速动比率分别为1.25和1.15，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较低。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向银行借入大量借款，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偿还的短期借款金额为5,480万元，而2014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0.99万元和-92.62万元，若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不能取得好转，公司的短期偿债压力较大，未来可能发生债务违约的风险，已用于抵押担保的房产和土地使用权若被债权人执行用于偿债，则可能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三、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2年8月6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证书编号GF201232000394)，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2年起有效期三年。2015年10月10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证书编号GR201532001233)，公司被复审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起有效期三年。公司2014年度和2015年度企业所得税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算缴纳。如果公司不能持续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或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享受的优惠税收政策进行调整，公司所得税税率将可能上升并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四、管理风险

随着业务持续发展，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更趋复杂。如果公司的管理水平不能进一步提高，管理体系不能适应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将对公司未来的经济效益造成不利影响。

#### 五、行业风险

冶金喷嘴产品作为冶金设备的配套部件产品，其市场发展与冶金设备、钢铁产业发展有较大关联性。冶金设备是国家冶金工业的“母机”行业，主要为冶金行业提供重型装备，是国家基础工业的上游行业，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对宏观经济波动敏感。中国宏观经济的衰退可能导致一般工业企业的生产萎缩，进而导致重型机械行业的萧条，可能影响重型机械行业表现和增长水平的具体因素包括国家整体经济状况、失业率、出口情况、居民可支配收入、国内生产总值增长和消费者信心等。特别是冶金行业的收缩和调整可能对冶金设备行业的经营状况造成重大影响。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净利润为 7,189,274.22 元、2,403,005.40 元，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营业收入为 94,949,276.07 元、86,229,870.26 元，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下降，主要原因是由于冶金行业正处于整体去产能的过程，冶金喷嘴产品虽然属于冶金设备中的易损耗部件，但其消费水平仍然和钢铁产业的发展、冶金设备行业的发展有一定的关联性，宏观经济、钢铁产业、冶金设备产业的波动将可能对冶金喷嘴企业的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的风险.....	3
二、短期偿债能力较大的风险.....	3
三、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3
四、管理风险.....	4
五、行业风险.....	4
目 录.....	5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8
一、公司概况.....	8
二、股份挂牌情况.....	8
三、公司股东情况.....	10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8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2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4
一、公司的业务情况.....	24
二、公司的主要生产流程.....	28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32
四、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47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58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的竞争地位.....	61
七、子公司情况.....	77
八、公司发展计划.....	9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7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7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97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8
四、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99
五、公司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100
六、同业竞争情况.....	101
七、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102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102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7
一、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07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20
三、审计意见.....	120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21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47
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81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87
八、资产评估情况.....	187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188

十、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	189
十一、经营中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分析 .....	189
十二、内控制度有效性及会计核算基础规范性 .....	190
十三、公司关于持续经营能力的自我评估 .....	191
<b>第五节 有关声明 .....</b>	<b>192</b>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92
二、主办券商声明 .....	193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	194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195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	196
<b>第六节 附件 .....</b>	<b>197</b>

##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博际喷雾、申请挂牌公司	指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博际有限	指	公司前身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博际环境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博际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博际环保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博际物流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扬州博际物流有限公司
博际热能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博际热能技术有限公司
喷嘴研究所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扬州博际喷嘴研究所有限公司
圣汇机电	指	扬州圣汇机电设备制造厂，2014年11月名称变更为扬州圣汇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PLC	指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它采用一类可编程的存储器，用于其内部存储程序，执行逻辑运算、顺序控制、定时、计数与算术操作等面向用户的指令，并通过数字或模拟式输入/输出控制各种类型的机械或生产过程。
TU1 无氧铜带	指	无氧铜是不含氧也不含任何脱氧剂残留物的纯铜。但实际上还是含有非常微量氧和一些杂质。按标准规定，氧的含量不大于0.03%，杂质总含量不大于0.05%，铜的纯度大于99.95%。
OG 系统	指	Oxygen Converter Gas Recovery 的缩写，所谓 OG 法就是采用雾化后的细小水滴来捕集烟气中的微小的烟尘，而后凝聚成较大的颗粒，经过文氏管串联脱水器，使含尘水滴与气体分离，从而使烟气得到降温与净化，而后将净化后的烟气予以回收。
文氏管	指	是文丘里管的简称，文丘里效应的原理则是当风吹过阻挡物时，在阻挡物的背风面上方端口附近气压相对较低，从而产生吸附作用并导致空气的流动。
股东大会	指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统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最近两年、报告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su Boji Spraying Systems Co., Ltd.

注册资本：3,8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管序荣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1 年 6 月 18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26 日

住 所：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工业园

邮 编：225200

电 话：0514-80806605

传 真：0514-86828555

电子邮箱：info@boji.cn

互联网网址：<http://www.boji.cn/>

董事会秘书：管敏

所属行业：C35-专用设备制造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C3516-冶金专用设备制造（《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C3516-冶金专用设备制造（《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00729294867Q

主营业务：喷嘴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冶金设备配件制造、加工、销售，环保工程设备、氧枪、多功能顶枪的设计、制造及销售，金属材料表面处理等。

### 二、股份挂牌情况

####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挂牌日期等

1、股票代码：

2、股票简称：博际喷雾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1.00元
- 5、股票总量：38,000,000股
- 6、挂牌日期：
- 7、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2015年10月24日，博际喷雾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公开转让的议案》等与本次挂牌有关的议案。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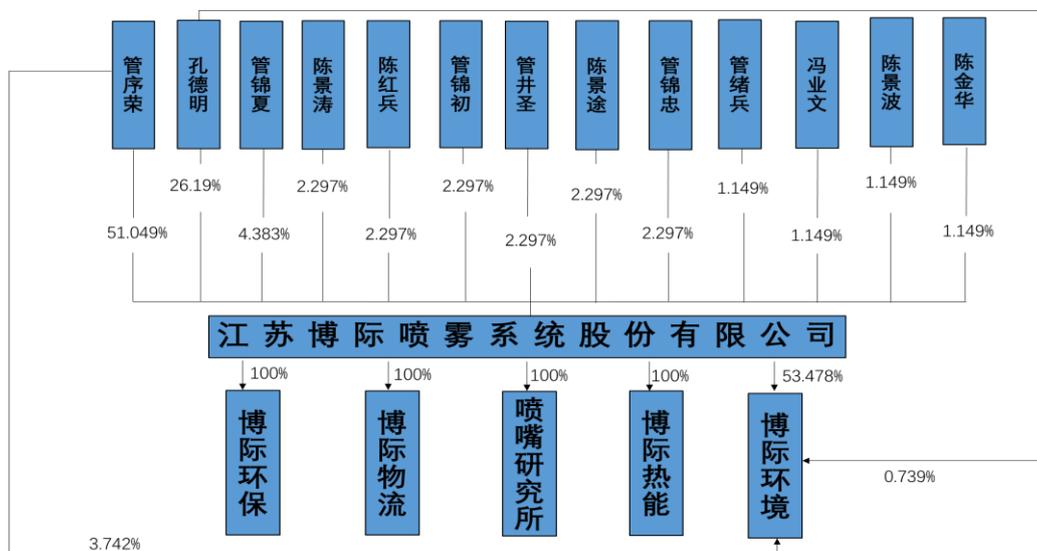
### （三）股东所持可流通股股份数量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挂牌时可流通股份（股）
1	管序荣	19,398,620	51.049	0
2	孔德明	9,952,200	26.190	0
3	管锦夏	1,665,540	4.383	0
4	陈景涛	872,860	2.297	0
5	陈红兵	872,860	2.297	0
6	管锦初	872,860	2.297	0
7	管锦忠	872,860	2.297	0
8	陈景途	872,860	2.297	0
9	管井圣	872,860	2.297	0
10	陈金华	436,620	1.149	0
11	陈景波	436,620	1.149	0
12	冯业文	436,620	1.149	0
13	管绪兵	436,620	1.149	0
合计		<b>38,000,000</b>	<b>100.000</b>	<b>0</b>

## 三、公司股东情况

###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公司共有 13 名股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备注
1	管序荣	19,398,620	51.049	自然人	无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	孔德明	9,952,200	26.190	自然人	无	-
3	管锦夏	1,665,540	4.383	自然人	无	-
4	陈景涛	872,860	2.297	自然人	无	-
5	陈红兵	872,860	2.297	自然人	无	-
6	管锦初	872,860	2.297	自然人	无	-
7	管锦忠	872,860	2.297	自然人	无	-
8	陈景途	872,860	2.297	自然人	无	-
9	管井圣	872,860	2.297	自然人	无	-
10	陈金华	436,620	1.149	自然人	无	-
11	陈景波	436,620	1.149	自然人	无	-
12	冯业文	436,620	1.149	自然人	无	-
13	管绪兵	436,620	1.149	自然人	无	-
合计		<b>38,000,000</b>	<b>100.00</b>	-	-	-

注：陈金华、陈景波、冯业文、管绪兵均持有公司 1.149% 股份，并列公司第十大股东。

## （三）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股东陈景涛与股东陈景波系兄弟关系，管锦初和管井圣系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管序荣持有公司 51.049%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简历如下：

管序荣，男，1959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2 年 7 月至 2001 年 5 月，历任江都市气动附件厂技术员、技术科科长、经营副厂长、厂长；2001 年 5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博际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2、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管序荣，且最近两年内，该情形未发生变化。

### （五）公司股东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东均为自然人，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 （六）公司股东的适合性

公司现有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或限制成为企业股东的情形，担任公司的股东是适合的。

### （七）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1、2001年6月，博际有限设立

股东管序荣、孔德明、管锦夏、陈红兵、陈景涛、管锦初、陈景波、陈金华、冯业文、管绪兵共同签署了《出资协议书》，并于2001年5月2日召开了股东会，上述股东一致同意设立“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并签署通过了《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章程》。博际喷雾注册资本为510万元，其中管序荣认缴出资267.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2.5%；孔德明认缴出资127.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管锦夏认缴出资51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陈红兵认缴出资12.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陈景涛认缴出资12.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管锦初认缴出资12.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陈景波认缴出资6.3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5%；陈金华认缴出资6.3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5%；冯业文认缴出资6.3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5%；管绪兵认缴出资6.37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25%。

2001年6月18日，江都龙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江诚验字（2001）96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止2001年6月18日，博际有限已实际收到股东投入的资本金51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1年6月18日，博际有限取得了扬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21088273033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博际有限成立时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管序荣	267.750	52.50
2	孔德明	127.500	25.00
3	管锦夏	51.000	10.00
4	陈红兵	12.750	2.50
5	陈景涛	12.750	2.50
6	管锦初	12.750	2.50
7	陈景波	6.375	1.25
8	陈金华	6.375	1.25
9	冯业文	6.375	1.25
10	管绪兵	6.375	1.25
合计		<b>510.000</b>	<b>100.00</b>

## 2、2005年9月，博际有限第一次增资

2005年8月18日，博际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同意博际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1,020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510万元由股东按原出资比例出资，增资价格为每单位出资额1.00元。

2005年8月25日，扬州弘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扬弘瑞江验（2005）第04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5年8月25日止，博际有限已收到管序荣等10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10万元整，均以货币出资。

2005年9月7日，扬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本次变更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博际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管序荣	535.50	52.50
2	孔德明	255.00	25.00
3	管锦夏	102.00	10.00
4	陈红兵	25.50	2.50
5	陈景涛	25.50	2.50
6	管锦初	25.50	2.50
7	陈景波	12.75	1.25
8	陈金华	12.75	1.25
9	冯业文	12.75	1.25
10	管绪兵	12.75	1.25
合计		<b>1,020.00</b>	<b>100.00</b>

### 3、2008年1月，博际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次增资

2008年1月11日，博际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同意管锦夏将其持有的博际有限的4.697万元出资额以每元出资额1.00元共计4.697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景涛（本次转让对价是股东原始取得成本，不存在股权转让应纳税所得额，不存在纳税义务）；同意增加股东管锦忠、陈景途、管井圣，博际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2,220万元，增资价格为1.00元每单位出资额。

同日，管锦夏与陈景涛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8年1月11日，扬州弘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扬弘瑞江验（2008）第004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8年1月11日止，博际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200万元整，均以货币出资。

2008年1月14日，扬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本次变更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博际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管序荣	1,133.279	51.049
2	孔德明	581.418	26.190
3	管锦夏	97.303	4.383
4	陈红兵	51.000	2.297
5	陈景涛	51.000	2.297
6	管锦初	51.000	2.297
7	管锦忠	51.000	2.297
8	陈景途	51.000	2.297
9	管井圣	51.000	2.297
10	陈景波	25.500	1.149
11	陈金华	25.500	1.149
12	冯业文	25.500	1.149
13	管绪兵	25.500	1.149
合计		<b>2,220.000</b>	<b>100.000</b>

### 4、2008年5月，博际有限第三次增资

2008年5月14日，博际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博际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3,220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1,000万元由各股东按照原出资比例认缴新增加的注册资本，增资价格为每单位出资额1.00元。

2008年5月14日，扬州弘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扬弘瑞江验（2008）第048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8年5月14日止，博际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万元整，均以货币出资。

2008年5月19日，扬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本次变更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博际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管序荣	1,643.769	51.049
2	孔德明	843.318	26.19
3	管锦夏	141.133	4.383
4	陈红兵	73.970	2.297
5	陈景涛	73.970	2.297
6	管锦初	73.970	2.297
7	管锦忠	73.970	2.297
8	陈景途	73.970	2.297
9	管井圣	73.970	2.297
10	陈景波	36.990	1.149
11	陈金华	36.990	1.149
12	冯业文	36.990	1.149
13	管绪兵	36.990	1.149
合计		3,220.000	100.00

#### 5、2010年6月，博际有限第四次增资

2010年6月16日，博际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同意博际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1,780万元由各股东按原出资比例出资，增资价格为1.00元每单位出资额，共分两期出资，第一期出资500万元。第二期出资1,280万元，2012年6月8日前缴纳。

2010年6月18日，扬州弘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扬弘瑞江验（2010）第035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0年6月18日止，博际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第一期出资合计人民币500万元整，均以货币出资。

2010年6月20日，扬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本次变更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博际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管序荣	2,552.45	1,899.014	51.049
2	孔德明	1,309.50	974.268	26.190
3	管锦夏	219.15	163.048	4.383
4	陈红兵	114.85	85.455	2.297
5	陈景涛	114.85	85.455	2.297
6	管锦初	114.85	85.455	2.297
7	管锦忠	114.85	85.455	2.297
8	陈景途	114.85	85.455	2.297
9	管井圣	114.85	85.455	2.297
10	陈景波	57.45	42.735	1.149
11	陈金华	57.45	42.735	1.149
12	冯业文	57.45	42.735	1.149
13	管绪兵	57.45	42.735	1.149
合计		<b>5,000.00</b>	<b>3,720.000</b>	<b>100.00</b>

#### 6、2012年7月，博际有限减资

2012年5月29日，博际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博际有限注册资本减至3,800万元，减资后股东原出资比例保持不变。

2012年5月31日，博际有限就上述减资事宜在中华工商时报上刊登了减资公告。根据博际有限出具的说明，博际有限已于减资决议作出之日起10日内通知了全体债权人，至2012年7月20日，博际有限已对债务予以清偿或提供了相应的担保。

2012年7月20日，扬州弘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扬弘瑞江验（2012）第040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2年7月20日止，博际有限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3,800万元，实收资本为3,720万元。同日，扬州弘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扬弘瑞江验（2012）04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2年7月20日止，博际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第2期出资人民币8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12年7月25日，扬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就本次变更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减资后，博际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	---------	---------

1	管序荣	1,939.862	51.049
2	孔德明	995.220	26.19
3	管锦夏	166.554	4.383
4	陈红兵	87.286	2.297
5	陈景涛	87.286	2.297
6	管锦初	87.286	2.297
7	管锦忠	87.286	2.297
8	陈景途	87.286	2.297
9	管井圣	87.286	2.297
10	陈景波	43.662	1.149
11	陈金华	43.662	1.149
12	冯业文	43.662	1.149
13	管绪兵	43.662	1.149
合计		<b>3,800.000</b>	<b>100.000</b>

### 7、2015年11月，博际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10月9日，博际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博际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基准日为2015年8月31日。博际有限以经审计的截至2015年8月31日的净资产值70,140,058.67元按1.845791:1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的股本，股本总额为3,800万元，股份总数为3,8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均为人民币普通股；股东按各自持有博际有限股权的比例持有股份公司的股份。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3,800万元，除注册资本外的净资产余额32,140,058.67元列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2015年9月30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5）京会兴审字第01020041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8月31日，博际有限的净资产值为70,140,058.67元。

2015年10月15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国融兴华评报字[2015]第040135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8月31日，博际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14,340.08万元。

2015年10月22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5）京会兴验字第01020014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8月31日止，公司已收到各发起人股东投入的股本3,800万元。

2015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宣告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

公司成立。

2015年11月26日，扬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00729294867Q）。

本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管序荣	19,398,620	51.049
2	孔德明	9,952,200	26.190
3	管锦夏	1,665,540	4.383
4	陈景涛	872,860	2.297
5	陈红兵	872,860	2.297
6	管锦初	872,860	2.297
7	管锦忠	872,860	2.297
8	陈景途	872,860	2.297
9	管井圣	872,860	2.297
10	陈金华	436,620	1.149
11	陈景波	436,620	1.149
12	冯业文	436,620	1.149
13	管绪兵	436,620	1.149
合计		<b>38,000,000</b>	<b>100.000</b>

自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以来，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 （八）公司设立与股权变更及股东出资的合法、合规情况

公司的设立及股权变更合法合规，股权清晰。公司历次出资均真实、足额缴纳，并经验资机构验资，不存在出资不实的情况。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管序荣、孔德明、郭华、冯业文、陈金华五名董事组成，任职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董事的简历如下：

1、管序荣，简历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孔德明，男，1958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2年7月至2001年5月，历任江都市气动附件厂销售经理、经营副厂长；

2001年5月至2015年10月，任博际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3、郭华，男，196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3年8月至1991年5月，任江都线路器材总厂成本科科长；1991年5月至1993年5月，任陕西省汉江钢管厂财务总监；1993年5月至2001年5月，任江都市气动附件厂财务总监；2001年5月至2015年10月，任博际有限财务总监；2015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

4、冯业文，男，196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2年7月至2001年5月，任江都市气动附件厂项目负责人；2001年5月至2015年10月，任博际有限项目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研发部喷嘴技术项目组组长。

5、陈金华，男，196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3年12月至2001年5月，历任江都市气动附件厂车间主任；2001年5月至2015年10月，任博际有限监事；2015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陈红兵、管鹏、陈修飞三名监事组成。股东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为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监事的简历如下：

1、陈红兵，男，196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88年7月至2001年5月，任江都市气动附件厂销售经理；2001年5月至2015年10月，任博际有限销售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管鹏，男，196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2年7月至2001年5月，任江都市气动附件厂任质量员；2001年5月至2015年10月，任博际有限质管部部长；2015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陈修飞，男，197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9年3月至2001年5月，任江都市气动附件厂生产部科员；2001年5月至2015年10月，任博际有限生产部副部长；2015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共有3名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为总经理管序荣，董事会秘书管敏，财务

总监郭华。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为自董事会聘任之日起三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如下：

1、管序荣，简历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管敏，男，197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7月至2006年6月，历任中国联通泰州分公司运维部、计划部、信息化部工程师、业务主管；2006年6月至2015年7月，任扬州奇思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2015年10月，任博际有限办公室行政专员；2015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3、郭华，简历参见本节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注：江都市气动附件厂原为集体企业，后经资产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管序荣并改制为个人独资企业，已于2006年注销。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原为气动附件厂员工，其后部分员工入职博际喷雾，但气动附件厂与公司并非业务前身关系，亦不存在任何纠纷。

##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22,589.58	23,705.0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782.40	12,142.1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265.01	10,653.88
每股净资产（元）	3.10	3.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70	2.8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58.80	57.24
流动比率（倍）	1.55	1.48
速动比率（倍）	1.15	1.25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8,622.99	9,494.93
净利润（万元）	240.30	718.9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11.13	675.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2.70	647.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6.14	604.22
综合毛利率（%）	39.87	43.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0	6.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19	5.8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02	1.26
存货周转率（次）	1.73	2.4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56	0.1777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556	0.17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92.62	-80.9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2	-0.02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6、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股本

7、每股净现金流量=净现金流量/股本

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sub>k</sub>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

计月数。

10、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 （一）挂牌公司

名称：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管序荣

董事会秘书：管敏

住所：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工业园

电话：0514-80806605

传真：0514-86828555

### （二）主办券商

名称：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项目负责人：杨睿

项目小组成员：杨睿、董金、郭尹民、徐炜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电话：0755-82558269

传真：0755-82558006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王全洲

经办注册会计师：陈善武、邹志文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1207

电话：010-82250666-3476

传真：010-82250666-3486

### （四）律师事务所

名称：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

负责人：马国强

经办律师：郑华菊、唐唯

住所：中国江苏省南京市汉中门大街 303 号 D 座 5 层

电话：025-8966 0900

传真：025-8966 0966

#### **（五）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向阳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703

经办资产评估师：张凯军、刘骥

电话：010-51667811

传真：010-82253743

#### **（六）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七）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的业务情况

####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经工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喷嘴系列产品、冶金设备配件制造、加工、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实业投资，国际贸易，环保工程设备，氧枪、多功能顶枪的设计、制造及销售，金属材料表面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营业务为喷嘴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冶金设备配件制造、加工、销售，环保工程设备，氧枪、多功能顶枪的设计、制造及销售，金属材料表面处理等。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冶金喷嘴设备研发、生产及销售的厂商之一，并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是国内较大冶金喷嘴供应商。公司属于自主民营企业，具备自主知识产权，是全国喷射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喷嘴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承担单位，公司商标“博际”是中国驰名商标。公司通过持续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产品性能，保持较高性价比，保持了国产冶金喷嘴设备行业领先者地位。

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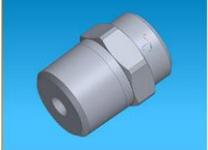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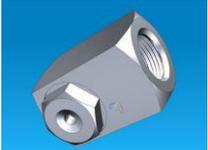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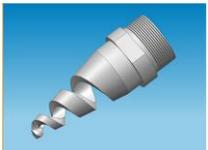
####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其功能与用途如下：

##### 1、喷嘴

工业喷嘴大多安装于各种喷淋、喷雾、喷油、喷砂、喷涂等设备里，起着不同的作用，广泛应用于环保、涂装前处理、线路板、石油、化工、钢铁、冶金、电子、水泥、食品、造纸、印刷、农畜业等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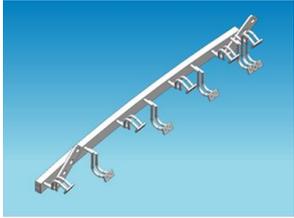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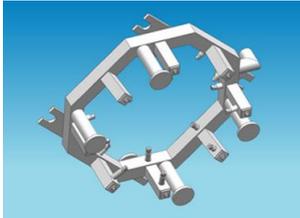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产品图	功能
----	----	-----	----

1	扇形喷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工程用喷嘴，公司主要有 B1—B23 型扇形喷嘴分类</li> <li>●扇形喷嘴主要适用于工程设备冷却及二次冷却，喷涂，也可用于环保除尘，净化空气，清洗，润滑等</li> <li>●喷嘴结构紧凑，性能稳定，雾化均匀</li> <li>●喷嘴具有结构新颖，安装方便，适用范围广等特点</li> </ul>
2	实心锥形喷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工程用喷嘴，公司主要有 QZ1—QZ13 型实心锥形喷嘴分类</li> <li>●实心锥形喷嘴主要适用于工程机械的冷却及二次冷却，降温，电除尘，清洗去污，喷涂，净化空气等</li> <li>●喷嘴雾化性能均匀，技术性能良好</li> <li>●喷嘴具有结构紧凑，安装方便，适用范围广等特点</li> </ul>
3	空心锥形喷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工程用喷嘴，公司主要有 KZ1 和 KZ2 型空心锥形喷嘴</li> <li>●KZ1 型喷嘴结构简单，喷雾均匀，使用方便；主要用于炼钢厂小方坯连铸机的二次冷却，也可用于气体的清洗，冷却水处理，产品去污、喷湿、海水喷洒等</li> <li>●KZ2 型喷嘴具有喷射中心与进轴线错位的特点，其喷淋形式为锥形空心圆环状，雾化的粒度较小，不易堵塞，主要应用于除尘、空气增湿，产品去污，硫的燃烧，以及其它需冷却的设备中</li> </ul>
4	螺旋喷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工程用系列防堵塞喷嘴，其喷射形状为空心锥形和实心锥形两类，其型号有 LZ1—LZ10 型螺旋喷嘴</li> <li>●喷嘴独特的设计结构可使较小流量的喷嘴出口尺寸达到较一般喷嘴数倍大液体流通截面</li> <li>●没有内芯结构，因此使喷嘴的通道更加畅通，最大程度地减少阻塞现象</li> <li>●该喷嘴的液体喷射效率高，在同等喷射条件下，水泵的压力可以更低，起到节能增效的效果</li> <li>●该喷嘴主要应用于废气洗涤、气体冷却、清洗、冷却塔和消防设备中，同时也是炼钢转炉烟道除尘降温的最佳选择</li> </ul>
5	高压喷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工程用 GPZ 系列高压喷嘴，按其用途分为系列高压除鳞喷嘴、系列涂层喷嘴、系列洗涤喷嘴</li> <li>●是利用高压液体极高的动能，起到除鳞、清洗、喷涂等作用</li> <li>●设计研制出高压喷嘴的测试系统，并经有关质检机构验收，被确认为高压喷嘴合格测试系统</li> <li>●不同的工作压力下，具有不同的流量、喷射角度及打击力</li> <li>●在工作压力、流量、喷射角度或安装尺寸等方面有特殊要求时，可具体要求设计和制造</li> </ul>
6	空气雾化喷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工程用冷却空气雾化（气水雾化）喷嘴</li> <li>●冷却更加均匀、水不会在小区域内局部集中，而是在整个喷射面内均匀分布</li> <li>●水量的调节范围大</li> <li>●喷雾水滴的直径小，相同的冷却条件下可节水 30%-50%</li> <li>●喷嘴不易堵塞，使用寿命长，在相同的条件下，可减少喷嘴的数量和现场维修量</li> </ul>

7	真空泵 喷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炉外精炼真空系统中的核心部件，它与真空泵体配合使用</li> <li>● 用于制造真空和维持真空，同时抽除大量废气</li> <li>● 启动快，运行稳定，工作压力范围宽，抽气量大</li> <li>● 适合抽除含尘、可凝性、腐蚀性和易燃易爆气体</li> </ul>
---	-----------	---	---

## 2、喷淋管

喷淋管，即冷却喷淋防火系统的末端排水管。是冷却喷淋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通常与主干管道及喷淋头联合使用。下表为公司主要喷淋管产品：

序号	名称	实物图	功能
1	冷却除尘喷淋管架 I 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喷淋过程能够自由控制</li> <li>● 安装简单，使用方便</li> <li>● 能够根据客户需要改变造型</li> <li>● 使用耐久度高</li> </ul>
2	冷却除尘喷淋管架 II 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喷淋过程能够自由控制</li> <li>● 安装简单，使用方便</li> <li>● 能够根据客户需要改变造型</li> <li>● 使用耐久度高</li> </ul>

## 3、氧枪

氧枪是现代炼钢的关键设备，其性能对炼钢生产作业率、物料消耗、品种质量等具有十分重要的影响。根据炼钢方法，氧枪可分为转炉氧枪、电炉氧枪。根据结构形式，氧枪可分为单流道氧枪、双流道氧枪、锥体氧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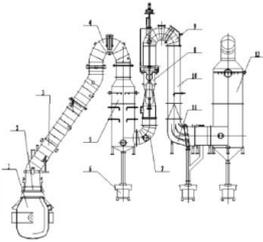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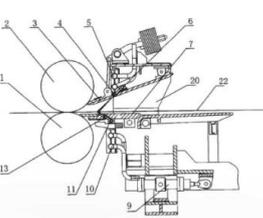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实物图	功能
1	转炉用大型氧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全长 25.10 米</li> <li>● 氧气管道设计为不锈钢，使用寿命长</li> <li>● 安全性高</li> </ul>
2	RH 精炼炉多功能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具有燃烧升温、吹氧脱碳、喷粉脱硫等功能</li> <li>● 是 RH 精炼炉的重要组成部分</li> <li>● 有 BJ-120KTB, BJ-I50MFB, BJ-120MFB, BJ-φ318Y 几种主要型号</li> </ul>

3	精挤成型二段组合式氧枪喷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喷头底部选用无氧铜材料 TU1, Cu 含量<math>\geq 99.97\%</math>, O 含量<math>\leq 20\text{ppm}</math>, 大幅提高了喷头的导热系数和抗变形能力, 导热系数比铸造喷头提高 74% 以上</li> <li>●喷头冶金性能更稳定, 使用寿命更长</li> <li>●喷头变形小</li> <li>●喷头焊缝具有较高的强度和抗疲劳性, 使用具有高安全性</li> <li>●漏水概率大幅降低, 喷头强度大, 使用过程中变形小</li> </ul>
4	电炉氧枪、集束氧枪及喷头系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电炉氧枪是电炉炼钢的重要辅助设备, 是强化电炉冶炼的最有效的手段之一</li> <li>●具有去碳速度快、化渣好、寿命长等优点</li> </ul>

#### 4、系统装置

降温、除尘系统装置主要功能是大中型工业企业生产过程中的降温除尘和清洁环保, 主要应用于冶金、电力、建材水泥、环保等行业。

序号	名称	实物图	功能
1	管道烟气温降系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PLC 系统进行控制, 具有良好的人机交流界面。操作人员可以在线实际降温状况对各参数进行调整, 使系统运行达到最优状况</li> <li>●采用独立的控制柜, 带有彩色液晶触摸屏。触摸显示屏 (HMI)、工控上位机可以对系统参数进行设置</li> <li>●主要用于高炉煤气冷却和烧结脱硫烟气冷却</li> </ul>
2	高炉炉顶打水系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根据上升管煤气温度自动调节打水量, 同时满足降料线要求</li> <li>●PLC 系统进行控制, 具有良好的人机交流界面</li> <li>●每支喷枪前均安装有手动阀门, 可独立进行检修, 不对系统产生影响</li> </ul>

3	轧机冷却系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轧机均匀快冷冷却系统,可以减少微量合金的加入量,通过加大水量快速冷却使钢板内部组织晶粒细化获得更好的机械性能,从而并能获得最大的附加值</li> </ul>
4	布袋除尘系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除尘专用设备</li> <li>●高可靠性设计,保证袋除尘器随主机长期稳定运行,维护工作极少</li> <li>●处理风量大,清灰高效,设备阻力低</li> <li>●占地面积小,运行成本低</li> <li>●可实现离线和在线喷吹</li> <li>●采用 PLC 控制,自动化程度高</li> <li>●特殊的结构设计加上严格的滤料及零件选用,可满足极为严格的环保要求</li> </ul>
5	转炉除尘系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主要作用是将炉口冒出的烟气收集起来,冷却降温,同时回收余热,该系统主要由烟罩、汽化冷却烟道等设备组成</li> <li>●系统除尘效率高</li> <li>●系统流程简化,维护简单,降低了工人劳动强度</li> <li>●系统运行阻力低,与传统技术相比,可降低运行能耗</li> <li>●系统耗水量小</li> <li>●系统运行稳定</li> </ul>
6	喷雾除尘系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结构简单,不占用机架空间位置,可利用现有条件改造</li> <li>●投资少、改造量少、施工难度低,成本低,节能</li> <li>●使用 PLC 自动控制,动态控制水气</li> <li>●提高钢板质量,降低钢板表面粗糙度</li> </u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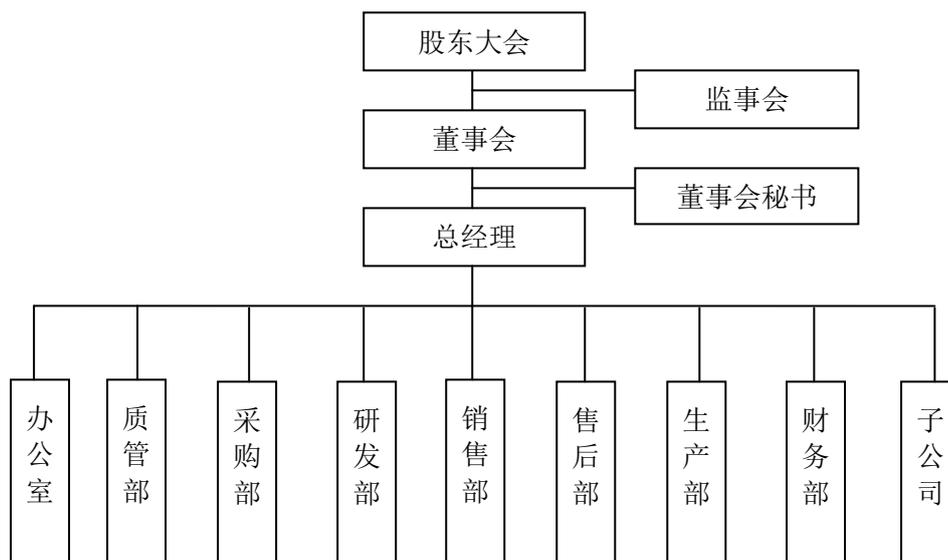
## 二、公司的主要生产流程

### (一) 公司的组织结构

#### 1、组织结构图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业务发展的需要,建立

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公司现行组织结构图如下：



## 2、主要职能部门的工作职责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如下：

部门	主要职责
办公室	负责公司的会议，整理相关会议文件；接待等日常工作；公司相关证件和资料的保管；宣传策划、人力资源管理；传达各类文件等。
质管部	负责公司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的建立及运行中的各种工作，向各部门提供相应的质管工作技术支持，协调各部门质管工作，保证公司质管工作严格按照体系文件有效运行；监管生产工艺步骤产品的合格率；监管入库产品的合格率。
采购部	负责编制物资采购、外协加工计划，制作采购资金计划，执行采购，建立比较采购系统，供应商管理系统，有效控制和逐步降低物资采购成本，控制采购、外协物资的质量，切实管理好公司各项库存物资。
研发部	负责根据市场调研情况，对于适合发展的产品制作研发可行性报告和预算，根据立项批准情况，组织成立研发课题项目组，开展研发；对已开展研发的项目，定期出具项目进展报告，报告项目进度和进展情况。
销售部	建立与管理公司销售队伍，负责市场产品销售，客户拓展、管理与沟通。负责销售合同的管理、客户档案与销售报表的建立、销售产品备案、客户满意度调查等；负责公司对外宣传与市场推广。
售后部	提供客户服务，并对客户进行相关培训，做好客户资料的收集整理，建立相关数据库，维修客户返修产品。
生产部	编制生产计划，组织生产，解决工人在生产过程中出现的技术问题、设备问题，配合质管部门进行质量管理，控制产品成本、质量。
财务部	负责公司的财务管理、财务核算、财务审核和财务分析工作；负责公司财务预决算计划和资金收支计划的制定、实施及跟踪管理；负责公司资金调度、协调，编制、上报公司各类财务报表；负责成本核算和管理工作，负责公司的纳税申报、税收管理等工作。

## （二）公司的主要生产流程

### 1、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实行“自主设计，关键零部件自主加工，通用零部件直接采购，其他零部件定制采购或外协加工，核心工序自主完成”的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情况，研发部研发项目组进行对产品的研发，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制定原材料及零部件需求计划，采购部据此制订采购计划、签订采购合同并实施采购，质管部负责采购的原材料及零部件的质量检验，产品完工后，经质管部检验合格方可办理入库，后续由销售部负责产品销售，售后部提供客户服务，并对客户进行相关培训，做好客户资料的收集整理，建立相关数据库，维修客户返修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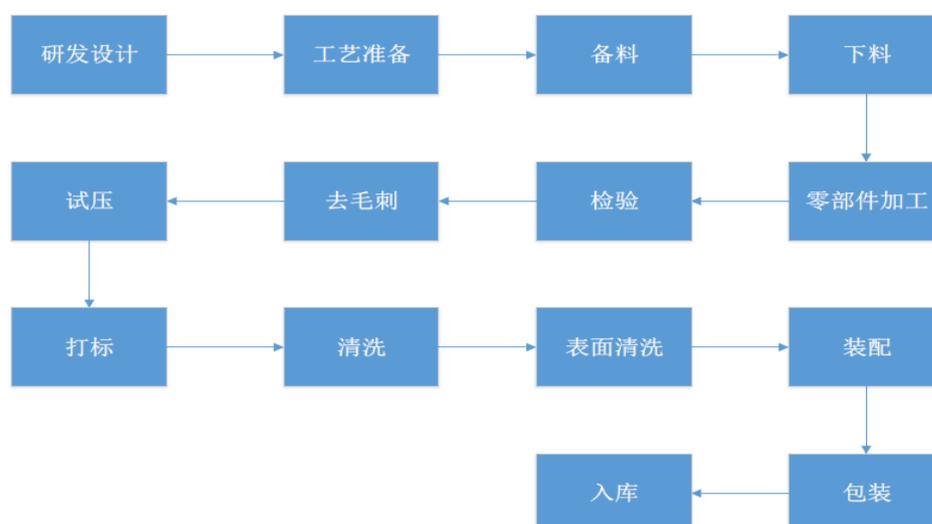
### 2、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公司的主要产品分为四大类，分别为喷嘴、喷淋管、氧枪装置、系统装置，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 （1）喷嘴类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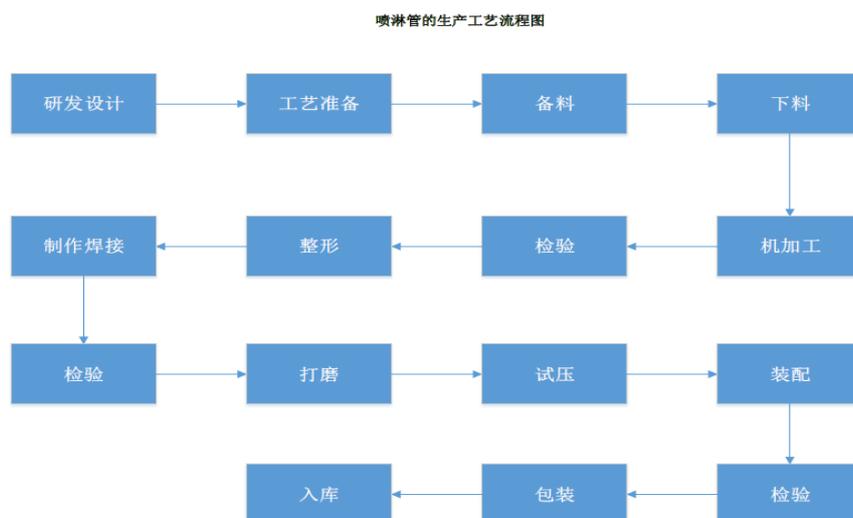
公司喷嘴类产品主要业务流程为研发部制定研发计划，根据新产品的技术要求进行调研，结合公司技术储备与经验进行可行性分析，试制样件并进行试验优化，成品投放市场，生产部根据成品数量进行初期备料，在生产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节，半成品通过检验和清洗及表面处理后作为成品装配包装，入库后准备发货，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喷嘴类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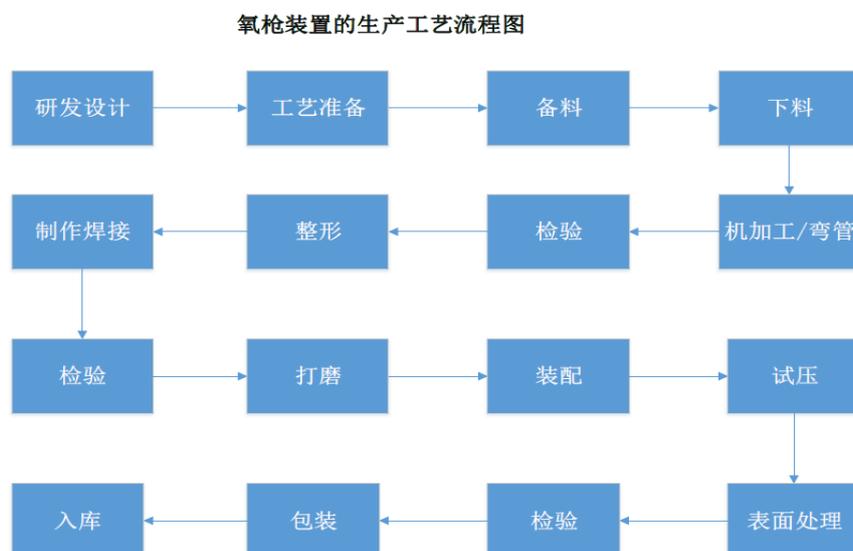
## (2) 喷淋管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公司喷淋管产品主要业务流程为研发部制定研发计划，根据新产品的技术要求进行调研，结合公司技术储备与经验进行可行性分析，试制样件并进行试验优化，成品投放市场，生产部根据成品数量进行初期备料，并在生产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节，在机加工的基础上，通过焊接与整形成为半成品，半成品通过检验和清洗及表面处理作为成品装配包装，入库后准备发货，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 (3) 氧枪装置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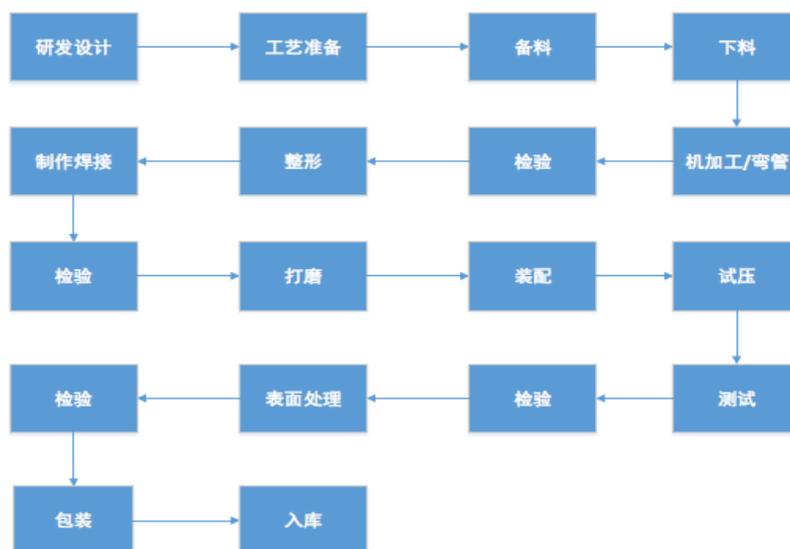
公司氧枪产品主要业务流程与喷淋管生产流程类似，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 (4) 系统装置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公司系统装置产品主要业务流程与喷淋管及氧枪生产流程类似，以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流程为核心，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系统装置的生产工艺流程图



###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sup>1</sup>

#### (一) 主要生产技术

公司是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自成立以来，公司专注于喷嘴及配件领域研究，形成了若干核心技术，并能够实现批量生产，使公司喷嘴及配套设备性能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

公司不同产品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表：

产品类型	核心技术
冶金喷嘴	扁平形均恒射流喷嘴
	远射程锥形气力喷嘴
	新型抽风气喷嘴
	远射程锥形大流量气力喷嘴技术
喷淋管架	层流冷却下喷装置技术
	钢管水雾淬火的喷雾管技术

<sup>1</sup>由于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时间较短，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房产证等主要资源要素仍登记在博际有限名下，公司将陆续办理变更到博际喷雾（股份公司）的手续。

氧枪	电炉用超音速扁平形氧气喷枪技术
	精炼炉多功能喷头技术
	精炼炉旋流喷头技术
	精炼炉用喷头技术
系统装置	高密直集管冷却装置技术
	湿式变流喷雾喷淋高效除尘净化装置技术
	层流宽度可偏调式冷却装置及控制技术
	柱塞式上喷层流冷却装置
	予混式钢轨的喷雾冷却淬火系统
	高密直集管冷却装置
	钢坯中间坯冷却系统
	予混式钢轨的喷雾冷却淬火装置
	卧式回转筒冷却机的氮气正压腔密封装置
	卧式回转筒冷却机的进料管技术
	卧式回转筒熟球气水喷雾冷却机技术
	卧式回转筒冷却机技术
	卧式回转筒冷却机筒体技术
	板坯连铸二冷用气水混合装置
	湿式变流喷雾喷淋高效除尘净化装置
	含尘蒸汽流烟气湿式高效降湿除尘装置
	蓄能式磨料浆体连续水射流系统
	抽烟除尘器技术
	转炉一次烟气煤气除尘及深度净化系统
	新型水雾发生装置技术
	新型抽风装置技术
	水雾除尘装置技术
	水滴栅装置技术
钢管水雾淬火装置技术	

公司生产经营重点核心技术介绍如下：

**精炼炉旋流喷头技术：**主要用于精炼炉旋流喷头。在精炼炉旋流顶枪喷头的本体上设有呈锥度扩张的氧气喷射口、围绕氧气喷射口设置的煤气喷射口，煤气喷射口与喷头本体的轴线在轴向剖面上具有一定夹角，氧气喷射口与氧气管道通过一喉口相连，其特征在于，所述的煤气喷射口相对于本体轴线偏转 $2\sim 5^\circ$ 。所述的煤气喷射口布设6个以上，煤气喷射口相对于本体轴线偏转角度为 $3.5^\circ$ 。技术提高了煤气的供给量，提高使用效率；同时能缩短顶枪使用时间，提高顶枪使用寿命，提高钢厂的生产效率。

**精炼炉多功能喷头技术：**主要用于精炼炉多功能喷头。在冶金行业精炼炉的喷头尾部设有氮气输入口、混合煤气输入口、燃烧氧气输入口、冷却水循环装置、输送氧气输入口、固体粉末输入口，所述的枪头设有中心管、围绕中心管放射状布设有隔板、设在隔板之间燃烧管和氮气管，在枪头外设有与枪头内空腔相连的套管，中心管与输送氧气输入口、固体粉末输入口相连，燃烧管包括同心设置的内管和外管，内管与混合煤气输入口相连，外管与燃烧氧气输入口相连，氮气管与氮气输入口相连，枪头空腔与冷却水循环装置的出水口相连，套管与冷却水循环装置的回水口相连。此项技术具有燃烧升温、吹氧脱碳、喷粉脱硫等多种功能。

**柱塞式上喷层流冷却装置技术：**主要是用于柱塞式上喷层流冷却装置，此项技术能够根据带钢不同宽度的冷却工艺要求，调节冷却水在通道宽度方向上的区域，减少带钢边部的温降，确保带钢的板形、机械性能、温度及相变在宽度方向的均匀性。

**予混式钢轨的喷雾冷却淬火系统技术：**技术涉及金属热处理领域，针对钢轨在线余热淬火和离线全长淬火处理，是予混式钢轨的喷雾冷却淬火系统。此项技术能确保钢轨的淬火质量，而且噪音小，能耗少，处理成本较低。它可以用于钢轨离线淬火，特别适合钢轨在线欠速淬火。

**高密直集管冷却技术：**主要是用于对热钢坯热处理过程进行超快速冷却的高密直集管冷却装置。冷却装置能产生高密度射流流场，流场冲击力大，流量均恒，覆盖面积大；能实现热钢坯全面、快速的冷却，对于提高精钢的质量，具有积极的技术效果。

**湿式变流喷雾喷淋高效除尘净化技术：**主要是用于湿式变流喷雾喷淋高效除尘净化装置，装置通过在洗涤塔内增设变流喷射拦截层，使得烟气流向依次完成旋流向喷射流、平推流转变，在雾凝捕集区内注入不同细粒径的雾滴群或吸收剂的雾滴群，形成高密度的以悬浮颗粒为核心的雾群雾场，能够被变流喷射拦截层有效的凝聚拦截，提高了对粒径 $<40\mu\text{m}$  颗粒物的分级净化效率，从而达到了在低能耗条件下提高喷淋洗涤塔的总除尘净化效率。

**抽烟除尘器技术：**主要是用于对烟气处理的装置，包括连通的烟气输入部分和降尘部分，烟气输入部分包括烟气输入口和与烟气输入口连通的水雾发生器、抽风装置；降尘部分处于抽风装置出口的上部，降尘部的上方设置有一水滴栅装

置，降尘部的下方设有污水排出口。

上述核心技术均为公司自主研发，通过专利申请或公司专有技术的形式予以保护。

##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720.44	160.74	-	1,559.66
商标使用权	60.00	20.00	-	40.00
软件使用权	8.55	8.26	-	0.28
<b>合计</b>	<b>1,788.99</b>	<b>189.00</b>	<b>-</b>	<b>1,599.94</b>

### 1、土地使用权

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土地使用权 7 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使用权人	土地证号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地点	面积 (m <sup>2</sup> )	他项权利
1	博际有限	江国用(2012)第 16574 号	出让	2062 年 10 月 25 日	江都区仙女镇三荡村工业园	28,601.00	抵押
2	博际有限	江国用(2005)第 8138 号	出让	2053 年 3 月 29 日	江都市双沟镇三荡村	26,662.50	抵押
3	博际有限	江国用(2013)第 11442 号	出让	2063 年 1 月 15 日	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村西荡组	18,748.00	抵押
4	博际环境	邮国用(2011)第 02473 号	出让	2053 年 12 月 25 日	高邮市车逻镇工业集中区	14,044.80	抵押
5	博际环境	邮国用(2011)第 05202 号	出让	2060 年 8 月 30 日	高邮市车逻镇工业集中区	8,864.50	-
6	博际环境	邮国用(2011)第 02471 号	出让	2056 年 6 月 5 日	高邮市车逻镇工业集中区	8,416.00	抵押
7	博际环境	邮国用(2013)第 06336 号	出让	2063 年 11 月 6 日	高邮市车逻镇工业集中区	3,733.00	-

### 2、商标

公司拥有 58 项国内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商标	商标权人	商标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1		博际有限	第 6743255 号	1	2010.11.14-2020.11.13

2		博际有限	第 8455348 号	2	2011.07.21-2021.07.20
3		博际有限	第 8455438 号	3	2011.07.21-2021.07.20
4		博际有限	第 8455478 号	4	2011.07.21-2021.07.20
5		博际有限	第 6743253 号	5	2010.11.28-2020.11.27
6		博际有限	第 3427512 号	6	2014.04.14-2024.04.13
7		博际有限	第 4697220 号	6	2008.03.28-2018.03.27
8		博际有限	第 4697221 号	6	2008.03.28-2018.03.27
9		博际有限	第 6232363 号	6	2010.01.21-2020.01.20
10		博际有限	第 8509264 号	6	2011.11.07-2021.11.06
11		博际有限	第 12536541 号	7	2014.10.07-2024.10.06
12		博际有限	第 3427511 号	7	2014.07.07-2024.07.06
13		博际有限	第 4697222 号	7	2008.03.28-2018.03.27
14		博际有限	第 6232362 号	7	2010.01.21-2020.01.20
15		博际有限	第 8455520 号	7	2011.07.21-2021.07.20
16		博际有限	第 6743252 号	8	2010.06.14-2020.06.13
17		博际有限	第 4697223 号	9	2008.06.14-2018.06.13
18		博际有限	第 6232361 号	9	2010.03.21-2020.03.20
19		博际有限	第 8435190 号	10	2011.07.14-2021.07.13
20		博际有限	第 12536582 号	11	2014.10.07-2024.10.06
21		博际有限	第 6232360 号	11	2010.03.14-2020.03.13
22		博际有限	第 8455408 号	11	2011.07.21-2021.07.20
23		博际有限	第 6232359 号	12	2010.01.28-2020.01.27
24		博际有限	第 8435270 号	13	2011.07.14-2021.07.13
25		博际有限	第 8435249 号	14	2011.07.14-2021.07.13

26		博际有限	第 8488117 号	15	2011.07.28-2021.07.27
27		博际有限	第 6743251 号	16	2010.07.14-2020.07.13
28		博际有限	第 8435297 号	17	2011.07.14-2021.07.13
29		博际有限	第 8485927 号	18	2011.07.28-2021.07.27
30		博际有限	第 8494964 号	19	2011.07.28-2021.07.27
31		博际有限	第 8495075 号	20	2011.07.28-2021.07.27
32		博际有限	第 8495006 号	21	2011.07.28-2021.07.27
33		博际有限	第 8495132 号	22	2011.07.28-2021.07.27
34		博际有限	第 8495101 号	23	2011.07.28-2021.07.27
35		博际有限	第 8495229 号	24	2011.07.28-2021.07.27
36		博际有限	第 6743250 号	25	2010.08.07-2020.08.06
37		博际有限	第 8495183 号	26	2011.07.28-2021.07.27
38		博际有限	第 8495381 号	27	2011.07.28-2021.07.27
39		博际有限	第 6743249 号	28	2010.08.07-2020.08.06
40		博际有限	第 6743248 号	29	2010.03.28-2020.03.27
41		博际有限	第 6743247 号	30	2010.04.14-2020.04.13
42		博际有限	第 6743246 号	31	2010.03.28-2020.03.27
43		博际有限	第 8495313 号	32	2011.08.21-2021.08.20
44		博际有限	第 8495422 号	33	2011.08.21-2021.08.20
45		博际有限	第 8498244 号	34	2011.09.14-2021.09.13
46		博际有限	第 8516417 号	34	2011.09.07-2021.09.06
47		博际有限	第 8498308 号	35	2011.08.14-2021.08.13
48		博际有限	第 6742565 号	36	2010.04.21-2020.04.20
49		博际有限	第 12536451 号	37	2014.10.07-2024.10.06

50		博际有限	第 6232358 号	37	2010.03.28-2020.03.27
51		博际有限	第 8498336 号	38	2011.08.07-2021.08.06
52		博际有限	第 8498436 号	39	2011.07.28-2021.07.27
53		博际有限	第 6232357 号	40	2010.03.28-2020.03.27
54		博际有限	第 8498499 号	41	2011.07.28-2021.07.27
55		博际有限	第 8498538 号	42	2012.01.14-2022.01.13
56		博际有限	第 8498587 号	43	2011.08.21-2021.08.20
57		博际有限	第 8485900 号	44	2011.08.21-2021.08.20
58		博际有限	第 8498615 号	45	2011.08.21-2021.08.20

### 3、专利权

#### (1) 公司目前拥有的专利权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发明专利						
1	一种高密直集管冷却装置	博际有限	ZL 01010157426.X	2010/04/26	2014/07/09	申请
2	湿式变流喷雾喷淋高效除尘净化装置	博际有限	ZL 201310281391.4	2013/07/05	2015/07/08	申请
3	一种层流宽度可偏调式冷却装置及控制方法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中冶集团北京冶金设备研究设计总院、博际有限	ZL200910047958.5	2009/03/20	2013/04/24	申请
4	一种柱塞式上喷层流冷却装置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博际有限	ZL 200910047955.1	2009/03/20	2011/09/21	申请
5	予混式钢轨的喷雾冷却淬火系统	中国重型机械研究院股份公司、博际有限	ZL 01210348692.X	2012/09/19	2014/04/23	申请
6	抽烟除尘器	博际环境	ZL201110216156.X	2011/07/31	2015/07/08	申请
7	一种转炉一次烟气煤气除尘及深度净化系统	博际环境	ZL201410035920.7	2014/01/26	2015/09/30	申请
实用新型专利						
8	电炉用超音速扁平形氧气喷枪	博际有限	ZL 201220148100.5	2012/04/10	2012/12/05	申请
9	扁平形均恒射流喷嘴 <sub>注1</sub>	博际有限	ZL 201020172300.5	2010/04/26	2010/12/15	申请
10	高密直集管冷却装置	博际有限	ZL 201020172316.6	2010/04/26	2011/01/05	申请

注 2						
11	一种层流冷却下喷装置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中冶集团北京冶金设备研究设计总院、博际有限	ZL 200920069198.3	2009/03/20	2010/03/17	申请
12	钢坯中间坯冷却系统	博际有限	ZL 201220431428.8	2012/08/29	2013/03/13	申请
13	予混式钢轨的喷雾冷却淬火装置	博际有限、中国重型机械研究院股份公司	ZL 201220478409.0	2012/09/19	2013/04/17	申请
14	一种用于卧式回转筒冷却机的氮气正压腔密封装置	博际有限	ZL 201320226500.8	2013/04/28	2013/11/13	申请
15	一种用于卧式回转筒冷却机的进料管	博际有限	ZL 201320226661.7	2013/04/28	2013/11/13	申请
16	一种卧式回转筒熟球气水喷雾冷却机	博际有限	ZL 201320226448.6	2013/04/28	2013/11/13	申请
17	一种卧式回转筒冷却机	博际有限	ZL 201320226469.8	2013/04/28	2013/11/13	申请
18	一种卧式回转筒冷却机筒体	博际有限	ZL 201320226501.2	2013/04/28	2013/10/30	申请
19	板坯连铸二冷用气水混合装置	上海宝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博际有限	ZL 201320415076.1	2013/07/12	2014/04/02	申请
20	湿式变流喷雾喷淋高效除尘净化装置	博际有限	ZL 201320399072.9	2013/07/05	2013/12/25	申请
21	含尘蒸汽流烟气湿式高效降湿除尘装置	博际有限	ZL 201320505232.3	2013/08/19	2014/03/12	申请
22	一种蓄能式磨料浆体连续水射流系统	博际有限	ZL 201420299499.6	2014/06/08	2014/10/29	申请
23	新型水雾发生装置	博际环境	ZL201120273999.9	2011/07/31	2012/09/26	申请
24	新型抽风装置	博际环境	ZL201120274001.7	2011/07/31	2012/06/13	申请
25	新型抽风气喷嘴	博际环境	ZL201120274002.1	2011/07/31	2012/06/13	申请
26	远射程锥形气力喷嘴	博际环境	ZL201120461042.7	2011/11/20	2012/08/29	申请
27	远射程锥形大流量气力喷嘴	博际环境	ZL201120461043.1	2011/11/20	2012/09/26	申请
28	水雾除尘装置 <sup>注3</sup>	博际环保	ZL201020172282.0	2010/04/26	2011/01/05	申请
29	水滴栅装置 <sup>注4</sup>	博际环保	ZL201020172294.3	2010/04/26	2011/01/05	申请

注 1、注 2：2011 年 12 月 15 日，博际有限与博际环境签署了《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约定博际有限将注 1、注 2 中两项专利以无偿的方式独占许可给博际环境使用，有效期至 2019 年 12 月 15 日。2011 年 12 月 15 日，该专利许实施许可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备案号为 2011320001181。

注 3、注 4：2011 年 12 月 15 日，博际环保与博际环境签署了《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约定博际环保将注 3、注 4 中两项专利以无偿的方式独占许可给博际环境使用，有效期至 2019 年 12 月 15 日。2011 年 12 月 15 日，该专利许实施许可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备案号为 2011320001183。

经核查，上述专利均不存在权属纠纷问题，知识产权分配方式、收益分配方式与其他公司无约定行为。

(2) 此外，经核查，公司实际控制人管序荣拥有的专利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取得方式
1	一种精炼炉多功能喷头 <sup>注1</sup>	管序荣	发明	ZL200810022567.3	2008/08/14	2011/05/18	申请
2	一种精炼炉旋流喷头 <sup>注2</sup>	管序荣	发明	ZL200810022568.8	2008/08/14	2010/12/29	申请
3	钢管水雾淬火的喷雾管 <sup>注3</sup>	管序荣	实用新型	ZL200820038650.5	2008/08/14	2009/06/03	申请
4	钢管水雾淬火装置 <sup>注4</sup>	管序荣	实用新型	ZL200820038655.8	2008/08/14	2009/06/03	申请
5	精炼炉用喷头 <sup>注5</sup>	管序荣	实用新型	ZL200820038653.9	2008/08/14	2009/06/03	申请

注 1、注 2：2011 年 12 月 15 日，管序荣与博际有限签署了《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约定管序荣将注 1、注 2 中两项专利以无偿的方式独占许可给博际有限使用，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15 日。2011 年 12 月 15 日，该专利许实施许可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备案号为 2011320001184。

注 3、注 4：2011 年 12 月 15 日，管序荣与博际环境签署了《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约定管序荣将注 3、注 4 中两项专利以无偿的方式独占许可给博际环境使用，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15 日。2011 年 12 月 15 日，该专利许实施许可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备案号为 2011320001179。

注 5：2011 年 12 月 15 日，管序荣与博际有限签署了《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约定管序荣将注 5 中的专利以无偿的方式独占许可给博际有限使用，有效期至 2017 年 12 月 15 日。2011 年 12 月 15 日，该专利许实施许可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备案号为 2011320001180。

根据公司及管序荣的说明，管序荣正在办理上述“一种精炼炉多功能喷头”、“一种精炼炉旋流喷头”两项专利无偿转让至博际喷雾的变更手续；管序荣拟放弃“钢管水雾淬火的喷雾管”、“钢管水雾淬火装置”、“精炼炉用喷头”三项专利。

#### 4、软件著作权

公司拥有的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证书号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登记号	发证日期
1	博际喷嘴测试系统（低压版）[简称：NTSL]	博际有限	软著登字第 1094225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5SR207139	2015/10/27
2	博际喷嘴测试系统（高压版）[简称：NTSH]	博际有限	软著登字第 1109888 号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5SR222802	2015/11/14

#### (三)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设备。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11,748.67 万元，累计折旧为 5,364.80

万元，账面价值为 6,383.8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
房屋及建筑物	6,184.20	1,772.04	4,412.16	71.35
机器设备	3,886.27	2,434.17	1,452.09	37.36
运输工具	988.29	572.70	415.58	42.05
其他设备	689.91	585.89	104.01	15.08
<b>合计</b>	<b>11,748.67</b>	<b>5,364.80</b>	<b>6,383.84</b>	<b>54.34</b>

## 1、自有房产情况

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房屋建筑物 10 宗，均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房地产权证号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博际有限	扬江都字第 2015000683 号	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村工业园	3,322.53	自建	抵押
2	博际有限	江仙女字第 2013006856 号	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村工业园 1-2 幢	11,636.41	自建	抵押
3	博际有限	扬江都字第 2015007003 号	扬州市江都区双沟三荡村	2,723.04	自建	-
4	博际有限	扬江都字第 2015006946 号	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双沟三荡村 11, 16 幢	1,175.25	自建	-
5	博际有限	江仙女字第 2013011610 号	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村西荡组 1 幢	2,040.01	自建	抵押
6	博际有限	江仙女字第镇 041570 号	仙女镇双沟三荡村 1 幢至 4 幢	8,170.37	自建	抵押
7	博际环境	邮车逻字第 2011001605 号	车逻镇飞达路-1	13,265.2	自建	抵押
8	博际环境	邮高邮字第 2012005358 号	车逻镇工业集中区	5,323.68	自建	-
9	博际环境	邮高邮字第 2012005360 号	车逻镇工业集中区	3,143.38	自建	抵押
10	博际环境	邮高邮字第 2012005359 号	车逻镇工业集中区	5,691.25	自建	抵押

##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均来源于自行购买。目前，公司各项生产设备运行良好。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如下：

序号	生产设备名称	所有权人	原值 (元)	净值 (元)	成新率
1	数控车床	博际喷雾	6,499,723.50	1,012,952.93	15.58%
2	车床	博际喷雾	3,126,514.96	1,012,952.93	32.40%

3	卧式镗床	博际喷雾	2,141,323.80	495,520.91	23.14%
4	车床	博际环保	1,687,802.00	495,679.00	29.37%
5	线切割	博际喷雾	1,523,605.13	530,162.96	34.80%
6	起重机	博际环保	1,338,048.73	708,941.17	52.98%
7	铣床	博际环保	1,113,210.68	212,907.27	19.13%
8	加工中心	博际喷雾	1,045,000.00	42,800.00	4.10%
9	焊机	博际喷雾	999,058.59	592,030.38	59.26%
10	液压机	博际喷雾	904,589.74	351,259.71	38.83%

#### (四)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 1、主要资质、认证

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及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	证书名称	颁布单位	有效日期
1	博际有限	江苏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扬州市江都区环境保护局	2015年11月13日至 2018年11月12日
2	博际环境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高邮市环境保护局	2015年12月3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3	博际喷雾	高新技术企业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2015年10月10日至 2017年12月31日
4	博际物流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扬州市江都区运输管理局	2012年06月25日至 2018年6月24日

##### 2、主要荣誉

序号	荣誉主体	荣誉名称	认定单位	时间
1	博际喷雾	2010年江苏省创新型企业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国资委、江苏省总工会、江苏省工商业联合会	2010年08月
2	博际喷雾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0年12月
3	博际喷雾	2010-2011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2年05月
4	博际喷雾	江苏省两化融合试点企业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2年07月
5	博际喷雾	2012年机械行业标准起草单位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2012年10月
6	博际喷雾	2013年机械行业标准起草单位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2013年12月

#### (五) 员工情况

##### 1、整体员工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总人数为313人，公司已为260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公司目前未为53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其中50名为退休返聘

人员，该类离退休人员不属于应参保人员；3名员工自行缴纳社会保险。

公司整体员工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及年龄分布如下：

### (1) 专业结构

分工	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销售人员	18	5.75
生产人员	234	74.76
财务人员	7	2.24
管理人员	17	5.43
研发人员	37	11.82
<b>合计</b>	<b>313</b>	<b>100.00</b>

### (2) 受教育程度

学历	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本科及以上	14	4.47
大专	40	12.78
高中及以下	259	82.75
<b>合计</b>	<b>313</b>	<b>100.00</b>

### (3) 年龄分布

年龄分布	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18-29 岁	43	13.74
30-39 岁	76	24.28
40-49 岁	110	35.14
50 岁以上	84	26.84
<b>合计</b>	<b>313</b>	<b>100.00</b>

其中：公司母公司博际喷雾员工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及年龄分布如下：

### (1) 专业结构

分工	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销售人员	14	12.39
生产人员	51	45.14
财务人员	3	2.65
管理人员	14	12.39
研发人员	31	27.43
<b>合计</b>	<b>113</b>	<b>100.00</b>

**(2) 受教育程度**

学历	人数 (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
本科及以上	14	12.39
大专	35	30.97
高中及以下	64	56.64
<b>合计</b>	<b>113</b>	<b>100.00</b>

**(3) 年龄分布**

年龄分布	人数 (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
18-29 岁	21	18.58
30-39 岁	41	36.28
40-49 岁	35	30.98
50 岁以上	16	14.16
<b>合计</b>	<b>113</b>	<b>100.00</b>

公司子公司博际环保员工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及年龄分布如下：

**(1) 专业结构**

分工	人数 (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
销售人员	3	2.16
生产人员	129	92.80
财务人员	3	2.16
管理人员	1	0.72
研发人员	3	2.16
<b>合计</b>	<b>139</b>	<b>100.00</b>

**(2) 受教育程度**

学历	人数 (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
本科及以上	0	0
大专	4	2.88
高中及以下	135	97.12
<b>合计</b>	<b>139</b>	<b>100.00</b>

**(3) 年龄分布**

年龄分布	人数 (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
18-29 岁	20	14.39
30-39 岁	33	23.74

40-49 岁	70	50.36
50 岁以上	16	11.51
<b>合计</b>	<b>139</b>	<b>100.00</b>

公司子公司博际环境员工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及年龄分布如下：

### (1) 专业结构

分工	人数 (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
销售人员	1	1.64
生产人员	54	88.52
财务人员	1	1.64
管理人员	2	3.28
研发人员	3	4.92
<b>合计</b>	<b>61</b>	<b>100.00</b>

### (2) 受教育程度

学历	人数 (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
本科及以上学历	0	0
大专	1	1.64
高中及以下	60	98.36
<b>合计</b>	<b>61</b>	<b>100.00</b>

### (3) 年龄分布

年龄分布	人数 (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
18-29 岁	2	3.28
30-39 岁	2	3.28
40-49 岁	5	8.20
50 岁以上	52	85.25
<b>合计</b>	<b>61</b>	<b>100.00</b>

##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1) 冯业文，简历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 董事基本情况”。

(2) 毛小明，男，1979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江苏理工大学。2002 年 1 月至 2015 年 10 月，历任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研发部喷雾系统技术项目组组长；2015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研发

部喷雾系统技术项目组组长。

(3) 管昌勇，男，197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南京市机械工业职工大学。1992年5月至1993年8月，任江都市气动附件厂车间工人；1993年8月至1996年6月，就读于南京市机械工业职工大学；1996年6月至2001年5月，历任江都市气动附件厂车研发部轧机配件技术项目组组长；2001年5月至2015年10月，历任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研发部轧机配件技术项目组组长，2015年10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部轧机配件技术项目组组长。

### 3、签订协议情况及稳定措施

公司为稳定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采取的措施如下：

(1) 公司与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合同中依法对保守商业秘密和不正当竞争情况进行了约定，从制度上保证上述核心人员与公司建立稳固关系。

(2) 搭建薪酬绩效平台，建立合理的薪酬激励体系、绩效考核机制，明确人才职业发展的考核方式及目标，为人才的职业生涯发展提供有效的内部考核及奖励措施。

(3) 深化内部培养机制，通过建立符合职业生涯发展路径的内部培训体系，以更好地帮助公司人员实现职业目标。

(4) 公司将逐步对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以及表现优秀的员工骨干实行股权激励计划，让部分管理层或核心技术人员参与持股，以增强他们与公司共同发展的信心与积极性。

### 4、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无重大变动。

### 5、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权如下表：

序号	核心技术人员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冯业文	436,620	1.15

合计	436,620	1.15
----	---------	------

#### 四、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 （一）营业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8,622.71	100.00	9,486.20	99.91
其他业务收入	0.28	0.00	8.73	0.09
<b>合计</b>	<b>8,622.99</b>	<b>100.00</b>	<b>9,494.93</b>	<b>100.00</b>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喷嘴	2,917.77	33.84	3,867.83	40.77
喷淋管	2,214.45	25.68	3,242.28	34.18
氧枪	1,599.54	18.55	944.46	9.96
系统装置	1,890.94	21.93	1,431.62	15.09
<b>合计</b>	<b>8,622.71</b>	<b>100.00</b>	<b>9,486.20</b>	<b>100.00</b>

##### （二）主要消费群体情况

###### 1、公司产品的消费群体

公司所处行业是专用设备制造业的子行业，主要产品为喷嘴、喷淋管、氧枪、系统装置，产品广泛应用于钢铁、环保、电子、石油等行业，覆盖冷却、清洗、防火、加湿、润滑、喷涂、除尘、气体调节等领域。目前公司主要客户为钢铁企业。

###### 2、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b>2015 年度</b>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11,801,525.61	13.69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9,255,829.52	10.73

北京中冶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7,867,800.00	9.12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7,126,243.22	8.26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5,900,000.00	6.84
<b>合计</b>	<b>41,951,398.35</b>	<b>48.64</b>
<b>2014 年度</b>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24,554,710.13	25.86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物资公司	10,712,006.37	11.28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3,488,007.88	3.67
内蒙古包钢稀土钢板材有限公司	3,136,512.82	3.30
武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总公司	3,104,822.45	3.27
<b>合计</b>	<b>44,996,059.65</b>	<b>47.38</b>

注：报告期内，宝钢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及孙公司对公司销售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b>2014 年度</b>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0,548,628.49
上海宝钢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3,857,000.00
常州宝菱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3,043,944.94
上海梅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723,343.37
上海宝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254,707.00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127,086.33
<b>合计</b>	<b>24,554,710.13</b>
<b>2015 年度</b>	
常州宝菱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4,286,948.97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912,389.34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850,391.93
上海梅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751,795.37
<b>合计</b>	<b>11,801,525.61</b>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当期销售收入金额 50% 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关联方或持有博际喷雾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客户没有关联关系，也未在其中占有权益。

### （三）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 1、主要产品的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喷嘴、喷淋管、氧枪、系统装置，这需要用到钢材、铜材、

不锈钢、辅助材料、油气化工类等原材料，具体情况如下表：

主要原材料、零部件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铜材	1,736.62	29.35	1,542.92	25.44
辅助材料	2,195.54	37.11	1,930.26	31.83
不锈钢	1,078.73	18.23	1,560.72	25.73
钢材	750.72	12.69	876.56	14.45
油气化工类	155.09	2.62	154.66	2.55
<b>合计</b>	<b>5,916.70</b>	<b>100.00</b>	<b>6,065.12</b>	<b>100.00</b>

注：辅助材料包括阀、电缆电线、高压软管、橡胶制品、锯条、工具、量具、焊条、焊枪、螺丝螺帽、开关等，辅助材料每项采购金额较小。

## 2、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供应商名称	采购种类	采购金额（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
<b>2015 年度</b>			
江苏美霖铜业有限公司	铜材	12,721,580.75	21.50
江苏凯宇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不锈钢	4,555,185.10	7.70
扬州晟泰不锈钢有限公司	不锈钢	3,274,939.50	5.54
扬州市信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钢材	2,670,154.82	4.51
江苏方正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钢材	1,953,886.55	3.30
<b>合计</b>		<b>25,175,746.72</b>	<b>42.55</b>
<b>2014 年度</b>			
江苏美霖铜业有限公司	铜材	13,451,199.25	22.18
江苏凯宇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不锈钢	4,902,685.75	8.08
扬州晟泰不锈钢有限公司	不锈钢	4,458,389.41	7.35
扬州市信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钢材	3,858,853.83	6.36
山东聊城昌运管材有限公司	钢材	2,433,492.05	4.01
<b>合计</b>		<b>29,104,620.29</b>	<b>47.98</b>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当期采购金额 50% 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关联方或持有博际喷雾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客户没有关联关系，也未在其中占有权益。

##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销售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交易金额超过 50.00 万元的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向对方	合同内容	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	状态
1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层流均匀快冷改造设备	590.00	2015.5.6	履行完毕
2	北京中冶设备研究设计总院有限公司	除尘设备	312.80	2015.11.18	正在履行
3	上海宝开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喷嘴装配	248.00	2015.4.2	履行完毕
4	常州宝菱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层流集管及喷淋	237.13	2014.7.21	履行完毕
5	河北津西集团特钢有限公司	喷淋除尘设备	220.00	2015.8.8	正在履行
6	上海宝钢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喷淋除尘设备	219.91	2014.11.11	履行完毕
7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设备备件供应分公司	喷嘴及配件	198.00	2014.1.21	履行完毕
8	上海宝钢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氧枪枪体	173.86	2014.8.21	履行完毕
9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除尘设备	107.41	2014.5.30	履行完毕
10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喷嘴等	94.22	2014.7.30	履行完毕
11	常州宝菱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喷嘴	93.96	2014.8.25	履行完毕
12	中国重型机械研究员股份公司	喷嘴	92.16	2015.4.23	履行完毕
13	常州宝菱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喷淋管及设备	82.86	2015.1.5	履行完毕
14	常州宝菱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喷淋管,导流管等	73.15	2014.8.25	履行完毕
15	中国重型机械研究院股份公司	喷嘴	67.08	2015.5.25	履行完毕

## 2、采购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交易金额超过 150.00 万元的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内容	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江苏美霖铜业有限公司	铜材	1,141.28	2015.1.13	正在履行
2	江苏美霖铜业有限公司	铜材	994.31	2014.1.8	履行完毕
3	扬州晟泰不锈钢有限公司	不锈钢	292.94	2014.2.25	履行完毕
4	扬州市凯宇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不锈钢	276.11	2015.1.12	正在履行
5	扬州市信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铜材	267.02	2015.1.15	正在履行
6	江苏美霖铜业有限公司	铜材	249.97	2014.1.8	履行完毕
7	江苏凯宇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不锈钢	247.98	2014.1.15	履行完毕
8	扬州市信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钢材	210.06	2014.1.9	履行完毕
9	石家庄市威特精铸阀业有限公司	铸件	197.92	2014.1.6	履行完毕
10	扬州市信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钢材	175.82	2014.1.9	履行完毕

## 3、借款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方	贷款方	合同编号	借款期限	金额(万元)	年利率	担保人	担保方式
----	-----	-----	------	------	--------	-----	-----	------

1	博际有限	江苏江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农商循借 5719201308 27101	2015/4/27 - 2016/4/15	300.00	6.60%	博际有限	抵押担保
2				2015/7/28 - 2016/3/15	440.00	6.60%	博际有限	抵押担保
3				2015/11/17- 2016/3/15	200.00	6.60%	博际有限	抵押担保
4				2015/11/17- 2016/3/15	250.00	6.60%	博际有限	抵押担保
5	博际有限	江苏江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农商循借 5719201304 09101	2015/6/11 - 2016/4/5	200.00	6.60%	博际有限	抵押担保
6				2015/7/23 - 2016/4/8	360.00	6.60%	博际有限	抵押担保
7	博际有限	江苏江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农商循借 5719201505 25101 号	2015/8/28 - 2016/8/15	300.00	6.35%	博际有限	抵押担保
8	博际有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	2015 年（江都）字 0258 号	2015/10/23 - 2016/7/22	450.00	5.29%	博际环境、博际环保、管序荣、张爱明	保证担保
9	博际有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	2015 年（江都）字 0019 号	2015/1/29 - 2016/2/2	500.00	6.16%	博际有限	抵押担保
10	博际有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	2015 年（江都）字 0264 号	2015/11/3 - 2016/10/29	500.00	6.6%	博际有限	抵押担保

11	博际有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	2015年(江都)字0270号	2015/11/11 - 2016/11/10	500.00	6.6%	博际环境、博际环保、管序荣、张爱明	抵押担保
12	博际环境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Ba4005771509070005	2015/9/11 - 2016/9/10	250.00	5.335%	博际有限、博际环保、管序荣、张爱明	保证担保
13	博际环境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Ba4005771508180002	2015/8/25 - 2016/8/24	930.00	5.335%	博际环保、管序荣、张爱明	保证担保
							博际环境	抵押担保
							博际环境	抵押担保
14	博际有限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Ba1005771504090022	2015/4/9 - 2016/4/8	300.00	6.42%	博际环境、博际环保、管序荣、张爱明	保证担保
							博际环境	抵押担保
15	博际有限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Ba1005771510210102	2015/10/21 - 2016/01/20	300.00	5.34%	博际环境、博际环保、管序荣、张爱明	保证担保

注1：序号12-13的借款合同系在编号为A04005771408150047的授信合同项下。

注2：序号14-15的借款合同系在编号为A04005771409090054的授信合同项下。

#### 4、担保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正在履行的担保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合同编号	主债权合同编号	担保期限	担保类型
1	江都农村商业银行	博际有限	博际有限	1,220.00	江农商高抵(571920130827101)号	江农商循借571920130827101	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抵押担保 [1]
2	江都农村商业银行	博际有限	博际有限	560.00	江农商高抵(571920130409101)号	江农商循借571920130409101	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抵押担保 [2]
3	江都农村商业银行	博际有限	博际有限	300.00	江农商高抵(571920150525101)	江农商循借571920150525101号	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抵押担保 [3]

4	南京银行扬州分行	博际环境	博际环保	1,300.00	Ec10057714 08150117	A0400577140 8150047	至债务履行 期限届满之 日后两年止	保证担保
			博际有限		Ec10057714 08150118			保证担保
			管序荣 张爱明		Ec10057714 08150116			保证担保
			博际环境		Ec20057714 08150014			抵押担保 [5]
					Ec20057714 08150015			抵押担保 [6]
5	南京银行扬州分行	博际有限	管序荣 张爱明	700.00	Ec10057714 09090136	A0400577140 9090054	至债务履行 期限届满之 日后两年止	保证担保
			博际环保		Ec10057714 09090137			保证担保
			博际环境		Ec10057714 09090135			保证担保
			博际环境		Ec20057714 09090018			抵押担保 [7]
6	工商银行江都支行	博际有限	博际环保	450.00	2015年江都 (保)字 1020号	2015年(江 都)字0258 号	至债务履行 期限届满之 日后两年止	保证担保
			管序荣 张爱明		2015年江都 (保)字 1018号			
			博际环境		2015年江都 (保)字 1019号			
7	工商银行江都支行	博际有限	博际有限	500.00	2010年江都 (抵)字 0048号	2015年(江 都)字0264 号	至债务履行 期限届满之 日后两年止	抵押担保 [4]
			管序荣 张爱明		2015年江都 (保)字 1024号			保证担保
			博际环境		2015年江都 (保)字 1025号			
			博际环保		2015年江都 (保)字 1026号			
8	工商银行江都	博际有限	博际有限	500.00	2010年江都 (抵)字 0048号	2015年(江 都)字0270 号	至债务履行 期限届满之 日后两年止	抵押担保 [4]

	支行		管序 荣 张爱 明		2015年江都 (保)字 1104号			
			博际 环保		2015年江都 (保)字 1102号			保证担保
			博际 环境		2015年江都 (保)字 1103号			
9	工商 银行 江都 支行	博际 有限	博际 有限	500.00	2014年江都 (抵)字 0005号	2015年(江 都)字0019 号	至债务履行 期限届满之 日后两年止	抵押担保 [8]
10	江苏 银行 江都 支行	博际 有限	博际 环保	300.00	BZ0930140 00484	JK093014000 321	至债务履行 期限届满之 日后两年止	保证担保
			博际 环境		BZ0930140 00499			保证担保
			管序 荣 张爱 明		DY0930140 00044			抵押担保 [9]
			张爱 明		BZ0930140 00475			保证担保

注[1]: 抵押房产证号: 江房权证仙女字第 2013006856 号。

注[2]: 抵押土地证号: 江国用(2012)第 16574 号; 江国用(2013)第 11442 号。

注[3]: 抵押房产证号: 扬房权证江都字第 2015000683 号。

注[4]: 抵押房产证号: 江房权证仙女字第 041570 号; 抵押土地证号: 江国用(2005)第 8138 号。

注[5]: 抵押土地证号: 邮国用(2011)第 02471 号; 邮国用(2011)第 02473 号。

注[6]: 抵押房产证号: 邮房权证车逻字第 2011001605 号。

注[7]: 抵押房产证号: 邮房权证高邮字第 2012005360 号; 邮房权证高邮字第 2012005359 号。

注[8]: 抵押房产证号: 江房权证仙女字第 2013011610 号; 抵押土地证: 江国用(2013)第 11442 号。

注[9]: 抵押土地证号: 江国用(2004)第 1153 号; 抵押房产证号: 扬房权证江都字第镇 005335 号。

## 5、保理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正在履行及履行完毕的保理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方	保理银行	合同编号	保理融资金 额(万元)	利率	履行情况
1	博际有限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扬州 江都支行	2014(EFR) 00076号	500.00	6.6%	履行完毕

## (五) 环保情况、质量控制及安全生产

## 1、环境保护

参考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 IPO 申请申报文件的通知》（发行监管函[2008]6 号）的规定：“从事火力发电、钢铁、水泥、电解铝行业和跨省从事环发[2003]101 号文件所列其他重污染业生产经营公司首发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中应当提供国家环保总局的核查意见，未取得相关意见的，不受理申请。”参考《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 号）的规定：“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再融资募集资金投资于重污染行业。重污染行业暂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博际喷嘴是从事喷嘴系列产品、冶金设备配件制造、加工、销售的企业，不属于上述规定中涉及的重污染行业。

## 2、公司的环保合规性

### （1）公司建设项目的环保相关文件取得情况如下：

①2008 年 7 月 4 日，博际有限就其“烟气除尘、降温、空气加湿系统、脱硫系统工程制造加工”项目编制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取得了江都市仙女镇人民政府同意。

②2011 年 11 月 18 日，江都市环境保护局作出江环发[2011]313 号《关于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喷射系统的集成与升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博际有限在厂区实施喷射系统的集成与升级，批复有效期五年。

③2012 年 3 月 30 日，扬州市江都区环境保护局作出扬江环发[2012]93 号《关于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喷射系统扩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博际有限在厂区实施喷射系统扩能，批复有效期五年。

④2012 年 9 月 13 日，扬州市江都区环境保护局作出扬江环发[2012]286 号《关于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氧枪系统升级扩能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博际有限在厂区实施氧枪系统升级扩能，批复有效期五年。

④2010 年 10 月 15 日，高邮市环境保护局作出邮环许可[2010]85 号《关于对江苏博际硬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年产环保设备 1000 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1 年 11 月 22 日，高邮市环境保护局出具《江苏博际环境工

程科技有限公司“年产环保设备 1000 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同意该项目通过验收。

## (2) 公司的排污许可证取得情况如下：

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博际有限	江苏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3210882015000017	扬州市江都区环境保护局	2015 年 11 月 13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2 日
博际环境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环（许）字第 3210842015000086	高邮市环境保护局	2015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公司的说明并经核查，博际热能、喷嘴研究所实际未生产经营，因此无需履行特定的环保审批手续；博际物流主要从事普通货运、货物仓储业务，无需取得特定的环保资质，也无需履行特定的环保审批手续；博际环保因租赁博际喷雾厂区内房屋，因此未履行相关环保审批手续。

## (3) 公司的日常环保情况

2014 年 1 月 9 日，博际有限、博际热能、博际环境取得了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核发的证书号为 00214E20045R1M 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明博际有限、博际热能、博际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04/ISO14001:2004 标准要求，证书有效期至 2017 年 1 月 8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扬州市江都区环境保护局分别出具《证明》，证明博际喷雾、博际环保、博际物流、博际热能、喷嘴研究所认真执行国家有关环保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2014 年 1 月至今不存在受环保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2015 年 12 月 31 日，高邮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证明博际环境认真执行国家有关环保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2014 年 1 月至今不存在受环保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不存在重大环保违法违规行为。

## 3、质量标准

公司目前拥有的质量标准认证资质如下：

证书名称	公司名称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认证机构	有效期
质量管理	博际有限	00214Q101 29R1M-1	PZ 系列喷水嘴、HPZ 系列 气水雾化喷水嘴、喷淋冷	方圆标志 认证集团	2014 年 1 月 9 日至 2017 年 1

体系 认证 证书			却配管、高压除磷喷嘴的生产	有限公司	月 8 日
	博际环境	00214Q101 29R1M-3	烟气脱硫设备、烟气除尘设备、烟气降温设备、空气加湿设备的设计和生	方圆标志 认证集团 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9 日至 2017 年 1 月 8 日
	博际热能	00214Q101 29R1M-2	氧枪喷头、氧枪、顶枪、 各类烧嘴的生产	方圆标志 认证集团 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9 日至 2017 年 1 月 8 日

2016 年 1 月 29 日，扬州市江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分别出具《证明》，证明博际喷雾、博际环保、博际热能 2014 年 1 月至今不存在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的记录，不存在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016 年 1 月 8 日，高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博际环境从 2014 年 1 月至今不存在因违反有关技术、质量标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行政处罚情况。

综上，公司产品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4、安全生产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

根据《危险化学品名录（2002 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公告[2003 年第 1 号]），公司生产的产品不属于该目录中列示的危险化学品，公司不属于危险化学品企业，亦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其他需要实行安全生产许可的生产企业，故公司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为加强公司安全生产的管理工作，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制度》，在总经理的领导下，办公室负责安全生产总体公司目标和年度安全生产目标的制订，并负责指标的分解、监督检查与考核工作；为了规范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公司成立了安全生产领导小组，明确安全生产负责人及安全员，并编制了公司各岗位安全职责，制订《安全生产责任制管理制度》。

2016 年 1 月 8 日，扬州市江都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分别出具《证明》，证明博际喷雾、博际环保、博际热能认真遵守国家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安全生产，未发生过重大生产安全事故，2014 年 1 月至今未受到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行政处罚。

2016 年 1 月 8 日，高邮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分别出具《证明》，证明博际

环境认真遵守国家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安全生产，未发生过重大生产安全事故，2014年1月至今未受到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行政处罚。

综上，公司不存在有关安全生产的违法违规行为，公司的安全生产事项合法、合规。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冶金喷嘴设备研发、生产及销售的厂商之一，公司从最初的冶金系列喷嘴产品增加至现今有环保工程设备、氧枪、多功能顶枪、金属材料表面处理系统等产品，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增进了产品的多样性，不断提升产品性能，保持较高性价比，保持了国产冶金喷嘴设备行业领先者地位。公司的收入来源主要销售公司相关产品，公司2014年、2015年的毛利率分别为43.29%、39.87%，毛利率略有下降但处于相对稳定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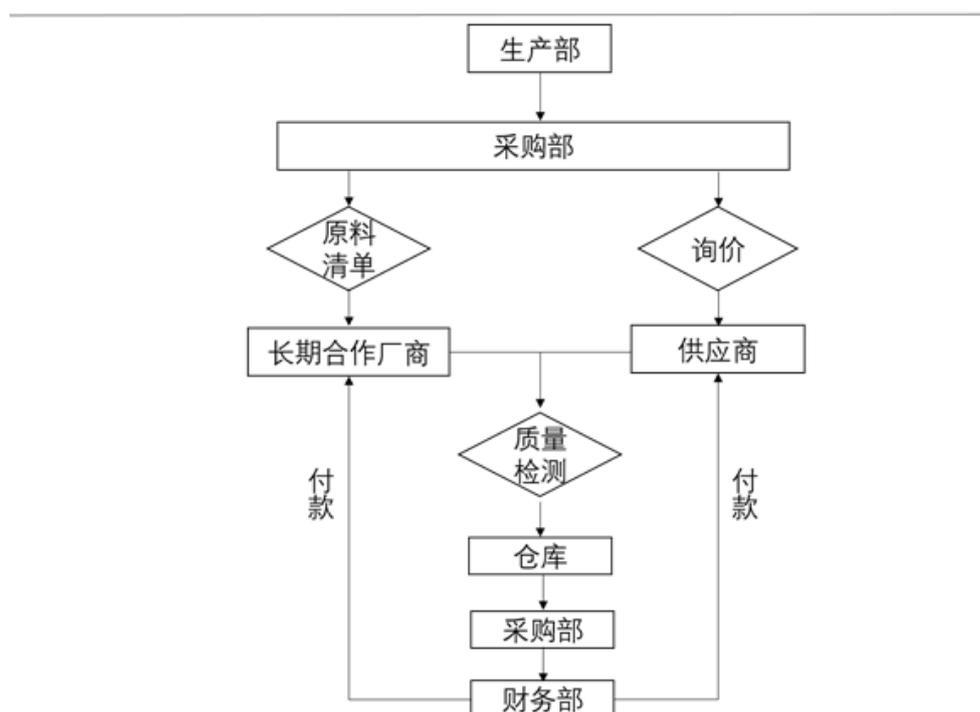
### （一）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制定原材料及零部件需求计划，制订采购计划、签订采购合同并实施采购，采购部负责提供采购资料，对采购标准负责，质管部负责采购的原材料及零部件的质量检验。

公司对供应商进行评定和动态评估管理，以此保证采购质量及供应的及时性和安全性。基于供应商的资信状况、技术水平、生产能力、成本控制能力、服务态度等方面，确定合格供应商。

公司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对零部件的采购进行管理。原材料采购坚持质优为前提，价格为基础，信誉为保证的材料供应商的选择方式。公司的采购模式如下图：

## 采购模式



### (二) 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自主设计，关键零部件自主加工，通用零部件直接采购，其他零部件定制采购或外协加工，核心工序自主完成”的生产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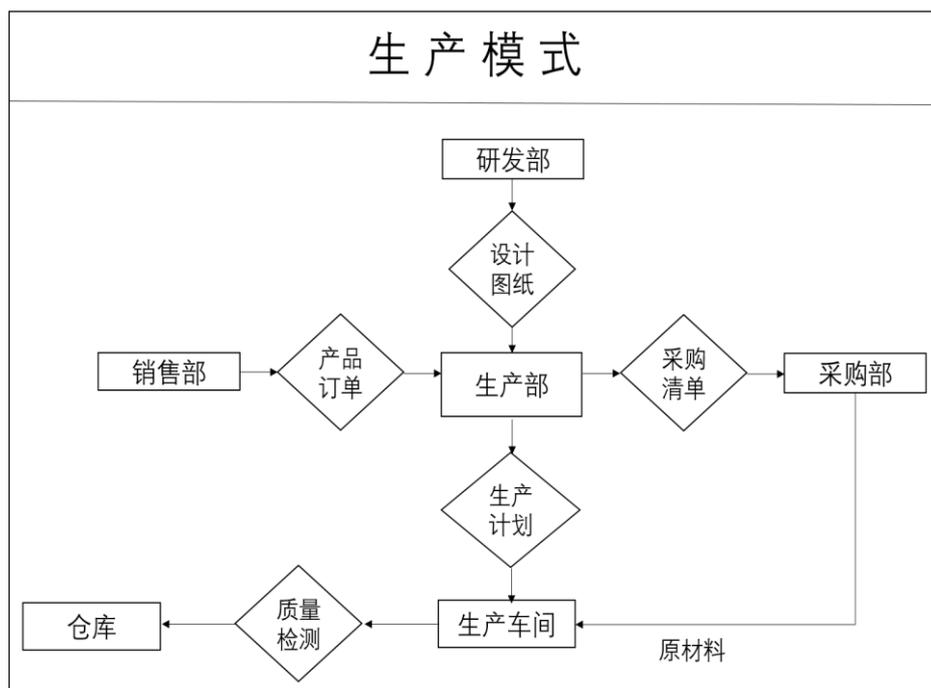
公司生产部是生产和服务提供的归口管理部门，销售部负责提供产品特性的信息，研发部负责制定工艺规程、作业规范，确定工艺控制要求，并对生产运作进行监督实施。

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中的核心环节包括三部分：一是以自主技术为基础的设计过程，包括喷嘴设计、喷射系统设计等；二是关键零部件加工，高压喷嘴喷口的加工等；三是核心工序，包括喷嘴性能检测、系统软件开发等。

公司定制采购及外协加工的零部件均为自主设计，公司提供图纸及生产工艺技术，主要包括喷嘴、管架、控制系统等。

公司制订生产计划的主要参考因素为：前6个月的销售数据、去年同期的销售数据、在执行大额订单、库存状况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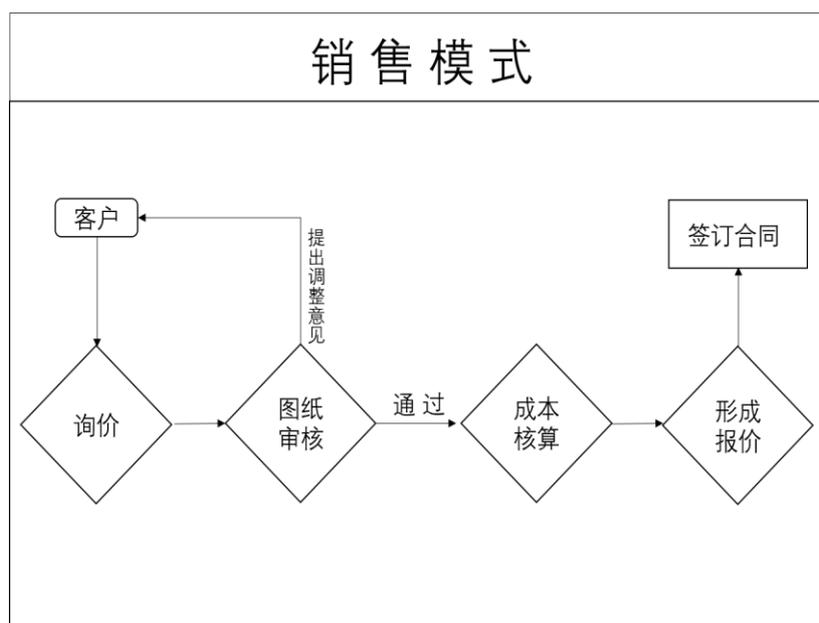
生产管理采用生产部全程管理方式，生产车间归生产部管理与调度，产品质量全程负责，公司产品实行终端检测。质管部也可根据产品技术复杂程度，可采用跟踪检测或抽检方式把控质量动态。产品生产模式如下图：



### （三）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公司长期专注射流技术的应用，公司现有产品均是围绕射流技术研发的。射流技术是公司的强项和优势，有专业的技术团队和研发、生产的装备基础。公司的市场开拓是以射流技术为主线，其一是以引进专业人才为初衷，以推广人才技术为方式，以挖掘人才市场资源为目的的市场开拓模式。其二是以产品服务和技术交流的方式，在沟通中获取信息，从信息中为对方提供技术支持或解决问题方案，从而达到产品开发信息和新市场的拓展。其三是跨出钢铁行业，寻求射流技术的应用产品，拓展新市场领域。目前正在开发的钻井提速装置就是这种开拓市场模式的一个范例。

公司凭借多年在业界形成的良好口碑，辅以互联网、平面媒体及专业展会的推广，公司拥有的 18 名销售人员分别负责相应的区域内的直销业务。公司在国内客户中拥有广泛的知名度，客户往往通过公司公布的各种联系方式，直接联系公司销售人员，形成业务合作；其中，对于国内中大型钢厂等规模较大的客户，公司销售人员主动通过电话沟通、现场沟通以及招投标等方式进行产品的销售，为客户提供专业的技术与售后服务；对于其他的新客户，主要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进行产品的销售。公司的销售模式如下图：



#### （四）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模式为通过喷嘴及喷射系统的生产和销售实现收入、利润及现金流。作为一家专注于喷雾喷射领域的流体执行元件及相关系统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公司将结合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通过不断研发新产品、不断改进工艺，提升产品的品质，继续扩大市场份额，实现盈利最大化。

##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的竞争地位

###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是喷嘴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冶金设备配件制造、加工、销售，环保工程设备，氧枪、多功能顶枪的设计、制造及销售，金属材料表面处理等。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5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516冶金专用设备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C35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3516冶金专用设备制造”行业。

### （二）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进行管理，并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

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科技部等国家及地方各级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及中国冶金建设协会的自律性管理。行业所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包括《冶金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规定》及《冶金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规定》等。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负责，以及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通用设备制造业发展政策、监督检查产业政策执行、指导拟定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制定工业行业规划等相关专用设备的产品技术标准制定，参与拟订装备技术升级规划，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公司所处行业的行业协会主要为中国冶金建设协会和全国喷射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喷嘴分技术委员会。1984年7月成立，由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管。协会现有会员企业近400家，分布在全国31个省市主要从事咨询、科研、勘察、设计、设备研发和制造、工程总承包、工程监理。全国喷射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喷嘴分技术委员会由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于2010年成立(SAC/TC493/SC1)，主要负责工业喷嘴等领域的国家标准制修订工作。

冶金喷嘴行业归属于设备制造业配套产业，属于完全竞争性行业，政府主管部门按照产业政策进行宏观调控指导，行业内各企业面向市场自主经营，已充分实现了市场化竞争。

##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公司所处行业涉及的法律法规，主要如下：

序号	法律、法规及政策名称	发布机构	发布时间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93年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96年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88年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99年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3年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8年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4年

## 3、行业主要政策

公司所处行业涉及的主要产业政策有：

序号	政策名称	制定机构	发布时间	相关内容
1	《“十二五”工业转型升级计划（2011-2015年）》	国务院	2011年	着力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
2	《国家“十二五”科学技术发展规划》	科技部	2011年	增强我国基础制造装备的自主创新能力，实现主机与数控系统、功能部件协同发展
3	《“十二五”机械工业发展总体规划》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2012年	由机械制造大国转变为机械制造强国
4	《高端装备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2年	大力培育和发展高端装备制造业
5	《江苏省“十二五”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规划》	江苏省	2013年	提升我省产业的自主创新能力，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6	《江苏省“十二五”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推进方案》	江苏省	2013年	加快推进全省高端装备制造业集聚集约发展
7	《国家增材制造产业发展推进计划（2015-2016年）》	工信部 发改委 财政部	2015年	加快增材制造技术发展，尽快形成产业规模
8	《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国制造2025》的通知》	国务院	2015年	把我国建设成为引领世界制造业发展的制造强国
9	《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三年行动计划（2015-2017年）》	发展改革委员会	2015年	力争突破一批重大关键技术实现产业化，打造一批中国制造的知名品牌
10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实施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重大工程包的通知》	发展改革委员会	2015年	打造“中国制造”的品牌名片和“中国标准”

### （三）行业发展状况

#### 1、行业总体特征

公司的主要产品以冶金喷嘴为主，属于冶金专用设备制造行业。冶金喷嘴是设计用于完成特定功能的精密开孔部件，必须与相关设备配套使用，构成喷雾系统。冶金喷嘴主要应用于钢铁领域，一般情况下，冶金喷嘴的材质采用黄铜铅黄铜及不锈钢等，依照喷嘴的雾化原理来界定，大致可以区分为三种不同的种类：

液体加压式喷嘴（单流体喷嘴）：仅使用泵浦将液体加压至所需之压力，称为液体加压式喷嘴，此种类型之喷嘴其平均喷雾粒径较粗，最细喷雾粒径约为50 $\mu$ m。

气体辅助式喷嘴（流体喷嘴）：使用高压气体为动力，辅助液体微雾化，称为空气辅助式喷嘴，而此种喷嘴其液体供给方式又可以分为压力式及虹吸式二种，

平均喷雾粒径较细，最细可达 10~20 $\mu\text{m}$ 。

**超音波式喷嘴：**空气辅助式喷嘴的喷口尖端安装一只钛合金超音波产生器，当已雾化的液滴高速撞击钛合金的超音波产生器时，立即产生高频振荡与超音波，喷雾粒径会因此更加微雾化，平均喷雾粒径可达 10 $\mu\text{m}$  以下。

喷嘴是种类繁多、应用广泛、需求量巨大的产品。中国的制造业规模、人口数量、冶金市场均属全球最大，对喷嘴产品的需求也最为旺盛。工业喷嘴及喷射系统已广泛应用在钢铁、清洗、除尘、增湿、涂装、脱硫、电子、煤炭、军工等行业，市场应用非常广泛。喷嘴在钢铁行业中的竞争往往出现在中小钢铁企业中，这些企业均在许多环节上选择低价格零配件，从而导致许多小型喷嘴生产企业在这部分市场中实行低价格竞争。由于这些小喷嘴企业管理成本和生产成本均较低，其往往采用低价竞争的战略以扩大市场份额。行业内小企业的低价竞争打破了喷嘴市场的价格均衡，对行业的长远健康发展造成了很大的负面影响。由于行业的无序竞争，造成了同类产品的价格悬殊。目前国内喷嘴行业处于一个散乱阶段，但随着近年来行业的发展，中国将成为喷嘴行业重要的生产国之一。

冶金喷嘴在钢铁领域的应用贯穿于炼铁、炼钢、铸造、轧制、表面处理等全部钢铁冶炼处理流程，各环节对喷头的材质、规格的要求有一定的差异性。冶金喷嘴在钢铁领域的应用汇总如下表所示：

应用环节	炼铁流程	炼钢流程	滚轧流程	表面处理流程
喷嘴用途	焦炉盖清洗 氨水喷雾 高炉顶洒水 冷却	转炉冷却 连续铸造机二次冷却 连续铸造机轧辊冷却	热轧除鳞 轧辊冷却 滚轧喷油	零片 清洗
喷嘴品名	简易喷气喷嘴 氨水喷嘴 椭圆形吹喷嘴 全面圆锥形喷嘴 空气喷雾（气水）喷嘴	空气喷雾（气水）喷嘴 平坦喷雾喷嘴一体式 椭圆形吹喷嘴 宽平坦喷嘴 长圆吹喷嘴 全面圆锥形喷嘴	制铁洗涤用喷嘴 椭圆吹喷嘴 平坦喷雾喷嘴一体式	空气喷雾喷嘴（小流量型） 自体洗涤喷嘴 空气喷雾喷嘴（小流量型）

冶金喷嘴在钢铁领域的应用在不同程度上影响着钢铁生产的成本、质量、效率、能源消耗和环境状况。冶金喷嘴在轧钢和有色工业中有清洗、涂层、冷却和特殊应用等四类应用，其中冷却类冶金喷嘴使用量最多，涂层类喷嘴使用量最少。

在冶金工业上，冶金喷嘴的应用贯穿了从采矿到钢材深加工的整个钢铁生产过程，喷嘴虽小，但足以影响到钢铁生产成本、质量和效率。而整条线中，用量

最大的就是连铸-炼钢阶段了，主要是以下 5 类：

(1) 连铸冷却，无论是厚板坯、薄板坯、普通板坯、大方坯、圆坯还是小方坯及喷淋结晶器，都必须采用喷嘴喷水冷却。而喷嘴的性能和更换周期，对铸坯的凝固质量起决定性的作用，从而进一步影响到设备维护、能介消耗及生产事故的发生。

(2) 转炉烟气冷却除尘，无论是使用干法还是湿法除尘，都必须先喷水将烟气的温度降下来。喷嘴雾化效果不好的话就会产生喷水量同比增加量太高；系统阻力大，风机抽不动，炉口冒火，烟囱冒红烟，造成粉尘超标，粉尘粘接风机叶片和煤气系统阀门等设备的后果。

(3) 电炉烟气冷却除尘，同理，电炉和高炉烟气进入除尘设备前也必须进行降温。采用加冷风、汽化水冷和机力风冷等方式可以把温度降下来，但是使用喷嘴喷雾实现干法冷却却更加经济效率。

(4) 烟气脱硫，针对于电厂燃煤锅炉、烧结机、焦炉等炉窑排放的烟气不仅有粉尘、还有国家要求严格控制的  $SO_2$ 。用喷嘴可以高效且稳定的将其排除。

(5) 粉尘控制，在钢厂炼钢生产过程中，许多工序都产生大量的粉尘，如：兑铁、加废钢、出钢、倒渣、散状料装卸等。

我国冶金领域喷嘴类型及应用工序汇总如下表所示：

类别	应用环节
清洗类	热轧高压除鳞、冷轧酸洗的清洗、镀锌线带钢的清洗、线卷清洗等
涂层类	带钢卷取前的涂油、带钢发货前的涂层、镀锌、彩涂等
冷却类	轧辊冷却、输送辊道上的层流冷却、型钢及钢管的冷却、钢管热轧芯棒的冷却等
特殊应用类	轧辊润滑、热轧机出口处的压灰、工作辊和支承辊之间的吹风,冷轧吹扫乳化液、带钢轧制前的润滑、热轧管芯棒的润滑、钢管淬火、镀锌线带钢润滑、废水处理、废酸回收利用等

随着连铸技术的高速发展，以及市场对铸坯质量要求的提高，二次冷却问题受到越来越多的重视。目前，国内方坯连铸机所用的喷嘴多是多年前设计，结构形式已经落后，不能满足连铸工艺要求，表现在：水量调节小，喷水覆盖面小，压缩空气消耗量大，水量分布不均等。

由于喷雾冷却具有冷却均匀、高效和可控性强的特点所以被广泛应用于高温物体表面的冷却，在冶金等工业部门中作用尤为突出。如在铸坯大方坯连铸二次冷却中，为了加速均匀的冷却已得到优质的铸坯，通常采用气水喷雾对铸坯进行

冷却，如何设计气压水压的工作位置，保证冷却过程既节能又高效，对于连铸生产实际具有非常重要的价值。对我国冶金喷嘴企业来说，缺少有效的生产运作及管理体系，在连铸二冷却喷嘴开发和使用方面，仍有许多不足之处，加之国家和行业最相关喷嘴的标准、测试等未作出明确而专业的规定，因而无法对喷嘴的质量控制做出保证。

根据不完全统计数据显示，2014年中国冶金喷嘴产品年产量达到520万件，全年进口量约为45万件，出口量约为13.2万件，国内表观消费量约为550万件，以平均10元/件的单价计算，2014年中国冶金喷嘴产品市场规模达到5,500万元左右，总体呈现稳定增长趋势。

我国钢铁产业已经产能过剩，处于产业结构调整阶段。未来几年，中国将继续加大钢铁产业调整深度，推进钢铁产业节能降耗，提升钢铁产业综合竞争力。冶金喷嘴作为冶金设备的重要易损耗配件，其在提升冶金质量、节能降耗等方面有较大的作用，是我国重点鼓励发展产品之一，未来发展市场潜力较大。

## 2、行业规模及发展趋势

影响我国冶金喷嘴产品市场消费量的因素包括以下几点：一是我国钢铁产业进入深度产业结构调整阶段，企业投入大量资金提升生产工艺技术水平，节能减排，拉动了冶金喷嘴及喷雾系统的需求量；二是我国冶金喷嘴行业发展迅速，生产技术逐渐完善，产品质量和性能获得进一步的提升，可以有效的改善钢企的生产环境，提升钢材质量，提升产品竞争力，拉动了冶金喷嘴产品的消费量；三是钢铁面临着节能环保压力，且随着节能降耗政策的持续推进，其压力越来越大，对包括冶金喷嘴、喷雾系统的需求呈现快速增加趋势。

我国冶金喷嘴产品消费与钢铁产业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其消费地区也往往是钢铁产业发展较为集聚的地区。根据相关统计数据显示，2014年中国冶金喷嘴产品消费中，河北地区消费量约为124.64万件，占中国冶金喷嘴产品消费总量的比重约为22.66%，江苏省消费量约为61.26万件，占比约为11.14%，山东省消费量约为45.22万件，占比约为8.22%，辽宁省消费量约为40.24万件，占比约为7.32%。2014年中国冶金喷嘴产品消费地区及消费量统计如下表所示：

地区	消费量（万件）	所占比重
河北省	124.64	22.66%

江苏省	61.26	11.14%
山东省	45.22	8.22%
辽宁省	40.24	7.32%
山西省	27.83	5.06%
天津市	24.17	4.39%
河南省	21.00	3.82%
湖北省	18.53	3.37%
安徽省	16.05	2.92%
四川省	14.36	2.61%
江西省	14.29	2.60%
浙江省	14.06	2.56%
广西壮族自治区	13.29	2.42%
广东省	12.88	2.34%
上海市	12.11	2.20%
云南省	11.81	2.15%
湖南省	11.76	2.14%
福建省	11.33	2.06%
内蒙古自治区	10.44	1.9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8.42	1.53%
吉林省	8.10	1.47%
陕西省	7.35	1.34%
甘肃省	6.28	1.14%
重庆市	5.26	0.96%
黑龙江省	3.70	0.67%
贵州省	3.35	0.61%
其他省份	2.27	0.41%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竞争情报网市场调查中心

根据不完全统计数据显示，2014年中国冶金喷嘴产品消费量约为550万件，同比增长率约为5.77%，较2010年的410万件增加140万件左右，年均增长率约为7.68%，总体呈现稳定增长趋势。2010-2014年中国冶金喷嘴产品消费量统计如下表所示：

2010-2014年中国冶金喷嘴产品消费量统计

年份	消费量（万件）	同比增长率
2010年	410.00	7.89%
2011年	450.00	9.76%
2012年	480.00	6.67%
2013年	520.00	8.33%

2014 年	550.00	5.77%
--------	--------	-------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竞争情报网市场调查中心

中国冶金喷嘴产品的产出与钢铁产业发展有着较大的关联性，根据中国冶金喷嘴市场发展现状及发展趋势，综合分析中国钢铁产业发展态势，初步预测，未来几年中国冶金喷嘴产业在未来几年仍将保持稳定发展态势，产量将呈现稳定增加趋势，到 2018 年中国冶金喷嘴产品产量将达到 600 万件左右，较 2014 年的 520 万件增加 80 万件左右，年均增长率约为 3.65%。

2015-2018 年中国冶金喷嘴产品产量预测

年份	产量（万件）	同比增长率
2015 年	532.00	2.31%
2016 年	550.00	3.38%
2017 年	570.00	3.64%
2018 年	600.00	5.26%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竞争情报网市场调查中心

未来几年，中国冶金喷嘴产品消费量将呈现增长趋势，主要影响因素包括：国家政策的鼓励刺激；节能环保压力增加，促进冶金喷嘴消费；钢材市场需求多样化，对钢材质量、性能提出新的要求，而冶金喷嘴产品的应用可以有效的提升钢材生产工艺水平，提高产品质量，因此其消费量也将呈现增长趋势。初步预测，到 2018 年中国冶金喷嘴产品消费量将上升至 600 万件左右，较 2014 年的 550 件增加 50 万件左右。相对来说，冶金喷嘴产品的消费量增加幅度较小，这主要是因为中国钢铁产业产能过剩，产能增长趋势逐渐趋缓，而现有企业虽然对冶金喷嘴产品的消费量呈现增长趋势，但限于钢铁产业总规模限制，增长幅度受到一定的限制。但虽然总体规模增长放缓，但对冶金喷嘴产品的技术要求有一定的提升，冶金喷嘴企业将面临更大的技术压力、产品研发压力。2015-2018 年中国冶金喷嘴产品消费量预测如下表所示：

2015-2018 年中国冶金喷嘴产品消费量预测

年份	消费量（万件）	同比增长率
2015 年	556	1.09%
2016 年	565	1.62%
2017 年	580	2.65%
2018 年	600	3.45%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竞争情报网市场调查中心

冶金喷嘴市场上，影响冶金喷嘴供需结构变化的因素主要有生产成本的变化、产业政策的变化、下游需求市场发展状况。在需求不变的情况下，生产成本降低、政策利好将使供给量相应增大，反之亦然。目前，在国内市场，冶金喷嘴产品属于冶金设备的配套部件，对钢铁企业提升生产工艺水平、降低能耗等有较大的促进作用，隶属于国家鼓励政策范畴内，且随着国内钢材消费量的增加，冶金喷嘴产品消费需求呈现快速增长的趋势，进而拉动国内冶金喷嘴产品的生产。未来几年，我国经济的稳定发展，冶金喷嘴消费仍将呈现稳定增加趋势。同时，随着国内冶金喷嘴产品生产工艺的提升，产品质量获得了国内外市场的认可，欧美发达国家对高品质的国产冶金喷嘴产品需求量也将逐渐扩大，拉动中国冶金喷嘴出口市场。因此，总体来看，未来几年中国冶金喷嘴市场将呈现“产出增长速度高于国内消费增长速度”，但从国内产出及消费、进出口总体市场角度分析，其供需仍将保持相对平衡态势。

#### （四）行业竞争状况

##### 1、行业竞争格局

近年来，中国冶金喷嘴行业以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斯普瑞喷雾系统有限公司、中冶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磐亚喷雾系统有限公司、莱克勒喷嘴系统有限公司的成立及运营，极大地提高了中国冶金喷嘴行业的发展，使中国冶金喷嘴产品的质量和性能获得了极大的提高，逐渐实现进口替代。

截止到2014年年底，我国具备冶金喷嘴产品批量供货能力的企业超过40家，且大多数集中于江苏、上海、广东、京津地区等，尤其上海市与江苏省是我国优质冶金喷嘴产品生产最为集中的地区，其中包括江苏省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磐亚喷雾系统有限公司，上海有斯普瑞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截止至2014年中国冶金喷嘴产品生产企业及产量统计如下表所示：

企业名称	产量（万件）	占比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300.00	57.69%
斯普瑞喷雾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65.00	12.50%
磐亚喷雾系统（常州）有限公司	40.00	7.69%
莱克勒喷嘴系统（北京）有限公司	30.00	5.77%
其他企业	85.00	16.35%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竞争情报网市场调查中心

## 2、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1) 美国喷雾系统公司是世界领先的喷雾喷嘴及附件的制造商，专业从事喷嘴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公司成立于 1937 年，总部位于美国伊利诺斯州惠顿市，并在世界范围内拥有一百多个分支机构。公司提供的八万多个品种规格的喷嘴以及相关产品和喷雾自动控制系统成套技术设备，满足了不同行业的需要，并为其提供优质、快捷、便利的服务。1995 年，美国喷雾系统公司在上海投资并建立了它的分支机构。2003 年在上海建设独立的生产基地，此外在北京、上海、广州、西安、天津设置了营销公司、办事处等。

(2) PNR 喷雾公司创立于 1968 年，总公司座落于意大利北方的工业大城弗吉拉市，全球拥有 10 个分公司，销售网络遍及全球五十多个重要工业国家，致力于工业喷嘴及自动喷雾系统成套设备的研发与生产，产品种类超过 36000 种规格，完善的产品种类充分满足了各种产业的需要，1994 年通过 ISO 9001 国际品质认证及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产品广泛应用在全球各种工业中。

磐亚喷雾系统(常州)有限公司是意大利 PNR 喷雾公司在中国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专业从事工业喷嘴、自动喷雾系统及喷嘴附件的设计、研发、制造与销售。

(3) 莱克勒喷嘴系统（北京）有限公司是全球著名的德国喷嘴制造商莱克勒公司（Lechler GmbH）在中国注册的全资子公司。以加工制造莱克勒公司产品、研发和销售喷嘴和喷嘴系统、采购零部件为主业务。莱克勒公司（Lechler GmbH）成立于 1879 年。公司总部设在德国南部斯图加特附近的麦琴根市，全球三十多个国家设有分公司或代理机构。经过一百多年的发展，已经成为全欧洲最大的喷嘴设计和制造商之一。

莱克勒喷嘴系统（北京）有限公司于 2007 年在北京市顺义区林河经济开发区注册成立，厂房占地面积 3,664 平方米。公司拥有世界领先技术的喷嘴检测设备，从而保证为不同行业的客户提供高质量高技术的喷嘴产品及喷淋系统。

### （五）行业的主要壁垒

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有以下几个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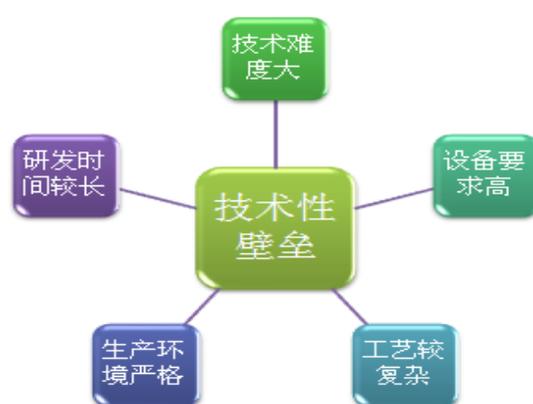
#### 1、政策壁垒

冶金喷嘴属于喷嘴行业细分产品，隶属于冶金设备配套产品，国家在设备制

造及配套产业准入、生产经营等方面制定了一系列的法律、法规，以加强对设备制造及配套产业的监管，干预产品的研制过程、进出口及上市后的销售、使用过程，从而在客观上形成了某种制度性壁垒。而且这种制度性壁垒往往使企业难以用市场化手段克服的。因此，国内冶金喷嘴行业具有一定的政策壁垒。

## 2、技术壁垒

冶金喷嘴产品研发技术难度大、设备要求高、工艺路线较为复杂，对生产环境有一定的要求。研究开发一款新型冶金喷嘴产品一般需要数月甚至数年的时间，对于研发人员的技术水平、经验积累等综合素质有很高的要求。因此，国内冶金喷嘴产品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



## 3、人才壁垒

冶金喷嘴产品属于喷嘴领域高端产品，在研发、生产、销售方面等需要大量的专业性人才，尤其是技术人才和销售人才。冶金喷嘴供应机构在人才储备方面存在一定的不足，产品研发落后，市场应用开发不到位，机构生产技术更新换代较为缓慢，产品销售渠道不健全，销售量增长幅度有限，最终将限制企业的健康、快速发展。

## 4、市场壁垒

冶金喷嘴产品的应用贯穿于钢铁产业的各个生产环节，冶金喷嘴的质量高低将直接影响最终钢铁产品的质量和性能。钢铁生产企业在采购冶金喷嘴产品时，往往进行多个环节的考核，只有通过了相关考核，才能成为企业的供应商。而且，钢铁生产企业一旦确定了冶金喷嘴供应商，为避免产品质量风险，一般情况下生产企业不会轻易的更改供应商。而且，在冶金喷嘴领域，老牌企业已经开发市场

多年,与现有的钢铁生产企业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形成了一种无形的市场壁垒,新企业、新产品若想打开市场,需要与生产企业进行多次沟通,时间将会很漫长。

## **5、资金壁垒**

冶金喷嘴产品行业是高投入、高产出行业,其新产品开发投入高、周期长、风险大是其最突出的特点。冶金喷嘴生产对设备要求较高,一次性投资较大,而且产品的销售渠道复杂、环节多、资金周转慢,销售费用所占比重较高。因此,新进入者通常需要很长的启动时间,很大的资金投入,要想突破此壁垒进入其市场是非常不容易的。

### **(六)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 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

工业喷嘴及喷射系统已广泛应用在钢铁、清洗、除尘、增湿、涂装、脱硫、电子、煤炭、军工等行业,市场应用非常广泛。工业喷嘴作为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重要配套设备,也受益于国家振兴装备制造业的鼓励和支持政策,国家发改委、国家税务总局以及各省市出台了一系列的税收优惠、国家专项资金支持、鼓励使用国产设备等配套政策,重点支持发展通用设备制造业。努力实现冶金设备自主化,带动基础配套产品发展。提高基础件技术水平,开发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扭转基础配套产品主要依赖进口的局面,形成优势互补、协调发展的产业格局。

##### **(2) 对于环保和卫生标准提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实施细则》为防治大气污染,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保障人体健康,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发展,工业除尘及工业环境治理被列为国家环保重点整治项目。

##### **(3) 技术进步推进产业升级**

现代科技迅猛发展,新材料、新技术层出不穷,为冶金喷嘴及喷射系统提升工作效率、提高产品可靠性、延长产品寿命、实现产品控制监测的自动化与

智能化提供了可能。具有核心技术能力的企业，能更好地转化科技成果，将技术进步应用到技术升级上，从而赋予产品更高附加值，提升企业获利能力，推动产业整体进步。

## 2、不利因素

### (1) 经济放缓的影响

从工业喷嘴行业整体运行态势看，下游行业国内钢厂因产品价格下跌盈利水平不断恶化，产量同比也出现了一定幅度的下滑，导致对工业喷嘴行业采购需求下降；同时，上游的不锈钢价格今年 9 月份以来价格开始反弹，保持缓慢增长的态势。受原材料价格上升的影响，工业喷嘴生产企业的利润空间会相应压缩。因此，经济放缓影响对工业喷嘴行业影响较大。

### (2) 技术水平的制约

相比国外，我国本行业工业喷嘴在设计理论、设计方法上相对落后，产品开发多采用仿制和类比的方法，缺乏理论根据和实验研究数据；加工装备和工艺水平比较落后，加工精度低、生产效率低；产品系列化和通用化程度不高，规格品种少；效率、质量和可靠性、密封性能、耐腐蚀性能，以及多维检测等方面还有较大差距。

### (七) 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和区域性特征

#### 1、周期性

冶金喷嘴产品主要应用于钢铁产业，贯穿于钢铁产业的各个生产环节，属于冶炼设备中易损耗产品，一般情况下，冶金喷嘴的寿命仅有 3-4 个月。从钢铁企业来看，冶金喷嘴的消耗属于刚性需求，一般不会随着钢铁企业的经营状况发展较大的波动，仅与钢铁企业的经营规模有一定的关联性。因此，从行业发展角度来看，冶金喷嘴产品的生产、消费周期性不明显。

#### 2、季节性

冶金喷嘴产品应用于钢铁冶炼的各个环节，其消费不会随着季节的变化的波动。同时，在生产过程中，冶金喷嘴在原材料供给、生产制造、销售等方面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当然，考虑到采购习惯性问题，部分钢铁企业存在定期采购现

象，其采购时间往往定于年初、年中或年末，形成企业行为式的采购季节性，进而使冶金喷嘴生产企业的生产活动也存在一定的季节性，但这种季节性表现较弱。

### 3、区域性

我国冶金喷嘴产品生产企业主要分布在江苏省、上海市、广东省、浙江省及京津地区，尤其是江苏省、上海市是国内高端冶金设备生产集聚区域，区域性较为明显。从消费方面来看，中国冶金喷嘴产品主要应用于钢铁企业，而中国钢铁生产主要集中在河北省、江苏省、山东省、辽宁省、山西省、天津市、河南省等，导致国内冶金喷嘴产品消费也集中在上述省市，消费地域性也较为明显。因此，从冶金喷嘴产品生产、消费两方面来看，中国冶金喷嘴市场存在较为明显的地域性。

#### （八）公司所处行业上下游及竞争优劣势情况

##### 1、公司行业与上下游之间的关系

公司的上游主要是有色金属行业，公司主要采购原材料以铜、钢、不锈钢等为主，公司上游原材料货源充足，市场竞争充分。公司采购价格处于相对较低水平。

公司的下游主要是冶金行业，作为保证国民经济平稳运行的战略支撑性行业，同时也是“两高一资”行业的典型代表，冶金工业的发展受到国家宏观政策调控的显著影响，特别是随着资源、能源、环境对冶金工业发展的约束日益加深，国家对钢铁工业调控的力度也不断加大。淘汰落后、节能减排、兼并重组等一系列行业政策的频繁出台，冶金行业发展的政策环境格外严峻。在此形势下，准确把握国家政策取向，规避发展中的政策风险，对于行业和企业意义凸显。随着冶金行业的进一步发展，将会对其上下游行业有一定的影响。

##### 2、公司的竞争优势

###### （1）先发优势

公司成立于2001年6月，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冶金喷嘴设备研发、生产及销售的厂商之一，并持续保持国产冶金喷嘴设备行业的领先者地位。2010年公司带头组建全国喷射设备化技术委员会喷嘴分技术委员会，是细分行业标准的制

定单位，并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是国内第一大冶金喷嘴供应商，公司属于自主民营单位，具备自主知识产权，是中国驰名商标单位。公司通过持续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产品性能，保持较高性价比，保持了国产冶金喷嘴设备行业领先者地位。

## **(2) 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结构合理、和谐稳定的管理团队，主要管理团队同时系公司创业团队，服务公司十余年且信任与忠诚度高、稳定性好。他们或为冶金喷嘴设备的行业专家，或为对冶金喷嘴行业发展有深刻理解的营销专家，或为精通企业生产运营的管理专家，在各自的领域拥有较高造诣。

同时公司培养了一批高素质、经验丰富的研发人员和技术服务人员，分别为喷嘴，喷淋管架，氧枪及喷淋系统装置研发与售后维护等方面的专业人才，为技术储备、产品的升级换代奠定了坚实基础。

## **(3) 技术优势**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含子公司）目前原始取得发明专利 7 项，实用新型专利 22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 项。通过多年自主研发的积累，公司掌握了冶金喷嘴及喷射系统设备的多项核心技术，在对现有产品不断改进、升级的基础上，公司不断推出新产品，以保证公司技术的延续性和盈利的持续性。

### **3、公司的竞争劣势**

#### **(1) 客户行业比较单一**

目前公司客户主要集中在冶金行业。公司客户中以钢厂、稀土、机械制造为主，其中钢厂客户占比较大，公司在下一步的发展中将逐步向其他行业转移，拓展更多不同行业客户。

#### **(2) 产品综合水平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还有一定差距**

公司研发环境、生产设备、检测手段弱于国际同行业竞争对手，公司产品相关技术方面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尚有一定差距。

### **(九)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行业风险**

冶金喷嘴产品作为冶金设备的配套部件产品，其市场发展与冶金设备、钢铁

产业发展有较大关联性。冶金设备是国家冶金工业的“母机”行业，主要为冶金行业提供重型装备，是国家基础工业的上游行业，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对宏观经济波动敏感。中国宏观经济的衰退可能导致一般工业企业的生产萎缩，进而导致重型机械行业的萧条，可能影响重型机械行业表现和增长水平的具体因素包括国家整体经济状况、失业率、出口情况、居民可支配收入、国内生产总值增长和消费者信心等。特别是冶金行业的收缩和调整可能对冶金设备行业的经营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冶金喷嘴产品虽然属于冶金设备中的易损耗部件，但其消费水平仍然和钢铁产业的发展、冶金设备行业的发展有一定的关联性，宏观经济、钢铁产业、冶金设备产业的波动将可能对冶金喷嘴企业的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2、原材料风险

冶金喷嘴产品原材料主要为钢材、铜材、工程塑料等产品，上述原材料在国内供给充足，且价格波动性不高。但一旦上游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度波动，尤其是大幅度上升时，将严重影响冶金喷嘴产品生产企业的生产成本，如果产品售价的调整滞后于成本的变动，将会对公司盈利水平构成影响。

## 3、政策影响风险

目前，冶金喷嘴产品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之一，国家针对冶金专用设备、冶金喷嘴、喷雾系统等出台了大量的优惠措施及指导意见，这些措施给冶金喷嘴行业的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提供了较为宽松的政策空间。未来如果国家产业政策调整，将对行业的生产经营产生重要影响。

## 4、技术风险

技术创新对冶金喷嘴制造有着非常重要的影响。冶金喷嘴的技术先进程度将直接影响钢铁、有色金属等基础工业产品特性、产品质量和产品成本。而基础工业的产品又直接影响最终消费者的发展。因此，持续技术创新能力将直接决定了行业的后续发展动力。

我国冶金喷嘴制造业起步较晚，一些高技术装备的关键核心技术仍然掌握在国际大集团的手中。我国冶金喷嘴产品总体生产技术仍然落后于欧美发达国家，仅有博际喷雾系统等少数企业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生产技术工艺水平达到国内先

进水平，其余企业生产技术仍然较为落后，产品质量不高，与国际冶金喷嘴企业、外商独资企业存在较大的差距。在技术上存在不足，为行业带来了技术上的风险。

## 5、供求风险

冶金喷嘴产品在冶金领域的应用要配合喷雾系统，除部分通用型号冶金喷嘴外，大部分冶金喷嘴产品需要定制式生产。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决定了冶金喷嘴行业不会大量的产生产品积压和库存问题。冶金喷嘴的经营多为定制销售，即“专嘴专用”，不同的用户对同一类产品的用料、参数、性能要求有一定的差异性。因此，生产模式是以销定产，按下游冶金工业企业的发展规划制定年度的订货计划，除部分通用冶金喷嘴产品外，按在手合同制定年度生产计划，因此供求风险相对较低，不会出现产能严重过剩的矛盾。

## 七、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4家全资子公司和1家控股子公司，其中持有博际热能100%股权、博际物流100%股权、喷嘴研究所100%股权、持有博际环境53.48%股权、持有博际环保100%股权，2014年度、2015年度，博际环保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595.52万元、1,393.07万元，占合并口径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6.80%、16.15%，博际环境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775.18万元、2,677.29万元，占合并口径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9.23%，31.04%。

### （一）博际环保

#### 1、基本情况

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环保工程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安装、调试等。博际环保为业务收入占公司10%以上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万元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100%（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管序荣
成立时间	1990年09月05日
住所	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工业园

经营范围	环保工程的技术开发、咨询、设计，环保工程设备的制造、安装、调试，烧结机烟气脱硫的设计及设备制造、安装、调试、烟气除尘系统、烟气降温系统、空气加湿系统工程设备及安装、销售。
------	---

## 2、股权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博际环保前身系江都县兴华包装厂，后名称变更为扬州伯达利机电设备制造厂（以下简称“伯达利机电厂”），博际环保自 1990 年 9 月设立以来的主要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 （1）博际环保前身兴华包装厂成立及出售、增资情况

兴华包装厂成立于 1990 年 9 月 5 日，注册资金为 9.9 万元，性质为村办集体企业，企业负责人为尤德华，地址为江都县双沟乡唐庄村。

2000 年 8 月 16 日，江都市双沟镇唐庄村村民委员会与厂长尤德华签署了《企业资产有偿转让协议书》，根据《江都市深化乡镇企业改革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处理意见》（江政发[97]119 号）的文件精神及有关规定，江都市双沟镇唐庄村村民委员会决定将兴华包装厂出售给尤德华，出售资产的范围包括兴华包装厂清核后的全部资产（除核销、挂账资产以外的资产）、债权、债务，出售价格为 6 万元。

2002 年 4 月 5 日，经江都市双沟镇镇长同意，由集体企业扬州中惠集团公司以 13.8 万元的价格收购兴华包装厂。2002 年 4 月 2 日，扬州中惠集团公司与兴华包装厂签署了《资产收购协议》，约定由扬州中惠集团公司以 13.8 万元的价格整体收购兴华包装厂的现有无形资产和所有职工的工龄买断，相关债权债务处理、人员安置和工龄补偿由原企业负责人尤德华全权负责，扬州中惠集团公司向兴华包装厂支付了 13.8 万元。

2003 年 3 月 5 日，经江都市双沟镇政府同意，扬州中惠集团公司与博际有限签署了《对兴华包装厂的转购协议》，约定由博际有限以现金方式向扬州中惠集团公司转购兴华包装厂现有资产（含硬件房产和无形资产），转购价格为 14.1 万元。2003 年 3 月 6 日，博际有限向扬州中惠集团公司支付了上述转购款项人民币 14.1 万。

2003 年 4 月 20 日，江都市双沟镇人民政府作出《关于江都市兴华包装厂有关变更的决定》（江双政[2003]76 号），决定兴华包装厂注册资本由 9.9 万元增加到 204.9 万元，由江都市双沟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增加投入。2003 年 5 月 5 日，江都市双沟镇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江都市双沟镇人民政府作出《增资决定》，

决定委托双沟镇工业集体资产经营公司向兴华包装厂追加投入 195 万元。但上述增资款项实际系由博际有限于 2003 年 5 月 7 日支付至江都市双沟镇财政所后，再由江都市双沟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投入兴华包装厂。2003 年 5 月 23 日，扬州市江都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兴华包装厂该次增资的变更登记。

2003 年 8 月，江都市兴华包装厂名称变更为扬州伯达利机电设备制造厂（以下简称“伯达利机电厂”）。

## （2）2008 年 6 月，伯达利机电厂改制

2008 年 1 月 3 日，扬州兴业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扬州伯达利机电设备制造厂资产评估报告书》（扬兴评字[2008]第 001 号），经评估，伯达利机电厂截至 2007 年 11 月 30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15,015,225.69 元。2008 年 1 月 17 日，上述评估结果经江都市仙女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江都市仙女镇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江都市乡镇企业管理局出具《资产评估确认书》进行确认。

2008 年 1 月 17 日，经江都市仙女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江都市仙女镇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江都市乡镇企业管理局出具的《产权界定书》进行了产权界定，伯达利机电厂净资产为 15,015,225.69 元，以上净资产经产权界定，镇集体净资产 0 元、村集体净资产 0 元、法人净资产 0 元、个人净资产 15,015,225.69 元，伯达利机电厂净资产界定为张爱明个人所有。

2008 年 4 月 10 日，江都市仙女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与张爱明签署了《资产转让协议书》，江都市仙女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界定伯达利机电厂净资产 15,015,225.69 元属个人所有，剥离残疾人安置费 72 万元、预提改制费 12 万元后，实际可出售净资产为-84 万元，同意将伯达利机电厂将资产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张爱明。

2008 年 5 月 16 日，张爱明签署了《扬州伯达利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章程》，由张爱明将伯达利机电厂净资产投入设立扬州伯达利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伯达利公司”）。

2008 年 5 月 28 日，扬州弘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扬弘瑞江验（2008）059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8 年 5 月 28 日止，伯达利公司已收到股东张爱明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15,015,225.69 元，出资方式以净资产折合。

2008 年 6 月 2 日，扬州市江都工商行政管理局向伯达利公司核发注册号为 32108800000386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详情如下：

名称	扬州伯达利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	江都市仙女镇三荡村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张爱明
注册资本	1,501.52 万元
实收资本	1,501.52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公司（自然人独资）
经营范围	水泥纸袋、木质包装物制造、加工，车辆自动清洗设备、气雾化喷嘴配件、喷淋管架配件生产。
营业期限	1990 年 9 月 5 日-永久存续

### （3）2008 年 8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

2008 年 6 月 6 日，伯达利公司股东张爱明决定将其在伯达利公司的 500.2 万元出资转让给管序荣、256.6 万元出资转让给孔德明、521.52 万元出资转让给博际有限。同日，伯达利公司新股东召开股东会，一致决议：1) 同意伯达利公司名称变更为博际环保；2) 博际环保注册资本增加至 2,000.00 万元，新增加的注册资本由博际有限出资。

2008 年 6 月 6 日，张爱明与博际有限、管序荣、孔德明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价格为每 1 元出资额作价 1 元。

2008 年 8 月 11 日，扬州弘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扬弘瑞江验（2008）089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8 年 8 月 11 日止，博际环保已收到股东博际有限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498.48 万元，以货币出资。

2008 年 8 月 12 日，扬州市江都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该次股权转让、增资及名称的变更登记。

该次股权转让、增资完成后，博际环保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1,020.00	51.00
管序荣	500.20	25.01
孔德明	256.60	12.83
张爱明	223.20	11.16
合计	2,000.00	100.00

### （4）2009 年 7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6 月 16 日，博际环保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管序荣将其持

有的博际环保 4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周建安。管序荣与周建安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价格 400 万元。

2009 年 7 月 9 日，扬州市江都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该次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博际环保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1,020.00	51.00
管序荣	100.20	5.01
孔德明	256.60	12.83
张爱明	223.20	11.16
周建安	400.00	20.00
<b>合计</b>	<b>2,000.00</b>	<b>100.00</b>

注：周建安拥有“干法消化循环流化床烟气脱硫”相关技术，博际环保拟依托该技术与周建安博士合作“烧结机烟气脱硫项目”，为引进人才及技术，股东管序荣将其持有的博际环保 4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周建安。

#### （5）2009 年 9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8 月 15 日，博际环保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周建安将其持有的博际环保 4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管序荣。管序荣与周建安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价格 400 万元。

2009 年 9 月 2 日，扬州市江都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该次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博际环保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1,020.00	51.00
管序荣	500.20	25.01
孔德明	256.60	12.83
张爱明	223.20	11.16
<b>合计</b>	<b>2,000.00</b>	<b>100.00</b>

注：因股东周建安和原任职单位就博际环保拟引进的技术存在知识产权纠纷，项目暂时无法推进，经双方友好协商周建安将其持有的博际环保 400 万元出资额转让回给管序荣。

#### （6）2010 年 6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6 月 12 日，博际环保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管序荣将其持

有的博际环保 4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周建安。管序荣与周建安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价格 400 万元。

2010 年 6 月 22 日，扬州市江都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该次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博际环保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1,020.00	51.00
管序荣	100.20	5.01
孔德明	256.60	12.83
张爱明	223.20	11.16
周建安	400.00	20.00
<b>合计</b>	<b>2,000.00</b>	<b>100.00</b>

注：因周建安就上述技术的权属纠纷已处理完毕，博际环保决定就上述项目再次和周建安合作，因此，股东管序荣将其持有的博际环保 400 万元出资额再次转让给周建安。

#### （7）2011 年 3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3 月 15 日，博际环保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周建安将其持有的博际环保 4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管序荣。管序荣与周建安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价格 400 万元。

2011 年 3 月 21 日，扬州市江都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该次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博际环保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1,020.00	51.00
管序荣	500.20	25.01
孔德明	256.60	12.83
张爱明	223.20	11.16
<b>合计</b>	<b>2,000.00</b>	<b>100.00</b>

注：因“干法消化循环流化床烟气脱硫”项目在推进中困难重重，经过省市相关专家评审认为“干法消化循环流化床烟气脱硫”技术已经成熟并已经有大型化的装置运行，而本项目技术仅处于中试阶段，不具有市场竞争力。博际环保决定项目合作终止，经双方协商一致，股东周建安将其持有的博际环保 400 万元出资额再次转回给管序荣。

#### （8）2016 年 1 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 ①代持的形成及代持关系的确认

根据扬州市江都区人民政府出具的《关于确认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历史沿革合规性的函》，确认如下：

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系由兴华包装厂改制而来，2000年8月江都市双沟镇唐庄村村民委员会将兴华包装厂整体出售给尤德华，2002年4月经江都市双沟镇政府协调由扬州中惠集团公司以13.8万元的价格收购兴华包装厂，2003年3月博际喷雾向扬州中惠集团公司整体收购兴华包装厂并更名为伯达利机电厂，博际喷雾收购前，兴华包装厂职工安置问题已解决，博际喷雾也于2001年由集体企业改制为个人投资的企业，2003年5月，伯达利机电厂增资至204.9万元，其增资款由博际喷雾出资。因考虑当时福利企业政策因素，镇政府同意伯达利机电厂仍由双沟镇工业集体资产经营公司为工商登记的名义出资人。随着国家福利企业政策的调整，2008年按区政府出台的有关政策，对伯达利机电厂进一步深化改革，经仙女镇和区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依据政策和实际出资的情况将该福利企业资产界定为个人资产，并依据博际喷雾的要求，以零资产转让给张爱明，企业更名为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张爱明为博际喷雾代持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股权。

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历史沿革、产权变化情况清晰，履行了法定程序，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符合当时有关政策及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职工安置潜在纠纷，不存在集体资产流失，不存在纠纷和潜在纠纷，合法有效。

### ②代持关系的解除

2016年1月28日，博际环保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管序荣、孔德明、张爱明将其持有的博际环保全部股权无偿转让给博际喷雾。同日，管序荣、孔德明、张爱明与博际喷雾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价格均为0元。

2016年2月1日，扬州市江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该次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博际环保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合计	<b>2,000.00</b>	<b>100.00</b>

### 3、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6,553,600.14	47,583,006.43
负债总额	6,468,696.82	17,632,406.46
所有者权益	30,084,903.32	29,950,599.97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13,930,685.37	15,955,221.27
利润总额	128,980.90	281,862.42
净利润	134,303.35	375,233.99

#### 4、博际环保的主营业务、产品及服务情况

博际环保的主营业务、产品及服务情况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一、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及服务情况”部分。

#### 5、博际环保的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博际环保的内部组织机构和主要业务流程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二、公司的主要生产流程”部分。

#### 6、博际环保的关键资源要素

博际环保的关键资源要素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部分。

#### 7、博际环保的前五名客户与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博际环保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b>2015年度</b>		
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8,873,695.98	63.70
博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776,770.59	34.29
中冶连铸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80,218.80	2.01
<b>合计</b>	<b>13,930,685.37</b>	<b>100.00</b>
<b>2014年度</b>		
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8,888,743.84	55.71
博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035,604.78	37.83
常州东方特钢有限公司	632,478.63	3.96
北京鑫源思创科技有限公司	312,313.68	1.96
中冶连铸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6,080.34	0.54
<b>合计</b>	<b>15,955,221.27</b>	<b>100.00</b>

报告期内，博际环保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供应商名称	采购种类	采购金额（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
<b>2015 年度</b>			
江苏凯宇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不锈钢	2,761,123.35	27.08
扬州晟泰不锈钢有限公司	不锈钢	1,753,503.20	17.20
扬州方正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钢材	960,577.75	9.42
山东聊城昌运管材有限公司	钢材	872,343.55	8.56
洛阳市慧坤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铜	529,203.60	5.19
<b>合计</b>		<b>6,876,751.45</b>	<b>67.45</b>
<b>2014 年度</b>			
江苏凯宇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不锈钢	2,479,760.35	21.39
扬州市信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钢材	2,100,640.16	18.12
扬州晟泰不锈钢有限公司	不锈钢	1,446,824.60	12.48
江苏美霖铜业有限公司	铜	1,008,429.50	8.70
扬州三钢之恋不锈钢有限公司	不锈钢	853,801.90	7.37
<b>合计</b>		<b>7,889,456.51</b>	<b>68.06</b>

## 8、博际环保的商业模式

博际环保的商业模式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五、公司商业模式”部分。

### （二）博际环境

#### 1、基本情况

江苏博际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烟气除尘系统、烟气降温系统、轴辊堆焊制造，喷淋管架、氧枪生产加工。博际环境为业务收入占公司 10% 以上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江苏博际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
注册资本	2,036.62 万元
实收资本	2,036.62 万元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53.4783%，扬州圣汇机电持股 41.0788%，管序荣持股 3.7415%，孔德明持股 0.7390%，管锦华持股 0.9624%
法定代表人	管序荣
成立时间	2008 年 08 月 20 日
住所	高邮市车逻镇飞达路

经营范围	环保工程的技术开发、咨询、设计，环保工程设备的制造、安装、调试，烧结机烟气脱硫的设计及设备制造、安装、调试，烟气除尘系统、烟气降温系统、空气加湿系统工程设备制造及安装、销售，硬面处理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轴辊堆焊制造、销售，喷雾产品、喷淋管道、机电、环保工程设备制造、销售、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2、股权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博际环境原名为江苏博际硬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际硬面”），2010年9月名称变更为博际环境，博际环境的主要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 （1）2008年8月，博际硬面设立

2008年8月6日，博际硬面召开首次股东会，股东博际有限、圣汇机电、管序荣、孔德明、管锦华一致决议设立博际硬面，注册资本3,118万元，其中：博际有限出资1,590.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分两期缴付，首期于2008年8月以货币出资700万元，第二期于2010年8月以货币出资890.2万元；圣汇机电出资596.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9.14%，于2010年8月以土地、房屋出资596.8万元；管序荣出资475.3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24%，于2010年8月以货币出资；孔德明出资243.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82%，于2010年8月以货币出资；管锦华出资211.9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8%，首期出资于2008年8月以机器设备实物出资89.8万元，第二期于2010年8月以货币出资122.1万元。

2008年8月19日，高邮景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邮景会验（2008）第140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8年8月19日，博际硬面已收到博际有限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700万元。

2008年8月20日，扬州市高邮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博际硬面设立登记。

博际硬面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1,590.20	700.00	51.00
扬州圣汇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596.80	0.00	19.14
管序荣	475.30	0.00	15.24
孔德明	243.80	0.00	7.82
管锦华	211.90	0.00	6.80
<b>合计</b>	<b>3,118.00</b>	<b>700.00</b>	<b>100.00</b>

## (2) 2008年10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期出资

2008年10月16日，博际硬面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孔德明在博际环境的4.81%股权（尚未出资）无偿转让给圣汇机电，管锦华在博际环境2.88%股权（尚未出资）无偿转让给圣汇机电，转让后，圣汇机电该受让部分出资方式为机械设备89.8万元、房屋150.02万元于2008年10月出资。同日，圣汇机电与孔德明、管锦华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高邮景泰会计师事务所对圣汇机电截止2008年3月31日的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了邮景会评报（2008）第021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圣汇机电净资产为836.62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582.94万元，土地使用权163.88万元，机器设备89.8万元。

2008年10月16日，博际硬面股东对上述评估结果予以确认，同意圣汇机电以房屋建筑物582.94万元，土地使用权163.88万元，机器设备89.8万元，合计836.62万元作为对博际硬面的出资。

2008年10月20日，高邮景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邮景会验（2008）第23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8年10月20日，博际硬面已收到圣汇机电缴纳的第2期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836.62万元，以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及机器设备出资。

2010年10月23日，扬州市高邮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该次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博际硬面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1,590.20	700.00	51.00
扬州圣汇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836.62	836.62	26.83
管序荣	475.30	0.00	15.24
孔德明	93.78	0.00	3.01
管锦华	122.10	0.00	3.92
合计	<b>3,118.00</b>	<b>1,536.62</b>	<b>100.00</b>

## (3) 2010年7月，第三期出资

2010年7月7日，博际硬面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博际有限于

2010年8月以货币出资890.2万元变更为于2010年7月以货币出资389.15万元、于2010年8月以货币出资501.05万元；管序荣于2010年8月以货币出资475.3万元变更为于2010年7月以货币出资76.2万元、于2010年8月以货币出资399.1万元；孔德明于2010年8月以货币出资93.78万元变更为于2010年7月以货币出资15.05万元、于2010年8月以货币出资78.73万元；管锦华于2010年7月以货币出资19.6万元、于2010年8月以货币出资102.5万元。

2010年7月7日，高邮景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邮景会验（2010）第315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0年7月7日止，博际硬面已收到博际有限、管序荣、孔德明、管锦华缴纳的第3期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10年7月8日，扬州市高邮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该次实收资本的变更登记。

该次出资完成后，博际硬面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1,590.20	1,089.15	51.00
扬州圣汇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836.62	836.62	26.83
管序荣	475.30	76.20	15.24
孔德明	93.78	15.05	3.01
管锦华	122.10	19.60	3.92
合计	<b>3,118.00</b>	<b>2,036.62</b>	<b>100.00</b>

#### (4) 2010年9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年9月14日，博际硬面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博际有限将其持有的博际硬面0.16%股权以人民币5万元价格转让给博际环保。同日，博际有限与博际环保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0年9月15日，扬州市高邮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该次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博际环境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1,585.20	1,084.15	50.84

扬州圣汇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836.62	836.62	26.83
管序荣	475.30	76.2	15.24
孔德明	93.78	15.05	3.01
管锦华	122.10	19.60	3.92
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5.00	5.00	0.16
<b>合计</b>	<b>3,118.00</b>	<b>2,036.62</b>	<b>100.00</b>

### (5) 2010年12月，第三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减资

2010年10月20日，博际环境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博际环保将其持有的博际环境0.16%股权以人民币5万元价格转让给博际有限。同日，博际有限与博际环保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0年10月22日，博际环境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博际环境注册资本由3118万元减资至2,036.62万元，其中博际有限减资501.05万元，管序荣减资399.1万元，孔德明减资78.73万元，管锦华减资102.5万元。

2010年10月26日，博际环境就上述减资事宜在扬州日报上刊登了减资公告。根据博际环境出具的说明，博际环境已于减资决议作出之日起10日内通知了全体债权人，至2010年10月26日，博际有限已对债务予以清偿或提供了相应的担保。

2010年12月13日，扬州市高邮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该次股权转让及减资的变更登记。

该次股权转让及减资完成后，博际环境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1,089.15	53.4783
扬州圣汇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836.62	41.0788
管序荣	76.20	3.7415
孔德明	15.05	0.7390
管锦华	19.60	0.9624
<b>合计</b>	<b>2,036.62</b>	<b>100.00</b>

### 3、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	-------------	-------------

资产总额	60,749,746.01	64,031,500.80
负债总额	28,132,787.95	32,041,579.13
所有者权益	32,616,958.06	31,989,921.67
项目	<b>2015 年度</b>	<b>2014 年度</b>
营业收入	26,772,944.29	27,751,831.13
利润总额	750,442.32	1,138,194.02
净利润	627,036.39	938,496.85

#### 4、博际环境的主营业务、产品及服务情况

博际环境的主营业务、产品及服务情况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一、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及服务情况”部分。

#### 5、博际环境的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博际环境的内部组织机构和主要业务流程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二、公司的主要生产流程”部分。

#### 6、博际环境的关键资源要素

博际环境的关键资源要素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部分。

#### 7、博际环境的前五名客户与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博际环境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b>2015 年度</b>		
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6,240,550.38	23.31
南通市崇川通成冶金设备制	3,561,311.85	13.30
上海宝开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2,215,610.94	8.28
北京中冶设备研究设计总院	3,391,282.05	12.67
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	2,047,863.25	7.65
<b>合计</b>	<b>17,456,618.47</b>	<b>65.20</b>
<b>2014 年度</b>		
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16,769,585.60	60.43
上海宝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	3,356,507.75	12.09
北京中冶设备研究设计总院	3,333,333.33	12.01
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	2,364,170.94	8.52
江苏利淮钢铁有限公司	1,015,213.68	3.66
<b>合计</b>	<b>26,838,811.30</b>	<b>96.71</b>

报告期内，博际环境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供应商名称	采购种类	采购金额（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
<b>2015 年度</b>			
扬州市信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钢材	2,670,154.82	14.29
江苏美霖铜业有限公司	铜材	1,308,783.00	7.01
扬州晟泰不锈钢有限公司	不锈钢	928,582.60	4.97
江苏方正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钢材	895,221.14	4.79
扬州市钢之恋不锈钢有限公	不锈钢	670,254.90	3.59
<b>合计</b>		<b>6,472,996.46</b>	<b>34.65</b>
<b>2014 年度</b>			
扬州晟泰不锈钢有限公司	不锈钢	2,929,371.56	14.40
江苏美霖铜业有限公司	铜	2,499,699.50	12.29
扬州市信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钢材	1,758,213.67	8.64
江苏凯宇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不锈钢	1,086,235.65	5.34
山东聊城昌运管材有限公司	钢材	947,519.42	4.66
<b>合计</b>		<b>9,221,039.80</b>	<b>45.33</b>

## 8、博际环境的商业模式

博际环境的商业模式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五、公司商业模式”部分。

### （三）博际物流

#### 1、基本情况

扬州博际物流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接受母公司和博际环保、博际环境的委托，进行普通货运业务。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扬州博际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50 万元
实收资本	50 万元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100%（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管序荣
成立时间	2010 年 06 月 28 日
住所	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双仙北路 388 号
经营范围	普通货运、货物仓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股权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博际物流系博际喷雾的全资子公司，管序荣任博际物流执行董事、总经理，

现持有注册号为321088000185943的《营业执照》。

博际物流现持有苏交运管许可扬字321088315540号《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为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有效期至2018年6月24日。

### (1) 2010年6月，博际物流设立

2010年6月24日，博际物流设立，注册资本为50万元。

2010年6月25日，扬州弘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扬弘瑞江验(2010)034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0年6月24日止，博际物流已收到博际有限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万元整，以货币出资。

2010年6月28日，扬州市江都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博际物流设立登记。

博际物流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50.00	50.00	100.00
<b>合计</b>	<b>50.00</b>	<b>50.00</b>	<b>100.00</b>

经核查，博际物流自2010年6月28日设立以来未发生股权转让、增资、减资等行为。

### 3、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861,477.69	851,742.00
负债总额	191,658.11	171,897.86
所有者权益	669,819.58	679,844.14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599,973.90	1,154,362.84
利润总额	-10,496.76	28,695.56
净利润	-10,024.56	21,344.36

### (四) 博际热能

#### 1、基本情况

江苏博际热能技术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喷头及热能技术开发、研究，氧枪喷头、氧枪、顶枪、各类烧嘴、氧枪提升系统生产、销售。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江苏博际热能技术有限公司
------	--------------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 万元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100%（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管序荣
成立时间	2008 年 12 月 16 日
住所	江都仙女镇三荡工业园
经营范围	喷头及热能技术开发、研究，氧枪喷头、氧枪、顶枪、各类烧嘴、氧枪提升系统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股权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博际热能无实际生产经营，博际热能自设立以来的主要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 （1）2008 年 12 月，博际热能设立

2008 年 12 月 12 日，博际热能召开首次股东会，股东博际有限、管序荣、孔德明、陈金华一致同意设立博际热能，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

2008 年 12 月 15 日，扬州弘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扬弘瑞江验(2008)120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8 年 12 月 15 日止，博际热能已收到博际有限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 万元整，以货币出资。

2008 年 12 月 16 日，扬州市江都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博际热能设立登记。

博际热能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255.00	100.00	51.00
管序荣	125.05	-	25.00
孔德明	64.15	-	13.00
陈金华	55.80	-	11.00
合计	500.00	100.00	100.00

### （2）2015 年 7 月，第一次减资

2015 年 3 月 30 日，博际热能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博际热能注册资本减至 100 万元，其中博际有限减少出资 155 万元、管序荣减少出资 125.05 万元、孔德明减少出资 64.15 万元、陈金华减少出资 55.80 万元。

2015 年 4 月 4 日，博际热能在扬子晚报刊登了减资公告。根据博际热能出

具的说明,博际热能已于减资决议作出之日起 10 日内通知了全体债权人,至 2015 年 7 月 13 日,博际热能已对债务予以清偿或提供了相应的担保。

2015 年 7 月 20 日,扬州市江都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该次减资的变更登记。

## (五) 喷嘴研究所

### 1、基本情况

扬州博际喷嘴研究所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喷头及热能技术开发、研究,氧枪喷头、氧枪、顶枪、各类烧嘴、氧枪提升系统生产、销售。其基本情况如下:

中文名称	扬州博际喷嘴研究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 万元
实收资本	10 万元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100%(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管序荣
成立时间	2009 年 01 月 19 日
住所	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三荡工业园
经营范围	喷嘴制造、加工、销售及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股权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喷嘴研究所,系博际喷雾的全资子公司,管序荣任博际热能执行董事、总经理,现持有注册号为321088000128783的《营业执照》。

#### (1) 2009 年 1 月,喷嘴研究所设立

2009 年 1 月 19 日,喷嘴研究所设立,注册资本为 10 万元。

2009 年 1 月 16 日,扬州弘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扬弘瑞江验(2009)010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0 年 1 月 15 日止,博际物流已收到博际有限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 万元整,以货币出资。

2010 年 6 月 28 日,扬州市江都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喷嘴研究所设立登记。

喷嘴研究所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10.00	10.00	100.00
合计	10.00	10.00	100.00

经核查喷嘴研究所无实际生产经营，自2009年1月19日设立以来未发生股权转让、增资、减资等行为。

#### （六）业务分工及合作模式

公司与各子公司的业务分工及合作模式如下：公司控股子公司博际环保、博际环境均为生产型企业，其中博际环保接受公司和博际环境的委托加工和生产业务，主要进行喷淋管架、氧枪生产加工，同时少量对公司其他产品进行补充生产；博际环境主要为公司进行环保设备的生产、安装，同时也在各自的生产能力之间对喷嘴进行补充生产。博际物流为公司和其他子公司承担所有运输业务。博际热能的主营业务热能技术开发。喷嘴研究所的主营业务热能技术研究。博际热能与喷嘴研究所无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实际经营不产生相应影响。

#### （七）对子公司的控制情况

从股权状况方面，公司持有博际环保 100%股权、博际环境 53.48%股权、博际热能 100%股权、博际喷嘴研究所 100%股权、博际物流 100%股权，公司通过股权投资关系决定子公司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和财务方案，委派和变更执行董事、监事，聘任经理，制定管理制度，设置业务部门（包括人事、财务等）等方式实现对子公司的有效控制。

从决策机制方面，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不设置股东会，控股子公司设置股东会、由股东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行使股东会决策职权；且均由管序荣一人担任执行董事及总经理，且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均为公司的关联方，能够通过公司权力机构对公司形成实际控制。

从公司制度方面，公司制定了各项规章制度，在制度层面上保证公司对子公司的控制。各公司各管理部门统一办公，有序管理。

从利润分配方式方面，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子公司利润分配按出资比例分配，公司控股子公司股东均为公司的关联方，且均为公司股东会成员，管序荣先生对所有公司均有决定性表决权。

## 八、公司发展计划

公司坚持“以喷射技术为关键核心”，不断持续创新，成为世界一流的喷射

设备和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公司产品和服务一直以维持国内领先水平并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为目标。公司多年来从液态喷嘴到气水两相流喷嘴，直至气态喷嘴均做到了国内喷嘴细分行业的领跑者，未来公司将继续努力，实现任何喷雾介质的喷嘴制造和应用。同时，公司产品实现从单一的零部件制造向整体系统设备的跨越，开发出各类喷雾系统的整体应用设备。公司产品作为关键零部件应用在全类喷雾冷却、喷雾造雾、喷雾降尘等工艺的设备上。一方面扩大了销售市场、提高了产品附加值、争取到相应的利润，另一方面也赢得了客户的信任和依赖性。

公司的发展战略是要实现向其他领域的跨越。通过与西安交通大学洽谈，准备在高效农业装备领域研发研发节能灌溉、滴灌技术装备、农副产品精深加工设备展开深度合作，通过与中国石油大学签订合作协议在石油钻采领域研发水力脉冲装置展开合作，公司通过与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洽谈准备在核工业领域研发反应堆燃料棒喷雾喷淋冷却项目上展开合作，公司将从目前的钢铁冶金行业发展到高效农业装备领域、石油钻采领域、核工业领域等。通过设立“湛江分公司”辐射东盟市场，引进“焊机机器人”提升制造水平，以及通过新三板挂牌、加大研发投入、技术的创新等手段，公司努力成为国内以及国际上喷射系统的优质企业。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

报告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1 次董事会，1 次监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

公司将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其勤勉尽责，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前身为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采用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方式改制为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根据《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结合股份公司具体情况制定了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系列规章制度，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建立了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已聘请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已建立了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职能部门。

公司的设立及经营符合相关部门的监管要求，有具备任职专业知识和业务工

作经验的高级管理人员，有具备任职专业知识和从业经验的工作人员，有必需的组织机构和管理制度。

另外，公司完善了股东保护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在制度层面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做了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依据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细化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股东权利保护的相关事项；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及内容作了细致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董事会认为：股份公司成立以来，逐步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及基本健全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权利职责划分明确，规范运作，注重保护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公司目前的机构设置与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基本匹配，符合相关主管部门的监管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公司经营目标。公司在今后运行过程中，仍需进一步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和提高公司管理层及员工的风险意识、内控意识、规范运作意识，不断调整与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及内控机制，满足公司发展的需求。

###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公司及法定代表人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其真实性。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实际控制人管序荣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其真实性。

## 四、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喷嘴系列产品、冶金设备配件制造、加工、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实业投资，国际贸易，环保工程设备、氧枪、多功能顶枪的设计、制造及销售，金属材料表面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未超出前述经核准的经营范围。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具有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产、供、销部门和渠道，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各项经营业务均不构成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依赖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也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或业务上依赖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 （二）资产分开情况

自公司前身博际有限设立以来，公司的历次出资、增加、减少注册资本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房产、机器设备等主要资产的财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公司目前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的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均系公司专职工作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况。股东推荐的董事人选均通过《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当选；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都由董事会聘任。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

### （四）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在中国工商银行江都市支

行设有基本银行账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

### （五）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设有办公室、质管部、采购部、研发部、销售部、售后部、生产部、财务部等8个部门。公司各部门均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公司独立运行，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 五、公司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 （一）公司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的建立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中就对外担保、委托理财、重大投资及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决策制度进行了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公司治理制度中拟定有关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条款时，参照了《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能够保证决策制度相对规范和严谨，有助于提高决策质量。

### （二）公司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 1、公司的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除“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之“（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之“4、担保合同”披露的担保合同，公司未发生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 2、公司的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委托理财情形。

#### 3、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担保事项，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

“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

## 六、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管序荣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博际环境 3.7415% 股权，除此之外，管序荣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因此，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管序荣已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

鉴于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以下简称“本次挂牌”）。为保证公司持续、稳定、优质地发展；避免在本次挂牌完成后，本人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而损害公司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人就避免同业竞争问题，承诺如下：

1、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形；

2、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本人将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3、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来从事的业务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可能构成或不可避免时，则本人将在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公司进一步要求，公司并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

4、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人履行上述承诺，并赔偿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公司所有；

5、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承诺。

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公司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七、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让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其他内部治理规则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等制度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程序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已采取必要措施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

##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有博际喷雾股份比例（%）	直接持有博际喷雾股份数量（股）
1	管序荣	董事长兼总经理	51.049	19,398,620
2	孔德明	董事	26.190	9,952,200
3	郭华	董事兼财务总监	-	-
4	冯业文	董事	1.149	436,620
5	陈金华	董事	1.149	436,620
6	陈红兵	监事会主席	2.297	872,860
7	管鹏	监事	-	-
8	陈修飞	监事	-	-
9	管敏	董事会秘书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未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情况如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关联交易问题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博际喷雾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博际喷雾能够通过市场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博际喷雾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将严格避免向博际喷雾拆借、占用博际喷雾资金或采取由博际喷雾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占用博际喷雾资金。

2、对于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与博际喷雾之间必需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定价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市场公允价格；没有政府定价且无可参考市场价格的，按照成本加可比较的合理利润水平确定成本价执行。

3、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与博际喷雾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规定，并将严格遵守博际喷雾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在博际喷雾权力机构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本人将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对需报经有权机构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后方予执行。

4、本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博际喷雾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博际喷雾损失或利用关联交易侵占博际喷雾利益的，博际喷雾有权单方终止该等关联交易，博际喷雾的损失由本人承担。

5、上述承诺在本人构成博际喷雾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主要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	职务
管序荣	董事长兼总经理	博际环保	执行董事
		博际环境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博际物流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博际热能	执行董事
		喷嘴研究所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孔德明	董事	博际环境/博际环保	监事
		博际热能	总经理

#### (五) 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公司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公司及持股情况	经营范围	与公司是否存在利益冲突
管序荣	董事长兼总经理	持有博际环境 3.7415% 股权	环保工程的技术开发、咨询、设计，环保工程设备的制造、安装、调试，烧结机烟气脱硫的设计及设备制造、安装、调试，烟气除尘系统、烟气降温系统、空气加湿系统工程设备制造及安装、销售，硬面处理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轴辊堆焊制造、销售，喷雾产品、喷淋管道、机电、环保工程设备制造、销售、安装。	否
孔德明	董事	持有博际环境 0.7390% 股权	环保工程的技术开发、咨询、设计，环保工程设备的制造、安装、调试，烧结机烟气脱硫的设计及设备制造、安装、调试，烟气除尘系统、烟气降温系统、空气加湿系统工程设备制造及安装、销售，硬面处理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轴辊堆焊制造、销售，喷雾产品、喷淋管道、机电、环保工程设备制造、销售、安装。	否

注：1、博际环保、博际环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2、公司董事孔德明配偶管锦华 100%控股的圣汇机电持有博际环境 41.0788% 的股权，圣汇机电的经营范围与公司经营范围不同，同时该公司目前未实际经营，并未与公司形成竞争关系。

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除上表所列情形，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对外投资，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六)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 **（七）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来，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的未清偿到期债务，或者未偿还经法院判决、裁定应当偿付的债务，或者被法院采取强制执行措施，或者受到仍然有效的法院判决、裁定所限制；不存在曾担任因经营不善破产清算、关停并转或曾有类似情况的公司、企业的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曾担任因违法而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不存在曾因犯有贪污、贿赂、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操纵证券、期货市场、挪用财产、侵占财产罪或者其他破坏社会主义经济秩序罪而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曾因违反《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证券市场禁入规定》等证券市场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而受到行政处罚或证券市场禁入；不存在曾违反相关业务规则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或违规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反证券市场法律、行政法规正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调查等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其真实性。

###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 **1、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期初至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未组建董事会，只设一名执行董事，由管序荣担任。

201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管序荣、孔德明、郭华、冯业文、陈金华为公司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公司近两年董事人数增加系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健全公司治理机制的需要。

#### **2、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期初至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未组建监事会，只设两名监事，由邹胜利、陈金华担任。

2015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红兵、管鹏为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职工代表监事陈修飞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公司近两年监事人数增加，系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健全公司治理机制的需要。

###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管序荣。

2015年10月2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管序荣为公司总经理，郭华为财务总监，管敏为董事会秘书。

公司近两年高级管理人员的增加，系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健全公司治理机制的需要。

综上，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进行了审计, 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2016)京会兴审字第 11020019 号《审计报告》。

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 非经特别说明, 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均为合并口径。

### 一、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0,443,024.72	17,047,466.50
应收票据	6,395,016.77	6,432,961.60
应收账款	84,285,165.88	84,611,193.28
预付款项	3,354,031.50	3,615,971.29
其他应收款	1,247,163.29	12,138,646.34
存货	36,608,596.89	23,391,658.53
其他流动资产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142,332,999.05</b>	<b>147,237,897.54</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7,601.00	77,601.00
固定资产	63,838,638.04	69,490,006.17
无形资产	15,999,541.91	16,422,079.02
长期待摊费用	660,377.38	1,037,735.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86,609.36	2,785,552.59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83,562,767.69</b>	<b>89,812,974.64</b>
<b>资产总计</b>	<b>225,895,766.74</b>	<b>237,050,872.18</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4,800,000.00	48,300,000.00
应付票据	10,400,000.00	18,075,092.00
应付账款	17,982,839.61	17,165,636.35
预收款项	852,877.26	211,033.50

应付职工薪酬	1,686,962.67	1,072,254.12
应交税费	2,486,574.99	3,839,433.69
应付利息	104,011.23	86,852.74
其他应付款	3,566,924.07	10,527,358.59
其他流动负债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91,880,189.83</b>	<b>99,277,660.99</b>
<b>非流动负债：</b>		
专项应付款	-	-
递延收益	16,191,540.05	16,352,179.73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6,191,540.05</b>	<b>16,352,179.73</b>
<b>负债合计</b>	<b>108,071,729.88</b>	<b>115,629,840.72</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38,000,000.00	38,000,000.00
资本公积	32,140,058.67	6,484,516.16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135,835.86	3,131,719.05
未分配利润	32,374,182.89	58,922,544.72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102,650,077.42</b>	<b>106,538,779.93</b>
少数股东权益	15,173,959.44	14,882,251.53
<b>股东权益合计</b>	<b>117,824,036.86</b>	<b>121,421,031.46</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225,895,766.74</b>	<b>237,050,872.18</b>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86,229,870.26</b>	<b>94,949,276.07</b>
其中：营业收入	86,229,870.26	94,949,276.07
<b>二、营业总成本</b>	<b>84,413,173.44</b>	<b>89,721,915.12</b>
其中：营业成本	51,851,346.88	53,846,032.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702,678.41	807,214.33
销售费用	8,045,380.63	7,186,988.06
管理费用	19,017,196.74	21,851,876.88
财务费用	3,982,616.23	3,748,109.79
资产减值损失	813,954.55	2,281,693.75
加：投资收益	12,416.16	6,208.08
<b>三、营业利润</b>	<b>1,829,112.98</b>	<b>5,233,569.03</b>
加：营业外收入	1,153,239.68	1,929,109.17
减：营业外支出	119,270.82	414,932.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5,466.24	-
<b>四、利润总额</b>	<b>2,863,081.84</b>	<b>6,747,745.65</b>
减：所得税费用	460,076.44	-441,528.57
<b>五、净利润</b>	<b>2,403,005.40</b>	<b>7,189,274.22</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11,297.49	6,752,669.64
少数股东损益	291,707.91	436,604.58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b>-</b>	<b>-</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2,403,005.40</b>	<b>7,189,274.22</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11,297.49	6,752,669.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1,707.91	436,604.58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56	0.177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56	0.1777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659,451.04	92,199,128.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656,249.7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77,999.14	2,258,905.9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09,837,450.18</b>	<b>95,114,283.98</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664,234.19	50,905,923.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67,398.69	14,614,358.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81,239.91	11,214,301.0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50,742.09	19,189,582.7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0,763,614.88</b>	<b>95,924,166.19</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26,164.70</b>	<b>-809,882.2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416.16	6,208.08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	1,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5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3,416.16</b>	<b>6,507,208.08</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027,392.79	4,129,704.2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027,392.79</b>	<b>4,129,704.2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13,976.63</b>	<b>2,377,503.7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74,300,000.00	67,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4,300,000.00</b>	<b>67,700,000.00</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7,800,000.00	62,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0,164,300.45	3,755,017.1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7,964,300.45</b>	<b>66,055,017.1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664,300.45</b>	<b>1,644,982.8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b>	<b>-</b>	<b>-</b>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04,441.78	3,212,604.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47,466.50	13,834,862.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43,024.72	17,047,466.50

##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 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38,000,000.00	6,484,516.16		3,131,719.05	58,922,544.72	14,882,251.53	121,421,031.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期期初余额	38,000,000.00	6,484,516.16		3,131,719.05	58,922,544.72	14,882,251.53	121,421,031.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655,542.51		-2,995,883.19	-26,548,361.83	291,707.91	-3,596,994.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11,297.49	291,707.91	2,403,005.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5,835.86	-6,135,835.86		-6,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35,835.86	-135,835.8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6,000,000.00		-6,0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655,542.51		-3,131,719.05	-22,523,823.4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25,655,542.51		-3,131,719.05	-22,523,823.46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38,000,000.00</b>	<b>32,140,058.67</b>		<b>135,835.86</b>	<b>32,374,182.89</b>	<b>15,173,959.44</b>	<b>117,824,036.86</b>

## (2) 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38,000,000.00	6,484,516.16		2,540,896.51	52,760,697.62	14,445,646.95	114,231,757.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期期初余额	38,000,000.00	6,484,516.16		2,540,896.51	52,760,697.62	14,445,646.95	114,231,757.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0,822.54	6,161,847.10	436,604.58	7,189,274.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52,669.64	436,604.58	7,189,274.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0,822.54	-590,822.54		
1、提取盈余公积				590,822.54	-590,822.5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38,000,000.00</b>	<b>6,484,516.16</b>		<b>3,131,719.05</b>	<b>58,922,544.72</b>	<b>14,882,251.53</b>	<b>121,421,031.46</b>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8,926,839.25	8,455,890.71
应收票据	5,823,036.77	4,769,820.00
应收账款	66,417,576.66	71,825,946.70
预付款项	1,692,598.33	994,267.55
其他应收款	2,839,301.29	6,316,716.07
存货	20,868,168.46	14,775,921.21
其他流动资产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106,567,520.76</b>	<b>107,138,562.24</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7,601.00	77,601.00
长期股权投资	19,567,300.00	19,567,300.00
固定资产	30,922,935.44	34,177,985.62
无形资产	13,645,004.81	14,010,473.87
长期待摊费用	660,377.38	1,037,735.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47,368.81	2,480,968.38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7,420,587.44</b>	<b>71,352,064.73</b>
<b>资产总计</b>	<b>173,988,108.20</b>	<b>178,490,626.97</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3,000,000.00	36,500,000.00
应付票据	10,400,000.00	5,688,260.00
应付账款	25,858,807.66	31,442,984.72
预收款项	152,877.26	163,033.50
应付职工薪酬	820,000.00	714,900.00
应交税费	1,422,340.85	2,462,731.72
应付利息	81,704.38	64,545.89
其他应付款	4,383,272.73	8,782,784.76
其他流动负债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86,119,002.88</b>	<b>85,819,240.59</b>
<b>非流动负债：</b>		
递延收益	16,191,540.05	16,352,179.73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6,191,540.05</b>	<b>16,352,179.73</b>
<b>负债合计</b>	<b>102,310,542.93</b>	<b>102,171,420.32</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38,000,000.00	38,000,000.00
资本公积	32,140,058.67	6,484,516.16
盈余公积	135,835.86	3,131,719.05
未分配利润	1,401,670.74	28,702,971.44
<b>股东权益合计</b>	<b>71,677,565.27</b>	<b>76,319,206.65</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73,988,108.20</b>	<b>178,490,626.97</b>

##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65,694,694.61</b>	<b>83,612,446.50</b>
减：营业成本	42,651,420.76	53,371,297.46
营业税金及附加	454,203.71	545,346.11
销售费用	5,522,660.14	4,614,455.57
管理费用	12,702,373.31	15,908,242.07
财务费用	2,959,713.48	3,167,178.09
资产减值损失	682,609.21	1,473,870.90
加：投资收益	12,416.16	6,208.08
<b>二、营业利润</b>	<b>734,130.16</b>	<b>4,538,264.38</b>
加：营业外收入	1,068,639.68	1,156,839.71
减：营业外支出	63,786.05	390,768.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b>三、利润总额</b>	<b>1,738,983.79</b>	<b>5,304,335.75</b>
减：所得税费用	380,625.17	-603,889.63
<b>四、净利润</b>	<b>1,358,358.62</b>	<b>5,908,225.38</b>
<b>五、其他综合收益</b>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1,358,358.62</b>	<b>5,908,225.38</b>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57	0.155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57	0.1555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329,097.27	82,490,418.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91,068.66	14,276,550.0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0,820,165.93</b>	<b>96,766,968.98</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911,102.87	62,301,166.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73,987.32	9,629,644.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88,051.75	8,093,292.1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45,879.07	20,911,547.4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6,219,021.01</b>	<b>100,935,649.88</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601,144.92</b>	<b>-4,168,680.9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416.16	6,208.08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1,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5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2,416.16</b>	<b>6,507,208.08</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29,635.08	3,296,657.77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629,635.08</b>	<b>3,296,657.77</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617,218.92</b>	<b>3,210,550.3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62,500,000.00	53,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2,500,000.00</b>	<b>53,400,000.00</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6,000,000.00	52,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9,012,977.46	3,224,160.4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5,012,977.46</b>	<b>55,524,160.47</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512,977.46</b>	<b>-2,124,160.47</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70,948.54</b>	<b>-3,082,291.06</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55,890.71	11,538,181.7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8,926,839.25</b>	<b>8,455,890.71</b>

####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 2015 年度度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38,000,000.00	6,484,516.16	3,131,719.05	28,702,971.44	76,319,206.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期期初余额	38,000,000.00	6,484,516.16	3,131,719.05	28,702,971.44	76,319,206.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5,655,542.51	-2,995,883.19	-27,301,300.70	-4,641,641.3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58,358.62	1,358,358.6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5,835.86	-6,135,835.86
1、提取盈余公积				135,835.86	-135,835.8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6,0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655,542.51	-3,131,719.05	-22,523,823.4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25,655,542.51	-3,131,719.05	-22,523,823.46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38,000,000.00</b>	<b>32,140,058.67</b>	<b>135,835.86</b>	<b>1,401,670.74</b>	<b>71,677,565.27</b>

## (2) 201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38,000,000.00	6,484,516.16	2,540,896.51	23,385,568.60	70,410,981.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期期初余额	38,000,000.00	6,484,516.16	2,540,896.51	23,385,568.60	70,410,981.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90,822.54	5,317,402.84	5,908,225.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08,225.38	5,908,225.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0,822.54	-590,822.54	
1、提取盈余公积			590,822.54	-590,822.5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38,000,000.00</b>	<b>6,484,516.16</b>	<b>3,131,719.05</b>	<b>28,702,971.44</b>	<b>76,319,206.65</b>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拥有权益比例	纳入合并范围时间
江苏博际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036.62 万元	53.48%	2008 年 8 月
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100.00%	2008 年 8 月
扬州博际物流有限公司	50 万元	100.00%	2010 年 6 月
江苏博际热能技术有限公司	100 万元	100.00%	2008 年 12 月
扬州博际喷嘴研究所有限公司	10 万元	100.00%	2009 年 1 月

####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 三、审计意见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的委托，对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2016)京会兴审字第 1102001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合

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 2、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3、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①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

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③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④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节“4、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

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①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②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节“4、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

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 **(3) 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

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

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6、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③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 7、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单项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 单项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含 5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含一年）	1	1
一至二年	5	5
二至三年	15	15
三至四年	30	30
四至五年	50	50
五年以上	100	100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8、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产成品、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发出商品、自制半成品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9、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 **①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 **②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I、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节“4、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II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

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 III、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节“4、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

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

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

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 10、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年-12 年	5.00	7.92-9.50
运输设备	5 年-10 年	5.00	9.50-19.00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年-5年	5.00	19.00-31.67
其他设备	3年-5年	5.00	19.00-31.67

###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11、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

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12、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工业）	50年	法定使用年限
商标使用权	10年	法定使用年限
应用软件	5年	预计使用寿命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采用以下程序进行复核：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3、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

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 **14、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15、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

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16、收入**

###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只能部分得到补偿的，应当按照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结转劳务成本。

③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

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和颁布了新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

等八项企业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从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实施外，其他准则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实施。本公司根据准则规定重新制定了相关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 2014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不会产生影响，仅对 2014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影响金额如下表：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变更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7,601.00
长期股权投资	77,601.00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三）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的差异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台州市涌艺清洁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已挂牌企业，证券代码：832655）除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比例等会计估计存在差异外基本一致。公司与台州市涌艺清洁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表所示：

项目	坏账计提比例（%）	
	博际股份	台州市涌艺清洁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 年以内	1.00	2.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15.00	10.00
3-4 年	30.00	20.00

4-5年	50.00	4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公司与可比公司在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的计提比例上，账龄1年以内的应收款项公司计提坏账比例为1%，而可比公司为2%，差异较小；账龄2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公司坏账计提比例均高于可比公司。总体来说，与可以公司相比，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与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财务指标分析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22,589.58	23,705.0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782.40	12,142.1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265.01	10,653.88
每股净资产（元）	3.10	3.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70	2.8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58.80	57.24
流动比率（倍）	1.55	1.48
速动比率（倍）	1.15	1.25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8,622.99	9,494.93
净利润（万元）	240.30	718.9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11.13	675.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2.70	647.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6.14	604.22
综合毛利率（%）	39.87	43.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0	6.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19	5.8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02	1.26
存货周转率（次）	1.73	2.4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56	0.1777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556	0.17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92.62	-80.9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2	-0.02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6、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股本

7、每股净现金流量=净现金流量/股本

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 1、盈利能力分析

### (1) 利润结构、利润来源和经营成果分析

公司最近两年合并报表的利润构成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变动 (%)	金额 (万元)
营业收入	8,622.99	-9.18	9,494.93
营业成本	5,185.13	-3.70	5,384.60

营业毛利	3,437.85	-16.36	4,110.32
营业利润	182.91	-65.05	523.36
利润总额	286.31	-57.57	674.77
净利润	240.30	-66.58	718.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1.13	-68.73	675.27

公司喷嘴、喷淋管等产品的主要客户为钢铁生产与加工企业，营业收入来源主要依靠国有钢铁企业的订单。2015年，我国经济增速放缓，公司主要客户所处的钢铁行业产能过剩，钢铁价格维持较低水平，钢铁企业生产计划延缓导致了对公司喷嘴等产品需求减少，且公司2014年度第二大客户宝山钢铁在报告期内由原住址迁往广东湛江，生产量发生重大下降，导致公司2015年度的营业收入的下滑。从内部经营模式来看，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关系维持状况比较好，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公司对新客户拓展的力度不足，公司正在改善传统的销售模式，加强销售人员培训，扩大目标市场，以寻求在市场找到新的增长点，改善目前处于下滑趋势的销售业绩和提高公司总体盈利能力。

## (2) 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主要产品毛利率及综合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喷嘴	1,228.68	42.11	1,880.09	48.61
喷淋管	839.63	37.92	1,132.58	34.93
氧枪	691.14	43.21	543.29	57.52
系统装置	679.27	35.92	545.63	38.11
<b>主营业务</b>	<b>3,438.72</b>	<b>39.88</b>	<b>4,101.60</b>	<b>43.24</b>
<b>其他业务</b>	<b>-0.87</b>	<b>-311.46</b>	<b>8.73</b>	<b>100.00</b>
<b>合计</b>	<b>2,255.97</b>	<b>39.63</b>	<b>4,110.33</b>	<b>43.29</b>

公司产品种类主要为喷嘴、喷淋管、氧枪和系统装置，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 ① 喷嘴

公司的喷嘴广泛应用于钢铁制造业中，主要用于钢铁的冷却、高压、除尘等环节。2014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喷嘴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48.61%和42.11%。报告期内，由于喷嘴供应市场竞争极为激烈，客户采购喷嘴的模式也发生了重大变化，逐步转为更加公开透明的集体招标模式。喷嘴市场竞争比较激烈，导致公

司采用降低定价以获取订单的策略，进一步压缩了喷嘴产品的利润空间，因此喷嘴的毛利率整体呈现下滑趋势。

### ②喷淋管

公司的喷淋管主要为消防喷淋。2014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喷淋管的毛利率分别为34.93%和37.92%。公司喷淋管的毛利率较为稳定，2015年度，公司喷淋管毛利率较2014年度提高2.99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客户使用的喷淋管类型由传统的喷淋水管逐渐转向更加先进的高压节管，高压节管较喷淋水管定价较高，利润空间更大，其销售量的上升使喷淋管的总体毛利率有所提高。

### ③氧枪

公司生产的氧枪是氧气转炉炼钢中的主要工艺设备之一，主要用于冶金过程中对金属的吹炼。2014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氧枪的毛利率分别为57.52%和43.21%，毛利率下降较大。2015年度，氧枪市场竞争加剧，客户对采购氧枪产品的定价大幅下降，使得氧枪的销售价格出现下降，因此氧枪的毛利率较2014年度有所下降。

### ④系统装置

公司生产的系统装置主要用于钢铁企业生产过程中的除尘作业。2014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系统装置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38.11%和35.92%，2015年度系统装置的毛利率较2014年度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客户对除尘系统装置的需要发生了重大变化，2014年度公司主要客户钢铁企业需要对钢炉进行一次除尘装置的装配，该产品定价较高，利润空间比较大；2015年度钢厂需要装配的是进行二次除尘作业的系统装置，该类产品的价格相对一次除尘装置较低，利润空间较小，因此系统装置的毛利率呈现下降趋势。

## (3) 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内，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每股收益（元）	基本	0.0556	0.1777
	稀释	0.0556	0.17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	基本	0.0332	0.1579
	稀释	0.0332	0.15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0	6.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9	5.86
-------------------------	------	------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水平呈下降趋势，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变动情况与净利润的变动情况基本一致。2015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较 2014 年度下降 68.71%，2015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 2014 年度下降 78.97%，2015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4 年度下降 4.55 个百分点，2015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4 年下降 4.67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 2015 年度，受公司下游行业不景气的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大幅下降，因此 2015 年度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下降。

## 2、偿债能力分析

### (1) 资产负债率

截至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57.24% 和 58.80%，资产负债率变动较小，但整体较高。由于公司新产品开发投入高、周期长，且产品的销售资金回款较慢，因此该行业对流动资金需求较高，为缓解公司流动资金不足，公司持续向银行贷款，截至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的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4,830 万元和 5,480 万元，贷款规模不断扩大，同时由于下游行业的不景气，公司的销售回款周期速度放缓，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规模也不断扩大，综合上述原因，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整体较高。

### (2) 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

截至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48 和 1.55，速动比率分别为 1.25 和 1.15。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为稳定，但整体较低，由于公司的短期借款的规模较高，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公司的短期偿债压力较大。

## 3、资产营运能力分析

### (1) 应收账款周转率变动及原因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26 和 1.02，应收账款周转率整体较低且呈下降趋势。公司 2015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4 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主要客户主要为大型国有钢铁企业，在与客户的合作过程中，

客户处于较强势的地位，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也较长，因此应收账款周转率整体较低，同时由于公司客户所处的钢铁行业近年来不景气，公司的销售回款速度明显放缓，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下降。

## (2) 存货周转率变动及原因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的存货周转次数分别为 2.46 次和 1.73 次，存货周转率呈下降趋势。受钢铁行业产能过剩影响，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4 年有所下降。同时由于公司客户多实行零库存管理，2016 年客户对公司产品有一定的需求，该部分需求将于 2016 年对外销售，因此公司储备了部分存货；且公司部分产品如系统装置类，生产周期相对较长，由于 2015 年度系统装置销售有所增长，公司 2015 年下半年增加了系统装置的生产，该部分产品在 2015 年末仍处于生产状态，因此在产品有所增长。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较高，存货周转率较低。

## 4、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62	-80.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40	237.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43	164.5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0.44	321.26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0.99 万元和-92.62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不断减少。2015 年度，由于公司销售回款的速度放缓，公司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4 年度大幅下降，因此 2015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4 年度有所下降；2015 年度，公司的销售回款情况未见明显好转，公司应收账款不断增加，因此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37.75 万元和-201.40 万元。2014 年度公司收到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650 万元，而购

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 412.97 万元。2015 年度，公司未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主要为购置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64.50 万元和-366.43 万元。2014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主要为公司借入和归还短期借款的现金流和支付的借款利息；2015 年度公司进行股利分配，向全体股东分配股利 600 万元，因此 2015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表附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	2,403,005.40	7,189,274.22
加：资产减值准备	813,954.55	2,281,693.75
固定资产折旧	7,214,724.68	6,847,896.44
无形资产摊销	422,537.11	422,537.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94,928.48	94,339.62
处置固定资产、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45,466.24	2,191.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4,181,458.94	3,769,317.80
投资损失	-12,416.16	-6,208.0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01,056.77	-1,528,403.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13,216,938.36	-3,060,915.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9,871,168.99	-24,400,214.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3,082,358.12	7,739,249.10
其他	-160,639.68	-160,639.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6,164.70	-809,882.21

201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9,494.93 万元，计提增值税销项税额 1,614.14 万元，2014 年年末公司应收款项较 2013 年年末增加 1,891.58 万元，2014 年年末预收账款较 2013 年年末增加 2.42 万元，因此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9,219.91 万元；2014 年度，公司结转营业成本 5,384.60 万元，计提增值税进项税额 1,435.23 万元，2014 年年末应付经营性款项较 2013 年年末增加 1,099.54 万元，2014 年年末预付经营性款项较 2013 年年末增加 35.99 万元，2014 年年末存货较 2013 年年末增加 306.09 万元，2014 年度计入成本中的折旧费用和工资 394.64 万元，2014 年度公司计入产品成本的职工薪酬为 577.14 万元，因此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 5,090.59 万元。201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

入为 8,622.99 万元，计提增值税销项税额 1,465.91 万元，2015 年年末公司应收款项较 2014 年年末增加 287.13 万元，2015 年年末预收账款较 2014 年年末增加 64.18 万元，因此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9,865.95 万元；2015 年度，公司结转营业成本 5,185.13 万元，计提增值税进项税额 1,248.57 万元，2015 年年末应付经营性款项较 2014 年年末减少 685.79 万元，2015 年年末预付经营性款项较 2014 年年末减少 26.19 万元，2015 年年末存货较 2014 年年末增加 1,321.69 万元，2015 年度计入成本中的折旧费用和工资 473.76 万元，2015 年度公司计入产品成本的职工薪酬为 774.80 万元，因此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 7,166.42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264,969.25	179,007.16
政府补助	992,600.00	980,000.00
往来及其他	9,920,429.89	1,099,898.77
<b>合计</b>	<b>11,177,999.14</b>	<b>2,258,905.93</b>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费用	5,920,022.28	6,221,369.60
管理费用	3,721,645.62	5,535,377.22
金融机构手续费	66,241.13	157,799.15
往来及其他	2,942,833.06	7,275,036.82
<b>合计</b>	<b>12,650,742.09</b>	<b>19,189,582.79</b>

## （二）营业收入、毛利情况

### 1、收入确认与成本结转

#### （1）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产品销售，公司销售收入具体确认标准如下：公司根据销售合同，将商品交付客户，经客户验收后确认商品的风险报酬转移，确认收入的实现。

#### （2）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直接材料的归集：公司按照领料单进行材料的领用，发出材料按照实际成本

法计算，期末按照一次加权平均法计算本期材料的加权平均单价，产品直接消耗的材料直接计入生产成本；几种产品共同耗用的间接材料则计制造费用，月末再按照定额工时法分配到各产品成本中。

直接人工成本的归集：直接从事产品生产的职工工资计入生产成本，其他辅助工资计入制造费用明细帐。

辅助材料按照交付分配法计入不同产品的成本项目，若辅助材料生产多种产品，先记入“制造费用”期末再按照材料定额消耗比重分配标准转入生产成本中。

制造费用的分配：按照定额工时分配到各种产品的成本中。

月末按照约当产量法将成本在在产品和产成品中进行分配，发出存货的计价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 2、营业收入的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8,622.71	100.00	9,486.20	99.91
其他业务收入	0.28	0.00	8.73	0.09
<b>合计</b>	<b>8,622.99</b>	<b>100.00</b>	<b>9,494.93</b>	<b>100.00</b>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冶金喷嘴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91% 和 100.00%；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为材料和废料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

### (1) 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列示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喷嘴	2,917.77	33.84	3,867.83	40.77
喷淋管	2,214.45	25.68	3,242.28	34.18
氧枪	1,599.54	18.55	944.46	9.96
系统装置	1,890.94	21.93	1,431.62	15.09
<b>合计</b>	<b>8,622.71</b>	<b>100.00</b>	<b>9,486.20</b>	<b>100.00</b>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喷嘴、喷淋管、氧枪和系统装置。报告期内，喷嘴和喷淋

管的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比例较高，为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

## (2)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分地区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地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东北	701.14	8.13	822.34	8.67
华北	704.79	8.17	1,418.85	14.96
华中	479.31	5.56	894.75	9.43
华东	6,504.49	75.43	5,881.09	62.00
西北	17.69	0.21	33.59	0.35
西南	215.56	2.50	435.59	4.59
合计	<b>8,622.99</b>	<b>100.00</b>	<b>9,486.20</b>	<b>100.00</b>

## (3) 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增幅 (%)	金额 (万元)
喷嘴	2,917.77	-24.56	3,867.83
喷淋管	2,214.45	-31.70	3,242.28
氧枪	1,599.54	69.36	944.46
系统装置	1,890.94	32.08	1,431.62
合计	<b>8,622.71</b>	<b>-9.10</b>	<b>9,486.20</b>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9,486.20 万元和 8,622.71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有所下降，主要原因分析如下：

公司喷嘴、喷淋管等产品的主要客户为钢铁生产与加工企业，营业收入来源主要依靠国有钢铁企业的订单。2014 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采购量稳定，订货量较大，公司营业收入水平较为稳定。2015 年度，公司主要客户所处的钢铁行业产能过剩，钢铁价格维持较低水平，钢铁企业生产计划延缓导致了对公司喷嘴等产品需求减少，且公司 2014 年度第二大客户宝山钢铁在报告期内由原住址迁往广东湛江，生产量发生重大下降，导致公司 2015 年度的营业收入的下滑。同时，由于公司对氧枪和系统装置进行技术改进，市场需求增加，氧枪和系统装置 2015 年度收入较 2014 年度有所增加。

## (4) 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构成情况: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直接材料	3,890.02	75.04	4,351.52	80.81
直接人工	470.36	9.07	380.79	7.07
制造费用	507.17	9.79%	444.97	8.26
外协加工费及其他	316.44	6.10%	207.32	3.85
合计	5,183.99	100.00%	<b>5,384.60</b>	<b>100.00</b>

## 3、营业毛利的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 (万元)	比例 (%)	毛利 (万元)	比例 (%)
主营业务	3,438.72	100.03	4,101.60	99.79
其他业务	-0.87	-0.03	8.73	0.21
合计	<b>3,437.85</b>	<b>100.00</b>	<b>4,110.33</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占营业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9.79% 和 100.03%，营业毛利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

## (1) 主营业务毛利的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喷嘴	1,228.68	35.73	1,880.09	45.84
喷淋管	839.63	24.42	1,132.58	27.61
氧枪	691.14	20.10	543.29	13.25
系统装置	679.27	19.75	545.63	13.30
合计	<b>3,438.72</b>	<b>100.00</b>	<b>4,101.6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源于分布较广，各类产品对公司的毛利贡献在不同期间占比波动较大，其中喷嘴和喷淋管对公司毛利贡献最大，报告期内喷嘴和喷淋管销售的毛利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总额的比例较高。

## (2) 主营业务毛利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增幅（%）	金额（万元）
喷嘴	1,228.68	-6.51	1,880.09
喷淋管	839.63	-2.93	1,132.58
氧枪	691.14	1.48	543.29
系统装置	679.27	1.34	545.63
<b>合计</b>	<b>3,438.72</b>	<b>-6.63</b>	<b>4,101.60</b>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4,101.60 万元和 3,438.72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的变动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趋势一致。

###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	804.54	718.70
管理费用	1,901.72	2,185.19
财务费用	398.26	374.81
<b>期间费用合计</b>	<b>3,104.52</b>	<b>3,278.70</b>
营业收入	8,622.99	9,494.9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9.33	7.5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2.05	23.01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62	3.95
<b>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b>	<b>36.00</b>	<b>34.53</b>

####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主要构成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工资及社保	93.10	11.57	94.96	13.21
福利	12.45	1.55	9.72	1.35
修理费	14.89	1.85	8.55	1.19
运输费	146.72	18.24	110.98	15.44
办公费	78.71	9.78	55.30	7.69
广告费	11.90	1.48	1.33	0.19
业务费	120.20	14.94	153.69	21.38
差旅费	192.57	23.94	191.78	26.68
会议费、业务宣传费	49.78	6.19	10.85	1.51

招待费	54.16	6.73	56.37	7.84
邮寄费	7.32	0.91	7.39	1.03
其他	9.72	1.21	5.00	0.70
包装费	6.59	0.82	0.13	0.02
资料费	6.46	0.80	12.65	1.76
<b>合计</b>	<b>804.54</b>	<b>100.00</b>	<b>718.70</b>	<b>100.00</b>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运输费用、业务费和差旅费等。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718.70 万元和 804.5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57% 和 9.33%，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增加。2015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 2014 年小幅上升，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5 年度运输费用、会议费和业务宣传费较 2014 年有所增加。

##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工资及社保	422.63	22.22	364.74	16.69
福利费	51.33	2.70	41.15	1.88
折旧	247.71	13.03	290.15	13.28
办公费	68.79	3.62	124.92	5.72
差旅费	117.26	6.17	116.06	5.31
运输费	2.16	0.11	1.82	0.08
财产保险	20.57	1.08	40.72	1.86
修理费	23.85	1.25	43.14	1.97
论证费	15.52	0.82	44.02	2.01
税金	59.23	3.11	91.10	4.17
其他	143.54	7.55	79.31	3.63
无形资产摊销	42.25	2.22	42.25	1.93
研发费	637.21	33.51	835.36	38.23
招待费	36.09	1.90	56.21	2.57
职工教育经费	2.53	0.13	4.23	0.19
住房公积金	11.05	0.58	9.99	0.46
<b>合计</b>	<b>1,901.72</b>	<b>100.00</b>	<b>2,185.19</b>	<b>100.00</b>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由研发费用、职工薪酬、折旧摊销等构成。公司一直致力于通过技术研发改进和提升产品竞争力。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2,185.19 万元和 1,901.72 万元，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3.01% 和 22.05%，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整体较为稳定。2015 年度管理费用

较 2014 年下降 0.96%，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5 年度研发支出较 2014 年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如下：

期间	研发费用（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占比（%）
2015 年度	637.21	8,622.99	7.39
2014 年度	835.36	9,494.93	8.80

###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利息支出	418.15	104.99	376.93	100.57
减：利息收入	26.51	6.66	17.90	4.78
金融机构手续费	6.62	1.66	13.38	3.57
其他	-	-	2.40	0.64
<b>合计</b>	<b>398.26</b>	<b>100.00</b>	<b>374.81</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短期借款利息支出和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466.24	-2,191.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153,239.68	1,191,739.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804.58	-336,541.10
<b>合计</b>	<b>1,033,968.86</b>	<b>853,007.16</b>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8,006.85	136,644.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6,027.94	5,505.32
<b>合计</b>	<b>849,934.07</b>	<b>710,857.19</b>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公司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710,857.19 元和 849,934.07 元，其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0.89%、40.26%，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较大。

政府补助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商务局汇省级 2014 年外贸稳定增长切块资金重点展会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科技创新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项目资助资金	570,000.00	37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专项资金项目配套经费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补助返还	160,639.68	160,639.71	与资产相关
城南管委会 2014 年奖金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邮财政局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奖励资金	24,60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转型升级标准化补助经费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奖励资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质量技术监督局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科技创新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都区质量技术监督局质量强省专项经费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车逻镇政府奖励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区政府奖励		71,100.00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1,153,239.68</b>	<b>1,211,739.71</b>	

## （五）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 1、主要税项

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注 1

注：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各子公司所得税税率均为25%。

### 2、公司最近两年享有的税收优惠政策

## (1) 企业所得税

2012年8月6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证书编号GF201232000394),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2年起有效期三年。2015年10月10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证书编号GR201532001233),公司被复审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起有效期三年。公司2014年度和2015年度企业所得税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算缴纳。

## (2) 其他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7]92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号)的规定,公司所属的控股子公司博际环保、博际物流2014年度的增值税实行先征后返,计算所得税时按残疾人工资100%加计扣除。

## (六) 报告期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4,640.58	452,209.83
银行存款	5,228,384.14	7,495,256.51
其他货币资金	5,200,000.00	9,100,000.16
合计	<b>10,443,024.72</b>	<b>17,047,466.50</b>

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为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票据	2,273,951.01	6,432,961.60
商业承兑票据	4,121,065.76	
合计	<b>6,395,016.77</b>	<b>6,432,961.60</b>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 (3) 应收票据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余额	占应收票据总额的比例(%)
<b>2015年12月31日</b>				
1	邯钢集团邯宝钢铁公司	非关联方	2,900,000.00	45.35
2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5.64
3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0,920.00	8.61
4	上海梅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6,801.01	3.23
5	舞阳新宽厚钢板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3.13
	<b>合计</b>	-	<b>4,857,721.01</b>	<b>75.96</b>
<b>2014年12月31日</b>				
1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	23.32
2	上海梅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7.77
3	承德建龙特殊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0	5.44
4	张家港荣盛炼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4.66
5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3.11
6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3.11
	<b>合计</b>	-	<b>3,050,000.00</b>	<b>47.41</b>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

单位：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b>2015年12月31日</b>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144,234.49	100.00%	8,859,068.61	9.51%	84,285,165.8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b>合计</b>	<b>93,144,234.49</b>	<b>100.00%</b>	<b>8,859,068.61</b>	<b>9.51%</b>	<b>84,285,165.88</b>
<b>2014年12月31日</b>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326,110.34	100.00%	6,714,917.06	7.35%	84,611,193.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b>合计</b>	<b>91,326,110.34</b>	<b>100.00%</b>	<b>6,714,917.06</b>	<b>7.35%</b>	<b>84,611,193.28</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84,611,193.28元和84,285,165.88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5.69%、

37.31%，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变动较小。由于公司下游钢铁行业因周期性原因不景气，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放缓，但由于客户多为国有企业和行业龙头企业，回款相对有保证，应收账款出现坏账的风险较小。

## (2) 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3,969,991.23	68.68	639,699.92
1至2年	11,293,116.50	12.12	564,655.83
2至3年	6,865,264.87	7.37	1,029,789.74
3至4年	3,760,570.45	4.04	1,128,171.14
4至5年	3,517,078.93	3.78	1,758,539.47
5年以上	3,738,212.51	4.01	3,738,212.51
合计	<b>93,144,234.49</b>	<b>100.00</b>	<b>8,859,068.61</b>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1,575,754.39	67.42	615,757.54
1至2年	15,995,198.06	17.51	799,759.90
2至3年	5,915,775.98	6.48	887,366.40
3至4年	3,846,285.04	4.21	1,153,885.51
4至5年	1,469,898.32	1.61	734,949.16
5年以上	2,523,198.55	2.76	2,523,198.55
合计	<b>91,326,110.34</b>	<b>100.00</b>	<b>6,714,917.06</b>

截至2014年年末和2015年年末，公司账龄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3.58%和31.32%，公司账龄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比例有所降低。

公司账面应收款较高，款项账期较长，这主要是公司与用户的合作机制决定的。一般情况下，客户按上年度的累计贷款安排本年度还款计划，即按上年度累计贷款的50%左右幅度还款安排，因此公司存在部分账期较长的应收账款，同时受钢铁行业不景气的影响，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款速度放缓，公司目前正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对账期较长的应收账款保持催收。由于公司客户大多为国有企业，信誉状况较好，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具有可回收性。

## (3) 报告期内公司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5 年度公司核销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欠公司的货款 79,300.00 元。

#### (4) 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	与公司关系	余额	欠款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b>2015 年 12 月 31 日</b>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55,272.02	一年以内	2.85
		2,638,645.99	一至二年	2.83
		592,720.01	二至三年	0.64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06,768.94	一至二年	4.62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23,000.00	一年以内	4.32
邯钢集团邯宝钢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68,678.73	一至二年	3.29
武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总公司	非关联方	2,893,785.86	二至三年	3.11
<b>合计</b>		<b>20,178,871.55</b>		<b>21.66</b>
<b>2014 年 12 月 31 日</b>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38,645.99	一年以内	2.89
		4,063,341.00	一至二年	4.45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03,322.13	一年以内	5.04
北京中冶设备研究设计总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04,050.00	一年以内	4.27
邯钢集团邯宝钢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94,709.33	一年以内	3.94
		185,810.34	一至二年	0.20
武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总公司	非关联方	3,156,878.79	一年以内	3.46
		139,052.16	一至二年	0.15
		15,210.00	二至三年	0.02
<b>合计</b>		<b>22,301,019.74</b>	-	<b>24.42</b>

(5)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4、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316,675.05	98.89	3,429,223.75	94.84

1-2 年	23,345.95	0.70	186,747.54	5.16
2-3 年	14,010.50	0.41	--	--
<b>合计</b>	<b>3,354,031.50</b>	<b>100.00</b>	<b>3,615,971.29</b>	<b>100.00</b>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原材料采购款和预付电费。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金额分别为 361.60 万元和 335.4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金额较为稳定。

## (2) 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	与公司关系	余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形成时间
<b>2015 年 12 月 31 日</b>					
江苏美霖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0,236.60	28.03	未供货预付款	一年以内
朝阳双凌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7.89	未供货预付款	一年以内
江苏空间新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6,814.00	4.97	未供货预付款	一年以内
扬州市组合机床厂	非关联方	163,516.00	4.88	未供货预付款	一年以内
江都市供电局	非关联方	151,201.96	4.51	未供电预付款	一年以内
<b>合计</b>		<b>2,021,768.56</b>	<b>60.28</b>		<b>-</b>
<b>2014 年 12 月 31 日</b>					
江苏美霖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3,903.18	34.40	未供货预付款	一年以内
洛阳慧坤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2,439.30	14.72	未供货预付款	一年以内
江都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94,072.58	5.37	未供电预付款	一年以内
		112,282.04	3.11	未供电预付款	一至二年
朝阳双凌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8.30	未供货预付款	一年以内
扬州宝龙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2.77	未供货预付款	一年以内
		44,000.00	1.22	未供货预付款	一至二年
<b>合计</b>		<b>2,526,697.10</b>	<b>69.88</b>	<b>-</b>	<b>-</b>

(3)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5、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28,375.57	100.00	181,212.28	12.69	1,247,163.2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b>合计</b>	<b>1,428,375.57</b>	<b>100.00</b>	<b>181,212.28</b>	<b>12.69</b>	<b>1,247,163.29</b>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729,355.62	100.00%	1,590,709.28	11.59%	12,138,646.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b>合计</b>	<b>13,729,355.62</b>	<b>100.00%</b>	<b>1,590,709.28</b>	<b>11.59%</b>	<b>12,138,646.34</b>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815,773.77	57.11	8,157.74	6,832,665.15	49.77	68,326.65
1-2年	175,400.00	12.28	8,770.00	2,052,042.00	14.95	102,602.10
2-3年	126,840.00	8.88	19,026.00	1,863,656.04	13.57	279,548.41
3-4年	125,861.80	8.81	37,758.54	2,001,270.50	14.58	600,381.15
4-5年	154,000.00	10.78	77,000.00	879,741.93	6.41	439,870.97
5年以上	30,500.00	2.14	30,500.00	99,980.00	0.73	99,980.00
<b>合计</b>	<b>1,428,375.57</b>	<b>100.00</b>	<b>181,212.28</b>	<b>13,729,355.62</b>	<b>100.00</b>	<b>1,590,709.28</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员工借款及备用金，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分别为1,372.94万元和124.72万元，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大幅减少，主要

原因为公司在 2015 年对员工借款进行了清理，收回了大部分员工借款。

##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与公司关系	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欠款年限
<b>2015 年 12 月 31 日</b>					
唐山燕山钢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7.00	保证金	一年以内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7.00	保证金	三年以上
陈红兵	关联方	50,000.00	3.50	员工借款	一年以内
陈泽霖	非关联方	50,000.00	3.50	员工借款	一年以内
吕剑波	非关联方	40,000.00	2.80	员工借款	一至二年
		10,000.00	0.70	员工借款	三年以上
<b>合计</b>		<b>350,000.00</b>	<b>24.50</b>	-	-
<b>2014 年 12 月 31 日</b>					
扬州市江都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2,500,000.00	18.21	借款	一年以内
王道林	非关联方	620,000.00	4.52	员工借款	一年以内
		864,577.00	6.30	员工借款	一至二年
孔德英	非关联方	890,000.00	6.48	员工借款	一年以内
黄建冬	非关联方	110,000.00	0.80	员工借款	一年以内
		150,000.00	1.09	员工借款	一至二年
		300,000.00	2.19	员工借款	二至三年
		80,710.00	0.59	员工借款	三年以上
王娟	非关联方	603,000.00	4.39	员工借款	二至三年
<b>合计</b>		<b>6,118,287.00</b>	<b>44.56</b>	-	-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6、存货

### (1) 存货结构分析

单位：元

种类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b>2015 年 12 月 31 日</b>			
原材料	15,016,513.28	-	15,016,513.28
自制半成品	366,833.06	-	366,833.06
低值易耗品	-	-	-
在产品	13,124,821.04	-	13,124,821.04
产成品	8,100,429.51	-	8,100,429.51
<b>合计</b>	<b>36,608,596.89</b>	-	<b>36,608,596.89</b>
<b>2014 年 12 月 31 日</b>			
原材料	10,424,123.00	-	10,424,123.00
自制半成品	344,807.11	-	344,807.11
低值易耗品	5,890.00	-	5,890.00

在产品	6,010,020.89	-	6,010,020.89
产成品	6,606,817.53	-	6,606,817.53
合计	23,391,658.53		23,391,658.53

公司实行“自主设计，关键零部件自主加工，通用零部件直接采购，其他零部件定制采购或外协加工，核心工序自主完成”的生产模式。公司存货主要有钢材、铜材、不锈钢、辅助材料、油气化工类等原材料。公司生产计划部根据生产计划制定原材料及零部件需求计划，制订采购计划、签订采购合同并实施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2014年度和2015年度，上述三个项目占存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8.50%和99.00%，其中原材料为主要项目，公司对钢厂的工程备件采用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对常用生产备件公司需正常储备库存，因此，为保证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公司需储备较多的原材料以适应生产规模，其中原材料储备量占在产品和产成品之和的70%-80%。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结构合理。

## (2) 存货增减变动分析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2,339.17万元和3,660.86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余额不断增加。2015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56.50%，主要原因为：①公司客户多实行零库存管理，2016年客户对公司产品有一定的需求，该部分需求将于2016年对外销售，因此公司储备了部分存货；②公司部分产品如系统装置类，生产周期相对较长，由于2015年度系统装置销售有所增长，公司2015年下半年增加了系统装置的生产，该部分产品在2015年末仍处于生产状态，因此在产品有所增长。

## (3)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

公司已在“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中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进行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不存在账面价值低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形，存货未计提跌价准备。

##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7,601.00		77,601.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	-	-
按成本计量的	77,601.00	-	77,601.00
其他	-	-	-
<b>合计</b>	<b>77,601.00</b>	<b>-</b>	<b>77,601.00</b>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7,601.00	-	77,601.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	-	-
按成本计量的	77,601.00	-	77,601.00
其他	-	-	-
<b>合计</b>	<b>77,601.00</b>	<b>-</b>	<b>77,601.00</b>

##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减值准备、净值及变动列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b>2014年12月31日</b>	<b>61,277,585.96</b>	<b>38,242,095.67</b>	<b>9,905,663.34</b>	<b>6,834,168.81</b>	<b>116,259,513.78</b>
增加金额	564,439.99	620,605.28	97,258.12	327,519.40	1,609,822.79
(1) 购置	564,439.99	620,605.28	97,258.12	327,519.40	1,609,822.79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减少金额	-	-	120,000.00	262,537.48	382,537.48
(1) 处置或报废	-	-	120,000.00	262,537.48	382,537.48
(2) 其他	-	-	-	-	-
<b>2015年12月31日</b>	<b>61,842,025.95</b>	<b>38,862,700.95</b>	<b>9,882,921.46</b>	<b>6,899,150.73</b>	<b>117,486,799.09</b>
二、累计折旧					
<b>2014年12月31日</b>	<b>14,802,669.80</b>	<b>21,474,653.23</b>	<b>4,967,577.37</b>	<b>5,524,607.21</b>	<b>46,769,507.61</b>
增加金额	2,917,735.44	2,867,063.35	852,567.55	577,358.34	7,214,724.68
(1) 计提	2,917,735.44	2,867,063.35	852,567.55	577,358.34	7,214,724.68
(2) 转入	-	-	-	-	-
减少金额	-	-	93,100.00	242,971.24	336,071.24
(1) 处置或报废	-	-	93,100.00	242,971.24	336,071.24
(2) 其他	-	-	-	-	-
<b>2015年12月31日</b>	<b>17,720,405.24</b>	<b>24,341,716.58</b>	<b>5,727,044.92</b>	<b>5,858,994.31</b>	<b>53,648,161.05</b>
三、减值准备					
<b>2014年12月31日</b>	-	-	-	-	-
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2) 转入	-	-	-	-	-
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2) 其他	-	-	-	-	-
2015年12月31日	-	-	-	-	-
四、账面价值					
2015年12月31日	44,121,620.71	14,520,984.37	4,155,876.54	1,040,156.42	63,838,638.04
2014年12月31日	46,474,916.16	16,767,442.44	4,938,085.97	1,309,561.60	69,490,006.17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13年12月31日	60,805,051.16	36,906,598.96	9,167,784.19	6,701,595.66	113,581,029.97
增加金额	472,534.80	1,335,496.71	1,057,024.15	132,573.15	2,997,628.81
(1) 购置	472,534.80	1,335,496.71	1,057,024.15	132,573.15	2,997,628.81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减少金额	-	-	319,145.00	-	319,145.00
(1) 处置或报废	-	-	319,145.00	-	319,145.00
2014年12月31日	61,277,585.96	38,242,095.67	9,905,663.34	6,834,168.81	116,259,513.78
二、累计折旧					
2013年12月31日	12,150,756.95	18,362,414.97	4,395,772.37	5,328,620.42	40,237,564.72
增加金额	2,143,257.98	2,939,570.64	918,230.35	846,837.47	6,847,896.44
(1) 计提	2,143,257.98	2,939,570.64	918,230.35	846,837.47	6,847,896.44
(2) 转入	-	-	-	-	-
减少金额	-	-	315,953.55	-	315,953.55
(1) 处置或报废	-	-	315,953.55	-	315,953.55
2014年12月31日	14,294,014.93	21,301,985.61	4,998,049.17	6,175,457.90	46,769,507.61
三、减值准备					
2013年12月31日	-	-	-	-	-
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2) 转入	-	-	-	-	-
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014年12月31日	-	-	-	-	-
四、账面价值					
2014年12月31日	46,983,571.03	16,940,110.06	4,907,614.17	658,710.91	69,490,006.17
2013年12月31日	48,654,294.21	18,544,183.99	4,772,011.82	1,372,975.24	73,343,465.25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保持稳健，公司根据经营需要及技术研发需求每年添置一些设备，固定资产的采购符合公司的经营情况。

(2) 公司已将“扬江都字第 2015000683 号”、“江仙女字第 2013006856 号”、“江仙女字第 2013011610 号”、“江仙女字第镇 041570 号”、“邮车逻字第 2011001605 号”、“邮高邮字第 2012005360 号”和“邮高邮字第 2012005359 号”房产进行抵押用于银行贷款，除上述已抵押的房产外，公司不存在其他产权受到

限制的固定资产。

## 9、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原值、累计摊销、净值及变动列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7,204,437.19	685,470.00	17,889,907.19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购置	-	-	-
(2)内部研发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2015年12月31日余额	17,204,437.19	685,470.00	17,889,907.19
二、累计摊销			
1.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262,301.17	205,527.00	1,467,828.17
2.本期增加金额	345,443.11	77,094.00	422,537.11
(1)计提	345,443.11	77,094.00	422,537.11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2015年12月31日余额	1,607,744.28	282,621.00	1,890,365.28
三、减值准备			
1.2014年12月31日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2015年12月31日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5,596,692.91	402,849.00	15,999,541.91
2.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5,942,136.02	479,943.00	16,422,079.02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年12月31日余额	17,204,437.19	685,470.00	17,889,907.19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购置	-	-	-
(2)内部研发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	-	-	-
4.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7,204,437.19	685,470.00	17,889,907.19
二、累计摊销			
1.2013年12月31日余额	916,858.06	128,433.00	1,045,291.06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345,443.11	77,094.00	422,537.11
(1) 计提	345,443.11	77,094.00	422,537.11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62,301.17	205,527.00	1,467,828.17
三、减值准备			
1.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5,942,136.02	479,943.00	16,422,079.02
2.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6,287,579.13	557,037.00	16,844,616.13

公司已将“江国用（2012）第 16574 号”、“江国用（2013）第 11442 号”、“江国用（2005）第 8138 号”、“邮国用（2011）第 02473 号”和“邮国用（2011）第 02471 号”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用于银行贷款，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已抵押的土地使用权外，公司不存在其他产权受限的无形资产。

## 1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技术开发费	660,377.38	1,037,735.86

##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040,280.89	1,532,878.35	8,305,626.34	1,307,725.63
递延收益	9,691,540.05	1,453,731.01	9,852,179.73	1,477,826.96
合计	<b>18,731,820.94</b>	<b>2,986,609.36</b>	<b>18,157,806.07</b>	<b>2,785,552.59</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于各项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按 15% 税率计算递延所得税资产，各子公司按 25% 税率计算递延所得税资产。

## （七）报告期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50,300,000.00	43,300,000.00
担保借款	4,500,000.00	-
保理借款	-	5,000,000.00
<b>合计</b>	<b>54,800,000.00</b>	<b>48,300,000.00</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4,830.00 万元和 5,480.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量逐年下降，为缓解公司的流动资金压力，公司向银行借款的规模不断扩大，短期借款余额逐年增加。

2014 年，博际有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2014 年（EFR）字 000076 号”保理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5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4 年 8 月 5 日至 2015 年 5 月 4 日，借款利率为 6.6%，上述保理合同均已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 2、应付票据

### （1）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400,000.00	18,075,092.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18,075,092.00 元和 10,400,000.00 元，应付票据余额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5 年度使用票据结算有所减少所致。

### （2）应付票据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余额	占应付票据总额的比例(%)
<b>2015 年 12 月 31 日</b>			
江苏美霖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000.00	13.46
石家庄市威特精铸阀业	非关联方	800,000.00	7.69
扬州市西来子机械厂	非关联方	500,000.00	4.81
江都区新区明精机械厂	非关联方	200,000.00	1.92
扬州福斯利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0.96

合计	-	3,000,000.00	28.85
<b>2014年12月31日</b>			
江苏美霖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0,000.00	14.38
石家庄市威特精铸阀业	非关联方	700,000.00	3.87
江都区新区明精机械厂	非关联方	650,000.00	3.60
扬州市西来子机械厂	非关联方	500,000.00	2.77
山东聊城昌运管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2.21
合计	-	4,850,000.00	26.83

### 3、应付账款

#### (1) 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625,596.48	14,951,787.29
1-2年	855,753.80	889,500.79
2-3年	392,125.60	290,477.04
3年以上	1,109,363.73	1,033,871.23
合计	17,982,839.61	17,165,636.3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材料采购款。2015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2014年末增加81.72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2015年存货采购规模扩大，部分材料采购尚在信用期内，因此应付账款规模有所增长。

#### (2) 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余额	年限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b>2015年12月31日</b>				
扬州市信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600,408.86	1年以内	货款	8.90
江苏凯宇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1,626,753.81	1年以内	货款	9.05
扬州晟泰不锈钢有限公司	1,337,853.37	1年以内	货款	7.44
扬州市西来子机械厂	950,518.41	1年以内	货款	5.29
扬州宪森机械厂	810,144.59	1年以内	货款	4.51
	60,040.00	1-2年		0.33
	56,771.00	2-3年		0.32
合计	6,529,101.68	-	-	36.31
<b>2014年12月31日</b>				
江苏美霖铜业有限公司	1,692,586.83	1年以内	货款	9.86
扬州晟泰不锈钢有限公司	1,565,121.87	1年以内	货款	9.12

扬州市信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467,507.31	1 年以内	货款	8.55
	86,611.64	2-3 年	货款	0.50
江苏凯宇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1,323,438.90	1 年以内	货款	7.71
石家庄市威特精铸阀业有限公司	1,006,207.40	1 年以内	货款	5.86
<b>合计</b>	<b>7,141,473.95</b>	-	-	<b>41.60</b>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不含持公司 5%（含）以上表决权的股东的应付账款。

#### 4、预收款项

##### (1) 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816,681.76	184,283.50
1-2 年	36,195.50	22,250.00
2-3 年	-	4,500.00
<b>合计</b>	<b>852,877.26</b>	<b>211,033.50</b>

##### (2) 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余额	年限	款项性质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b>2015 年 12 月 31 日</b>				
河北津西集团特钢有限公司	700,000.00	1 年以内	预收货款	82.08
青岛特殊钢铁有限公司	42,367.76	1 年以内	预收货款	4.97
河北沧州中铁装备有限公司	40,000.00	1 年以内	预收货款	4.69
上海上锻冶金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7,471.50	1-2 年	预收货款	3.22
扬州惠通化工技术有限公司	8,200.00	1 年以内	预收货款	0.96
<b>合计</b>	<b>818,039.26</b>	-	-	<b>95.92</b>
<b>2014 年 12 月 31 日</b>				
振石集团东方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	1 年以内	预收货款	22.75
上海上锻冶金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7,471.50	1 年以内	预收货款	13.02
辽宁东升精机有限公司	24,600.00	1 年以内	预收货款	11.66
张家港沙景宽厚板有限公司	22,250.00	1-2 年	预收货款	10.54
铁姆克(昆明)技术有限公司	17,420.00	1 年以内	预收货款	8.25
<b>合计</b>	<b>139,741.50</b>	-	-	<b>66.22</b>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不含持公司 5%（含）以上表决权的股东的预收款项。

## 5、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072,254.12	15,132,794.04	14,518,085.49	1,686,962.6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451,779.62	1,451,779.62	-
三、辞退福利	-	53,260.81	53,260.81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44,272.77	44,272.77	-
<b>合计</b>	<b>1,072,254.12</b>	<b>16,682,107.24</b>	<b>16,067,398.69</b>	<b>1,686,962.67</b>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365,717.58	13,399,442.74	14,105,979.28	1,072,254.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262,705.79	1,262,705.79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b>合计</b>	<b>365,717.58</b>	<b>14,662,148.53</b>	<b>15,368,685.07</b>	<b>1,072,254.12</b>

###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72,254.12	13,016,717.38	12,400,838.83	1,688,132.67
二、职工福利费	-	1,122,693.53	1,122,693.53	-
三、社会保险费	-	870,770.53	870,770.53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717,792.97	717,792.97	-
2.工伤保险费	-	113,414.75	113,414.75	-
3.生育保险费	-	39,562.81	39,562.81	-
四、住房公积金	-	109,300.00	110,470.00	-1,17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3,312.60	13,312.60	-
<b>合计</b>	<b>1,072,254.12</b>	<b>15,132,794.04</b>	<b>14,518,085.49</b>	<b>1,686,962.67</b>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5,717.58	11,373,586.02	12,080,122.56	1,072,254.12
二、职工福利费	-	1,117,615.01	1,117,615.01	-
三、社会保险费	-	808,304.21	808,304.21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635,939.71	635,939.71	-
2.工伤保险费	-	110,357.80	110,357.80	-
3.生育保险费	-	62,006.70	62,006.70	-
四、住房公积金	-	99,937.50	99,937.5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计	365,717.58	13,399,442.74	14,105,979.28	1,072,254.12
----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	1,408,411.98	1,408,411.98	-
二、失业保险费	-	43,367.64	43,367.64	-
合计	-	1,451,779.62	1,451,779.62	-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	1,240,528.20	1,240,528.20	-
二、失业保险费	-	22,177.59	22,177.59	-
合计	-	1,262,705.79	1,262,705.79	-

##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741,528.74	1,706,071.21
城建税	5,364.92	50,542.20
教育费附加	18,643.60	34,318.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515.70	20,965.87
企业所得税	1,882,828.08	2,217,039.37
个人所得税	-185,219.55	-124,339.29
各项基金	12,913.50	12,913.50
合计	2,486,574.99	3,917,511.76

## 7、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4,011.23	86,852.7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利息为尚未支付的短期借款利息。

## 8、其他应付款

### (1) 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	-------------	-------------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17,172.85	4,771,545.64
1-2年	123,319.97	800,645.76
2-3年	24,768.66	277,958.75
3-4年	38,408.75	248,608.07
4-5年	195,273.33	1,972,358.36
5年以上	2,567,980.51	2,456,242.01
合计	<b>3,566,924.07</b>	<b>10,527,358.59</b>

###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性质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往来款	19,762.00	141,152.00
押金及保证金	751,611.40	2,192,022.40
借款	2,545,906.01	7,500,838.52
代扣员工社保及公积金	79,238.27	111,645.98
其他	170,406.39	581,699.69
合计	<b>3,566,924.07</b>	<b>10,527,358.59</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付账款余额主要为借款、保证金。

### (3) 其他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余额	年限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b>2015年12月31日</b>					
管序荣	关联方	89,664.00	1-2年	借款	2.51
		2,456,242.01	5年以上	借款	68.86
江苏赢通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5,000.00	1年以内	保证金	5.19
扬州市江都区奥特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800.00	1年以内	保证金	3.92
李陶	非关联方	122,000.00	4-5年	借款	3.42
扬州长城企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093.00	1年以内	押金	2.86
合计		<b>3,094,799.01</b>	-	-	<b>86.76</b>
<b>2014年12月31日</b>					
管序荣	关联方	950,900.00	1年以内	借款	9.03
		537,853.68	4-5年	借款	5.11
		2,456,242.01	5年以上	借款	23.33

仙女镇三荡村	非关联方	770,000.00	4-5 年	借款	7.31
孔德明	关联方	510,000.00	1 年以内	借款	4.84
		200,000.00	4-5 年	借款	1.90
毛书定	非关联方	368,852.00	1 年以内	借款	3.50
尤传红	非关联方	300,000.00	1-2 年	借款	2.85
<b>合计</b>		<b>6,093,847.69</b>	-	-	<b>57.89</b>

## 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2,150,000.00	2,150,000.00
土地返还补助	7,541,540.05	7,702,179.73
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6,500,000.00	6,500,000.00
<b>合计</b>	<b>16,191,540.05</b>	<b>16,352,179.73</b>

(1)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发改投资[2012]584 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一批）201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2012 年 6 月 5 日，博际有限收到 215.00 万元用于年产 300 台套冶金行业用喷射系统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 2013 年 4 月 2 日，公司收到江都区土地返还补助 434.61 万元；2013 年 8 月 22 日，公司收到江都区土地返还补助 361.29 万元。公司对上述土地返还补助按土地摊销期限 50 年进行摊销。

(3) 根据博际有限与扬州市科学技术局签订的《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合同》，2014 年 9 月 26 日，博际有限收到财政拨款 650.00 万元用于油气钻井用水力脉冲空化射流发生装置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研发，项目期限自 2014 年 7 月至 2017 年 6 月。

### （八）报告期所有者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38,000,000.00	38,000,000.00
资本公积	32,140,058.67	6,484,516.16
其他综合收益	-	-
盈余公积	135,835.86	3,131,719.05

未分配利润	32,374,182.89	58,922,544.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650,077.42	106,538,779.93
少数股东权益	15,173,959.44	14,882,251.53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17,824,036.86</b>	<b>121,421,031.46</b>

2015年10月9日，博际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博际有限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基准日为2015年8月31日。博际有限以经审计的截至2015年8月31日的净资产值70,140,058.67元按1.845791:1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的股本，股本总额为3,800万元，股份总数为3,8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均为人民币普通股；股东按各自持有博际有限股权的比例持有股份公司的股份。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3,800万元，除注册资本外的净资产余额32,140,058.67元列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期初未分配利润	58,922,544.72	52,760,697.6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11,297.49	6,752,669.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5,835.86	590,822.5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00,000.00	-
其他	22,523,823.46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374,182.89	58,922,544.72

根据公司2015年8月1日召开的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司分配向全体股东共计分配股利600万元。

公司未实施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等股权激励计划。

## 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40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

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关联方的认定标准，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b>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b>	
	管序荣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	<b>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b>	
	孔德明	公司股东、董事
3	<b>公司控制的企业</b>	
	扬州博际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苏博际热能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扬州博际喷嘴研究所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苏博际环境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
	江苏博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4	<b>其他关联方</b>	
	郭华、冯业文、陈金华、陈红兵、管鹏、陈修飞、管敏	除持股 5% 以上股东以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张爱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配偶
	管锦华	公司股东、董事孔德明配偶
	扬州圣汇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董事孔德明配偶管锦华控制的企业

## （三）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未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公司实际控制人管序荣拥有 5 项专利，2011 年 12 月 15 日，管序荣与博际有限、博际环境签署了《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将上述专利以无偿的方式独占许可给博际有限、博际环境使用，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三、（二）之“3、专利权”。

#### （2）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为缓解公司的流动资金压力，公司实际控制人管序荣及其配偶张爱明、股东孔德明借予公司资金供公司使用，具体如下：

#### ①管序荣与公司的资金往来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期初余额	3,944,995.69	3,720,835.69
本期借方（归还）	1,399,089.68	33,624.00
本期贷方（借入）	-	257,784.00
期末余额	2,545,906.01	3,944,995.69

## ②孔德明与公司的资金往来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期初余额	710,000.00	710,000.00
本期借方（归还）	710,000.00	-
本期贷方（借入）	-	-
期末余额	-	710,000.00

## ③张爱明与公司的资金往来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期初余额	400,000.00	400,000.00
本期借方（归还）	400,000.00	-
本期贷方（借入）	-	-
期末余额	-	400,000.00

## 3、关联方担保情况

(1) 2015 年 5 月 6 日，博际有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 年（江都）字 0105 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5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5 月 6 日至 2015 年 10 月 22 日，借款年利率 6.6%；2014 年 11 月 4 日，博际有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4 年（江都）字 0223 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5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4 年 11 月 4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 日，借款年利率 6.6%；2014 年 11 月 10 日，博际有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4 年（江都）字 0224 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5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4 年 11 月 10 日至 2015 年 11 月 9 日，借款年利率 6.6%；博际有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0 年江都（抵）字 0048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

(2) 2015 年 10 月 23 日，博际有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 年（江都）字 0258 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450 万

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10 月 23 日至 2016 年 7 月 22 日，借款年利率 5.29%。同时，博际环保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 年江都（保）字 1020 号”保证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管序荣、张爱明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 年江都（保）字 1018 号”保证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博际环境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 年江都（保）字 1019 号”担保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2015 年 11 月 3 日，博际有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 年（江都）字 0264 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5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11 月 3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9 日，借款利率为合同签订日基准利率上浮 15%。同时，博际有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0 年江都（抵）字 0048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博际环保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 年江都（保）字 1026 号”保证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管序荣、张爱明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 年江都（保）字 1024 号”保证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博际环境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 年江都（保）字 1025 号”担保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2015 年 11 月 11 日，博际有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 年（江都）字 0270 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5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11 月 11 日至 2016 年 11 月 10 日，借款利率为合同签订日基准利率上浮 15%。同时，博际有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0 年江都（抵）字 0048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博际环保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 年江都（保）字 1102 号”保证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管序荣、张爱明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 年江都（保）字 1104 号”保证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博际环境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5 年江都（保）字 1103 号”担保合同，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5）2014 年 8 月 15 日，博际有限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

了编号为“A04005771408150047”的最高债权额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1,3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4年8月15日至2017年8月13日。同时博际环保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Ec1005771408150117”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授信项下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博际有限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Ec1005771408150118”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授信项下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管序荣、张爱明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Ec1005771408150116”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授信项下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博际环境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分别签订了编号为“Ec2005771408150014”和“Ec2005771408150015”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该授信项下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2014年9月12日，博际环境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Ba1005771409120072”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5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4年9月12日至2015年9月11日，借款年利率5.335%；2015年8月25日，博际环境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Ba4005771508180002”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93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5年8月25日至2016年8月24日，借款年利率5.335%；2015年9月11日，博际环境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Ba4005771509070005”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25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5年9月11日至2016年9月10日，借款年利率5.335%。

(6) 2014年9月9日，博际有限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A04005771409090054”的最高额债权合同，借款额度为7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4年9月9日至2017年8月13日。同时管序荣、张爱明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Ec1005771409090136”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授信项下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博际环保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Ec1005771409090137”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授信项下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博际环境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Ec1005771409090135”的最高额合同，为该授信项下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博际环境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Ec2005771409090018”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该授信项下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2015年4月9日，博际有限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Ba1005771504090022”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3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5

年4月9日至2016年4月8日，借款年利率6.42%；2015年10月21日，博际有限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Ba1005771510210102”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3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5年10月21日至2016年1月20日，借款年利率5.34%，公司已于2015年12月2日提前归还该笔借款。

(7) 2014年9月17日，博际有限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都支行签订了编号为“JK093014000321”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3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4年9月30日至2015年9月16日，借款年利率6%。同时博际环保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都支行签订了编号为“BZ093014000484”的保证担保合同，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博际环境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都支行签订了编号为“BZ093014000499”的保证担保合同，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管序荣、张爱明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都支行签订了编号为“DY093014000044”的抵押担保合同，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张爱明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都支行签订了编号为“BZ093014000475”的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书，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的余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张爱明	-	4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陈红兵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管序荣	2,545,906.01	3,944,995.69
其他应付款	孔德明	--	710,000.00

注：陈红兵为公司的监事会主席，同时也是公司销售部经理，2015年公司其他应收款应收陈红兵的5万元为其出差向公司预支的备用金，该笔备用金的预支已按公司规定的程序进行审批，属于正常的经营性往来，不属于关联交易范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资金不存在被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的情形。

#### 5、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时，公司尚未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未建立关联交易的相

关决策制度，前述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关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现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规定了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分别在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时的回避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独立董事在关联交易中的特别职权。同时公司已制定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涉及的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事项、关联交易的回避措施、关联交易的审议和决策、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等内容进行具体的规定。

## **6、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允、合理，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中对关联方、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关联方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事宜进行了严格规定，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

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的控股股东、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关联交易问题的承诺函》。

### **(四) 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股东将专利无偿提供公司使用以及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事项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占有权益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不存在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八、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在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聘请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

公司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作为基准日对公司股东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5]第 040135 号《江苏博际喷雾系统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本次评估的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净值 (万元)	评估值 (万元)	评估增值率 (%)	评估方法
总资产	17,232.85	23,031.92	33.65	资产基础法
总负债	10,218.85	8,691.84	-14.94	
净资产	7,014.00	14,340.08	104.45	

本次资产评估仅作为折股参考，公司未根据评估结果进行账务处理。

##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 (一) 股利分配的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目前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等方式分配股利。

## （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根据2015年8月1日召开的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司向全体股东共计分配股利6,000,000.00元。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在本次公开转让前后保持一致。

## 十、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目前，公司拥有4家全资子公司和1家控股子公司，上述5家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七、子公司情况”。

## 十一、经营中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分析

### （一）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的风险

截至2014年年末和2015年年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8,461.12万元和8,428.52万元，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5.69%和37.31%。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和钢铁行业产能过剩的影响，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呈下降趋势，公司的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将给公司应收账款的管理增加压力，并加大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若公司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损失，公司经营业绩将因此受到不利影响。

### （二）短期偿债能力较大的风险

截至2014年年末和2015年年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48和1.55，速动比率分别为1.25和1.15，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较低。公司为补充流动资金，向银行借入大量借款，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偿还的短期借款金额为5,480万元，而2014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0.99万元和-92.62万元，若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不能取得好转，公司的短期偿债压力较大，未来可能发生债务违约的风险，已用于抵押担保的房产和土地使用权若被债权人执行用于偿债，则可能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三）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2年8月6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

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证书编号 GF201232000394), 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2 年起有效期三年。2015 年 10 月 10 日, 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证书编号 GR201532001233), 公司被复审为高新技术企业, 自 2015 年起有效期三年。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算缴纳。如果公司不能持续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或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享受的优惠税收政策进行调整, 公司所得税税率将可能上升并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 (四) 管理风险

随着业务持续发展, 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更趋复杂。如果公司的管理水平不能进一步提高, 管理体系不能适应公司的进一步发展, 将对公司未来的经济效益造成不利影响。

#### (五) 行业风险

冶金喷嘴产品作为冶金设备的配套部件产品, 其市场发展与冶金设备、钢铁产业发展有较大关联性。冶金设备是国家冶金工业的“母机”行业, 主要为冶金行业提供重型装备, 是国家基础工业的上游行业, 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 对宏观经济波动敏感。中国宏观经济的衰退可能导致一般工业企业的生产萎缩, 进而导致重型机械行业的萧条; 可能影响重型机械行业表现和增长水平的具体因素包括国家整体经济状况、失业率、出口情况、居民可支配收入、国内生产总值增长和消费者信心等, 特别是冶金行业的收缩和调整可能对冶金设备行业的经营状况造成重大影响。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净利润为 7,189,274.22 元、2,403,005.40 元,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营业收入为 94,949,276.07 元、86,229,870.26 元, 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下降, 主要原因是由于冶金行业正处于整体去产能的过程, 冶金喷嘴产品虽然属于冶金设备中的易损耗部件, 但其消费水平仍然和钢铁产业的发展、冶金设备行业的发展有一定的关联性, 宏观经济、钢铁产业、冶金设备产业的波动将可能对冶金喷嘴企业的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十二、内控制度有效性及会计核算基础规范性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 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能够贯彻落实执行, 在公司经营管理各个关键

环节、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是有效的，公司的内部控制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公司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会计核算体系。公司及各子公司均设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公司财务部统筹管理各子公司的财务工作。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加强对财务报告的编制的管理，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和真实完整。

公司依据《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并专章规定财务管理岗位职责以规范各会计岗位职责。设置财务总监主管公司财务工作，负责组织公司财务管理工作，对总经理负责，领导本部门的会计人员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公司下达的各项工作；公司财务人员设置与公司规模相匹配，从业年限结构合理，能够满足公司的财务核算需要。

### 十三、公司关于持续经营能力的自我评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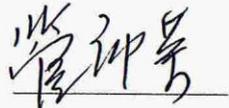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问答——关于挂牌条件适用若干问题的解答（一）》中第三条条款逐条比对：截止审计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以下情形：（1）未能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形成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2）报告期连续亏损且业务发展受产业政策限制；（3）报告期期末净资产额为负数；（4）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情况。此外，公司不存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324号——持续经营》中列举的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相关事项。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关于持续经营能力的挂牌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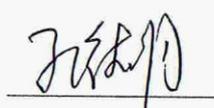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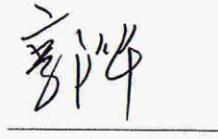
###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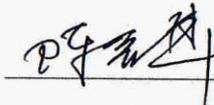
董事：

  
管序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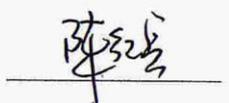
  
孔德明

  
郭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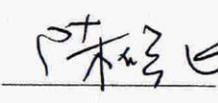
  
冯业文

  
陈金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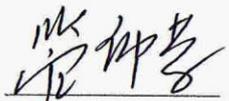
监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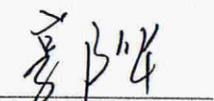
  
陈红兵

  
管鹏

  
陈修飞

高级管理人员：

  
管序荣

  
郭华

  
管敏

江苏博际喷雾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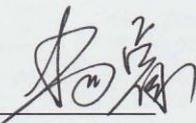
2016年5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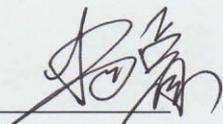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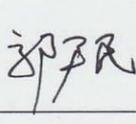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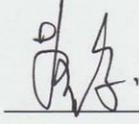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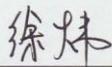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王连志

项目负责人：   
杨睿

项目小组成员：     
杨睿                      郭尹民                      董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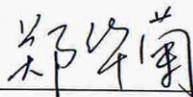
  
徐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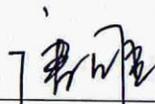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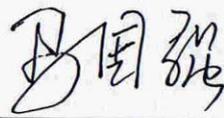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郑华菊

  
唐唯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马国强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全洲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善武

  
邹志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善武  
100000011311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邹志文  
110001550006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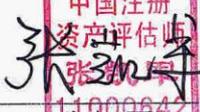


2016年5月18日

###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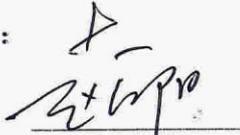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张凯军  
11000642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刘骥  
11000642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赵向阳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5月18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